

教 研 参 政

(总第 47 期)
2016 年第 6 期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图书馆主办

2016 年 12 月

学习安徽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资料专辑

●坚定不移闯出新路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

为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而奋斗

●全面开启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新征程

●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 年 1-10 月全省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情况

●图解《安徽省第十次党代会报告》

教 研 参 考

二〇一六年第六期（总第四十七期）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图书馆主办

目 录

学习安徽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资料专辑

坚定不移闯出新路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

为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而奋斗

.....李锦斌（1）

全面开启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新征程

.....《安徽日报》社论（14）

全省经济形势述评《安徽日报》社论（23）

《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出台 乘势而上闯出新路（32）

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35）

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安徽实施方案（52）

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修订）（61）

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80）

安徽省贯彻落实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89）

关于扎实推进绿色发展

着力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实施方案（101）

统计数据

2016年1-10月全省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情况（114）

图片资料

图解《安徽省第十次党代会报告》（110）

安徽16地市“五大发展见行动”计划（111）

安徽“十二五”期间经济数据统计图表（113）

坚定不移闯出新路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 为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而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十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16 年 10 月 30 日)

李锦斌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九届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

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十次代表大会，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大会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总结省第九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科学确立未来五年的奋斗目标和重点任务，动员全省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立足新的历史起点，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奋力开创安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美好前景。

一、美好安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省第九次党代会以来，全省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抓党建，胜利完成省第九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经济强省、文化强省、生态强省建设和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一是理论武装得到新加强。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八大以来，先后召开 106 次省委常委会会议、59 次省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举办 10 期市厅级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组织各级各类理论宣讲 14 万多场次，推动理论学习步步深入、全面覆盖，广大党员干部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进一步树牢，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进一步增强。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与时俱进丰富完善发展目标和思路举措，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战略性不断增强。

二是经济发展实现新跨越。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全省生产总值由2010年的1.2万亿元提高到2015年的2.2万亿元、年均增长10.8%，财政收入由2064亿元提高到4012亿元、年均增长14.2%，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4万亿元、年均增长20.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908亿元、年均增长15.7%。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农业现代化深入推进，粮食生产实现“十二连丰”，战略性新兴产业异军突起，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服务业比重显著提升，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兴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达到19077户、居全国第6位，高新技术企业数增长2.4倍、总量居全国第8位，新兴工业大省地位初步确立。全省实现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全覆盖，成为长三角经济区重要成员，行政区划调整积极效应充分显现，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50.5%，城乡面貌发生巨大变化。坚持经济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责任化，大力实施“四督四保”推进机制，一批重大产业和基础设施项目相继建成，为长远发展积蓄了力量、增添了后劲。

三是创新水平得到新提升。创新型省份建设成果丰硕，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启动实施，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相继建立，量子信息等前沿领域取得一批原创性成果。“十二五”期间，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由1.32%提高到1.96%，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9.1倍、总量居全国第7位，区域创新能力连续4年居全国第9位，创新已成为展示安徽形象的靓丽名片。入选国家“千人计划”人才153人，省市扶持高层次人才团队200个，建成院士工作站114家，人才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更加凸显。

四是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国家级重大改革试点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于今年年底前基本完成，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建设全面展开，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试点成效显著。在全国率先推行政府权责清单、涉企收费清单制度，农村综合改革、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体制、新型政银担合作机制等改革走在全国前列，财税金融、商事制度、国资国企等改革取得重要进展，民营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掀起热潮，“十二五”期间各类市场主体由166万户增加到276万户。积极融入国家“三大战略”，综合保税区等重大开放平台建设取得突破，铁路国际货运班列和航空国际货运航线相继开通，进出口总额累计2144亿美元、年均增长15%，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累计519亿美元、年均增长22.1%，全方位对内对外开放的新格局进一步形成。

五是文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意识形态工作，舆论引导和阵地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日益深入人心，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蓬勃开展，全国首家省级好人馆建成开放，荣登“中国好人榜”人数连续8年居全国榜首，全国文明城市新当选数、提名数均居全国第一。五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逐步完善，文化市场繁荣有序。文化体制改革走在全国前列，3家企业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对外文化交流与贸易合作深入开展，打造了一批知名文化品牌。

六是生态文明取得新进步。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启动实施，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全面完成，长江、淮河、巢湖水质稳定向好。新安江流域和大别山水环境生态补偿等改革试点有序推进，水质保持优良。大气、水、土壤等污染治理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及“三线三边”环境治理扎实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长效机制基本形成。“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任务超额完成，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用地累计分别下降21.4%、39.1%。

七是人民生活得到新改善。全省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快于经济增长，2015年分别达到26936元和10821元，年均分别增长11.6%、13.4%。民生投入力度持续加大，“十二五”期间民生支出累计近1.8万亿元，占财政支出总量80%以上。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和信息化覆盖率大幅提高，学前、高中阶段和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就业形势持续稳定，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保持在93%以上，城镇累计新增就业327.9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74.7万人。“两孩政策”全面实施，全民健身和竞技体育扎实开展，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可及性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实现全覆盖，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持续提升。开工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215万套，居全国第4位。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扎实推进，累计减贫481.2万人，贫困发生率由14.7%下降至5.72%。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健全，特殊困难群众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老字号”、以船为家渔民等群体生活问题得到一揽子解决。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提升，今年抗击严重洪涝灾

害取得全面胜利。平安安徽建设持续深化，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成效明显，城市社区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稳步实施，立体化数字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健全，安庆油气管廊迁建等重大工程顺利实施，“铸安行动”扎实开展，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持续提升。

八是民主法治建设取得新进展。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监督、决定、任免等法定职权，立法主导作用充分发挥，设区的市行使地方立法权实现全覆盖。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建设，创新实施年度民主协商计划，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充分发挥。爱国统一战线进一步巩固壮大，民族、宗教、侨务、港澳和对台工作不断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发挥。全面依法治省扎实推进，司法体制改革试点稳步推开。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持续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大好局面不断巩固。

九是全面从严治党开创新局面。制定实施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若干意见，管党治党力度不断加大。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取得了一批重要的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严格执行 20 字好干部标准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市县乡党委集中换届风清气正、圆满完成。基层党建不断强化，“三级联述联评联考”“三个清单”制度等深入实施。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定实施省委、省政府“三十条”，“四风”整治成效明显。切实以“不贰过”的决心，加大中央巡视和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力度，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全面加强反腐倡廉建设，九届省委巡视全覆盖任务全面完成，市县巡察有序开展，审计监督、重要岗位干部交流轮岗、制度规范全覆盖扎实推进，一批违纪违法案件得到严肃查处，不敢腐的震慑作用充分发挥，不能腐、不想腐的效应初步显现。

过去的五年，是我省综合实力大幅提升、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的五年，是改革开放持续深化、创新活力加速迸发的五年，是管党治党深入推进、政治生态不断优化的五年，是“三个强省”建设成效显著、向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阔步前进的五年。五年的成就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亲切关怀的结果，是全省各级党组织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锐意进取、顽强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中共安徽省第九届委员会，向全省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驻皖解放军和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向所有关心和支持安徽发展的朋友们，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总结五年来的工作，我们的主要体会是：必须以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牢固树立和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不懈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着力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必须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变中求新、新中求进、进中突破，在创新创造中培育竞争新优势。必须把改革开放作为推动发展的根本动力，与时俱进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大力弘扬敢为人先的“大包干”精神，以自我革命的勇气破除体制机制弊端。必须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问政、问计、问需于民，真正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必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严字当头、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真正把全省各级党组织建设成为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领导核心，为全省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工作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发展不足、发展不优、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仍较突出，城乡区域发展差距较为明显；教育、就业、医疗、养老等领域的供需矛盾依然存在，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制约和影响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弊端尚未根本破除，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亟待提升；少数党员干部思想不够解放，群众观念不强，不敢为、不想为、不会为的现象不同程度存在；从严管党治党责任需要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等等。我们要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努力在实践中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二、坚定地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

在决胜全面小康的开局之年，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我省视察并发表重要讲话，深刻论述了安徽发展的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问题，在安徽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我们坚持用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加强改革创新、努力闯出新路，并提出“五个扎实”的任务要求，这“一大目标、五大任务”是指引我们站上新起点、抢抓新机遇、实现新跨越的行动纲领，是加快建设美好安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强大思想武器。我们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起来，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全过程、各方面，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江淮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世界范围内新一轮科技革命蓄势待发，新的产业革命正在孕育突破，为我们引领新常态、培育新动能、发展新经济提供了难得机遇。国家深入实施“三大战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为我们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效益提供了难得机遇。我省是长三角和中部地区重要成员，处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为我们发挥“左右逢源”的优势，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上集聚配置要素资源提供了难得机遇。经过多年努力，我省发展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绿色发展、低碳发展有基础，推动深化改革、内陆开放有闯劲，实施创新驱动、产业升级有优势，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创造更加美好前景其时已至、其势已成。同时要认识到，世界经济仍在深度调整，复苏进程艰难曲折，我国经济正处在“三期叠加”阶段，新一轮增长动能尚在孕育，我省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任务艰巨，前进道路上面临不少风险挑战。我们要牢牢扭住发展第一要务，坚定信心，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不断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推向前进。

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积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定地用新发展理念统领发展全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坚持统筹协调增强发展平衡性，坚持绿色优先增强发展可持续性，坚持扩大开放拓展发展新空间，坚持共建共享增进群众获得感，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政治保证，不断开创美好安徽建设新局面。

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是：坚定地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中闯出新路，奋力在全国发展方阵中走在前列，圆满完成“十三五”发展规划，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加快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概括起来就是“五大发展”闯出新路、全国方阵走在前列、全面小康决战决胜、党的建设全面加强、美好安徽开创新篇。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就要扩大战果、积累成果，量变质变、勇于争先，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综合实力全面提升。**经济持续又好又快发展，主要指标增幅和质量效益在全国发展方阵中走在前列，全省生产总值力争达到4万亿元。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新型城镇化水平明显提升，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

——**创新能力全面增强。**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5%，重大创新创业平台、产学研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创新型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升到60%，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基本建成，科技强省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文明程度全面提高。**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明显提高。文化事业全面繁荣，文化产业发展壮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形成，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法治安徽建设深入推进，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

——**生态环境全面改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环境质量稳步提升，主要污染物

排放总量持续下降。空气、土壤、水污染等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防治，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逐年上升，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不断提升。主体功能区布局基本形成，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不断健全。

——**人民福祉全面增进**。居民人均收入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差距逐步缩小。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出列、贫困县全部摘帽。就业比较充分，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惠及人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就要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全面实施“五大发展行动”，努力走出一条符合中央要求、体现时代特征、具有安徽特色的发展之路。

——**实施创新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创新型“三个强省”**。牢固树立创新第一动力、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弘扬崇尚创新、宽容失败、鼓励探索的创新文化，积极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使创新成为安徽发展最鲜明的特色、最强劲的动力。

——**实施协调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城乡区域一体发展新体系**。注重统筹兼顾、综合平衡，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动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着力增强发展的整体性。

——**实施绿色发展行动，加快建成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加快构建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

——**实施开放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双向互动内外联动的内陆开放新高地**。进一步强化全社会大开放意识，充分发挥沿江近海、居中靠东、承南接北的区位优势，以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为着力方向，全方位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努力把我省打造成“一带一路”的重要枢纽，打造成长江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撑，打造成长三角新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实施共享发展行动，加快建成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快脱贫攻坚步伐，持续增加居民收入，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省人民，朝着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阔步迈进。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就必须切实加强党的领导，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把全面从严治党作为根本保证，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努力营造积极向上、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汇聚起推动安徽发展的磅礴力量。

我们坚信，经过全省上下共同努力、不懈奋斗，就一定能够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胜利，一定能够创造美好安徽建设更加辉煌的成就！

三、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大创新。要深入实施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行动计划，着力打造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推动发展迈向中高端水平。

(一)全面落实“去降补”五大任务。围绕调结构推进去产能，大力推动钢铁、煤炭等行业脱困发展和转型升级，积极稳妥做好职工安置工作。围绕稳市场推进去库存，分类指导、因城施策，引导新市民住房消费，扩大棚改货币化安置和公租房货币化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围绕防风险推进去杠杆，优化融资结构，降低企业负债率，完善全口径政府债务管理，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围绕提效益推进降成本，打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用能用地成本、物流成本等“组合拳”，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围绕增后劲推进补短板，着力拉长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方面短板，进一步增强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

(二)加快建设制造强省。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 安徽篇”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统筹推进“三重一创”建设，加快建设新能源汽车、新型显示、机器人、生物医药、语音技术等

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扎实推进太赫兹芯片、精准医疗等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组织实施量子通信与量子计算、智能汽车、石墨烯等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加快构建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大规模实施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大力发展高端制造、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精品制造、服务型制造，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计划，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推动安徽品牌向中国品牌、世界品牌升级，加快建设“质量安徽”。积极发展军民融合产业，打通军民技术双向转移转化通道，打造一批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示范企业和产业发展基地。

(三)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研发设计、信息软件、中介服务等产业，高水平规划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快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旅游精品景区、特色旅游产品、旅游精品线路、旅游新业态、旅游领军企业，把旅游业培育成重要支柱产业。发展壮大文化创意、信息消费、健康养老、体育健身等新兴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入实施电商安徽战略，广泛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创新生产服务模式，积极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四) 全力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加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推动传统农业大省向现代生态农业强省跨越。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调整优化农业结构，积极发展多功能大循环农业，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发展壮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新型业态。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化示范创建，促进农业高效安全可持续发展。

四、着力推进创新驱动发展

创新是安徽最宝贵的遗传基因。要在新一轮创新发展中勇立潮头，下好创新“先手棋”，把制度创新作为根本保障，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企业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性发展。

(一) 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加强创新平台建设，积极创建量子信息国家实验室，大力推进一流的大科学工程和设施集群建设，加快推进高水平大学、一流学科和科研机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高校、企业、开发区建设各类创新型孵化器，新建一批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和制造业创新中心，组建一批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继续实施科技重大专项，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科技管理和运行机制，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精准对接，发挥省产业基金、各级各类股权投资基金和风险投资作用，健全技术转移转化市场体系，完善企业主导产业创新研发的体制机制，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化中科研人才收益的比例，全面落实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深入实施科技创新后补助政策，扩大股权激励和分红试点。

(二) 加快建设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充分发挥科教优势、产业优势、政策叠加优势，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建设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政策先行区。强化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及产业化衔接，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加快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推动产学研用融合发展，培育一批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中小企业和创新集群，加快建设产业创新升级引领区。着力构建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加快建设大众创新创业生态区。

(三) 聚力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高地。充分发挥科教大省优势，把人才高地建设作为创新发展的引领工程，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创建“双创”载体，创优发展环境，创新激励机制，广泛聚集各类人才。大力实施高层次人才特支计划和科技人才团队支持计划，开辟引进人才绿色通道，畅通各类人才流动渠道，培养引进一批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积极倡导企业家精神，培养造就一大批勇于创新、敢于冒尖的创新型企业家。加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大力倡导工匠精神，加快建设技工大省。高起点规划建设一批基于产业、生态、人文优势的特色小镇，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集聚区。

五、着力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全面小康是城乡区域共同发展的小康。要加大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力度，更加注重社会事业均衡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努力构建城乡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

(一)积极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推动我省与苏浙沪联动发展、省内其他城市与合肥联动发展、各城市之间联动发展，提升放大安徽板块整体效应。实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展期规划，健全拥江发展、两岸联动机制，打造引领全省转型发展的支撑带。提升合肥都市圈建设水平，支持合肥与淮南同城化发展，加快合肥与六安、滁州、桐城一体化步伐，促进合芜发展带、沿江发展带、合铜发展带、合淮蚌发展带建设，打造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都市圈。完善和落实支持皖北发展政策体系，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加快皖北地区“四化”协调发展步伐，实施新一轮南北结对帮扶和园区合作共建，打造全省发展新的增长极。高水平建设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支持黄山、池州、宣城等地开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打造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大力实施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支持力度，进一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二)深入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创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城乡在规划布局、产业发展、要素配置、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方面相互融合和共同发展。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着力建设一批名镇名村，打造农民幸福生活美好家园。

(三)加快提升中心城市能级。加快创建国家级合肥滨湖新区，支持合肥加快建设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副中心，努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之都。支持芜湖加快建成长江经济带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化大城市，支持蚌埠建成淮河流域和皖北地区中心城市，支持安庆、阜阳、黄山分别打造成皖西南、皖西北、皖南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支持亳州、宿州、六安、滁州、宣城打造成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推动芜马宣、宿淮(北)、安池铜城市组群建设。大力支持淮北、淮南、马鞍山、铜陵等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坚持“一尊重、五统筹”，实施“四创一建”，深入推进“三治三增三提升”，全面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加强城市空间开发利用管控，推进“多规合一”，强化城市设计和特色塑造，推进“海绵城市”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推动城市集约紧凑绿色发展。深化城市管理和执法体制机制改革，打造智慧城市、安全城市。积极稳妥推进行政区划设置，着力推进有条件的县改市(区)。

(四)全面振兴县域经济。积极推动县城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强化基本公共服务和要素保障，培育一批现代中小城市。加快县域经济转型升级，提升开发园区发展水平，支持融入中心城市产业链布局和创新体系，壮大特色产业，打造一批工业强县、农业强县、商贸强县、生态名县和旅游文化名县。加强对县域经济特别是贫困县发展的政策支持。

(五)大力提高基础承载能力。加强重大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与苏浙沪等周边地区及省内各城市之间的无缝对接、互联互通，构建现代立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积极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大幅度提高皖北地区农村公路通达水平。深入实施水利安徽战略，全面建成引江济淮工程，推进长江、淮河干支流和巢湖流域治理等工程建设，制定实施新一轮水利建设规划，加强中小河流治理、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城乡排涝设施建设、湖泊防洪综合治理，改造提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高水资源保障和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推进储能和智能电网建设，加快城乡配电网升级改造。实施“互联网+”安徽行动计划，加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升经济社会信息化水平。

六、着力推进改革开放

改革开放是最鲜明的时代特色，是发展进步的活力之源。要坚持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争当击楫中流的改革先锋，全力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

(一)勇当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深入推进国家级重点改革试点，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

成果，进一步打响安徽改革品牌。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放大确权成果效用。深入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建设，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常住人口市民化激励机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加强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在分级诊疗、全科医生培养、现代医院管理等领域加大改革力度，加快形成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全面推进以完善司法责任制为重点的司法体制改革试点，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

(二) 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攻坚。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动态完善权责清单、涉企收费清单，实施全方位公共服务和全口径中介服务清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大力推广“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提升政府服务管理效能。进一步加大大国国企改革力度，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资监管，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积极推进整体上市和兼并重组，开展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职业经理人制度、规范董事会建设等试点，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坚决破除制约民间投资体制机制障碍，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制重组，完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机制，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营造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公平竞争的法治环境、亲商安商的市场环境。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统筹推进预算管理制度、税收制度改革，加快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推动农村商业银行优化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建设，积极推动组建民营银行，完善政策性担保体系，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推动企业上市挂牌，促进金融资本与产业发展、技术创新有效融合，建立健全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产业创新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为主线，积极稳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探索“三权分置”有效办法，推进农村集体资产确权到户和股份合作制改革，开展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试点。建立改革任务落实“三察三单”制度，确保各项改革举措有效落地。

(三) 深度融入国家“三大战略”。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扎实开展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多领域合作。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深入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统筹水、路、港、岸、产、城布局建设，推动皖江港口一体化发展，优化整合和高效利用长江港口岸线资源，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带、创新驱动带和协调发展带。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强化产业、资本、人才、技术的深度合作，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市场系统统一开放、生态环境联防联控、社会管理互通互认，与苏浙沪地区实现全方位等高对接，共同打造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城市群。

(四) 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加快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江海联运，建设中德合作产业园，推进与苏浙沪共建合作园区，推进各类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全面实施通关一体化，大力推动单一窗口建设。复制推广上海等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积极争创国家自由贸易试验区和合芜蚌金融服务自主创新综合改革试验区。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积极发展服务贸易，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促进对外贸易提质增效升级。加大精准招商力度，深化与央企、知名民企、外企合作，高水平办好国际徽商大会，支持企业走出去，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物流链。积极推进各领域对外合作，构建多层次、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

七、着力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人民民主是我们党始终高扬的光辉旗帜。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大力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进一步形成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一) 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立法工作组织协调，加强对宪法、法律实施情况和“一府两院”的监督，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完善代表联系群众制度，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积极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重点加强政党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积极开展人大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探索社会组织协商，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

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的作用，继续实施协商年度工作计划，巩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大力支持、政协积极承办、各方分工负责的政协协商民主格局。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群团工作，坚持党建带群建，推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改革创新，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

(二)完善基层民主制度。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保障人民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深化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不断完善和拓展自治功能。完善落实党务、政务、村务、厂务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健全完善企事业单位职工民主管理制度，提升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能力。发挥基层各类组织协同作用，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民主有机结合。

(三)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基本方针，大力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创新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留学人员统战工作，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扎实推进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扎实做好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广泛凝聚海内外同胞共同推进兴皖富民大业。

(四)大力推进全面依法治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加快立法进程，提高立法质量。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深入推进综合执法，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促进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江淮普法行动，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推进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努力建设更加崇法、善治、公正的法治安徽。

(五)推动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健全军民融合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和政策制度体系，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加强新形势下全民国防教育和双拥工作，积极配合完成跨军地的国防和军队改革任务，进一步营造“爱我人民爱我军”的浓厚氛围。

八、着力推进文化繁荣发展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既要物质富足，也要精神富有。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以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持续推进“八个强”建设，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

(一)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深入开展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等重大主题宣传，宣传中国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安徽的成功实践，唱响主旋律，筑牢主阵地。坚持把网络舆论工作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努力营造繁荣清朗的网络空间和文化环境。加强党的新闻舆论阵地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打造一批新型主流媒体，形成立体多样、一体发展的现代传播体系。

(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加强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行为实践、制度保障，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深入开展“践行核心价值·打造好人安徽”活动，大力学习宣传时代楷模、道德模范等先进事迹，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加快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深化拓展文明城市、文明单位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发掘安徽传统文化积极内涵，大力弘扬红色文化精神之魂，用文化的独特魅力成风化人。

(三)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均衡配置公共文化资源，以中心村农民文化乐园和乡镇综

合文化服务中心等基层文化设施为重点，健全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实施精品战略，持续打造中国农民歌会、中国安徽黄梅戏艺术节等公共文化活动品牌，扶持优秀文化产品创作生产，推出更多体现徽风皖韵的优秀文艺作品。繁荣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强新型智库建设。抓好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合理利用，实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工程，实现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四) 做强做大文化产业。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分类推进文化管理体制、文化企事业单位改革，加快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市场体系。加快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扶持骨干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打造一批具有竞争力的文化企业集团。推动传统文化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数字出版、创意设计等新型文化业态，大力推进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依托“一带一路”布局文化交流合作，加快文化走出去步伐。

九、着力推进以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带领人民群众创造幸福美好生活，是我们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要牢固树立共享发展理念，大力加强社会建设，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实现全省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一)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最大民生工程，坚持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帮扶、精准脱贫，以大别山区和皖北地区为主战场，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十大工程，切实做到“六看六确保”，落细落准落实脱贫攻坚任务。完善产业政策支持机制，大力实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扶贫项目，着力增强内生动力。完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长效机制，加强统筹规划，加大多元投入，加快建设步伐。加大科技扶贫力度，强化贫困地区基层科技服务，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扎实推进就业扶贫，精准开展技能培训，强化劳务输出对接合作，促进就近转移就业。大力推进健康扶贫，创新贫困人口医疗卫生服务体制机制和服务模式，切实解决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深入推进教育扶贫，持续加大对贫困地区教育投入和政策支持力度，决不让贫困地区的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加快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全面推进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严格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监督、监测和评估、评价全覆盖的工作机制，完善包保帮扶制度，保持贫困县党政正职稳定，保持所辖贫困县较多的市和贫困人口较多的乡镇党政正职相对稳定，对长期在贫困地区一线、实绩突出的干部给予表彰并注重提拔使用，努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协同推进的大扶贫工作格局，决不让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掉队。

(二) 持续扩大公共服务供给。深入实施民生工程，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办好学前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快推进高等教育强省和职业教育大省建设，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就业援助制度，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和大学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全省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健全符合省情的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加快推进健康安徽建设，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努力为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支持医养结合和养老产业发展。切实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三) 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水平。更加注重联动融合、开放共治，更加注重民主法治、科技创新，进一步完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努力建设更加稳定、和谐、有序的平安安徽。学习运用“枫桥经验”，注重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和重大不稳定问题清单制度，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加强城乡社区建设，推进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创新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深化平安乡镇、平安村庄建设。坚持积极引导和依法管理并

重，加大对各类社会组织培育扶持力度。强化和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着力构建全方位、立体化、信息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和公共安全网络，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国家安全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深入开展“铸安行动”，加快构建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全面加强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应急体系建设。

十、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关系人民福祉，关乎长远发展。要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深入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加快建设绿色江淮美好家园。

(一)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划定并严守生态红线、耕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红线，加快建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省域国土空间体系。坚持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深入推进以城市生态修复、“三线三边”为重点的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加强采煤塌陷区生态修复和治理，解决好影响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

大力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实施森林和湿地资源保护、造林绿化提升等重大生态环保工程，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皖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人水和谐、绿色共享的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山水相济、人文共美的新安江生态经济示范区，建设城湖共生、宜居宜业的巢湖流域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综合规划建设大黄山国家公园，加强大别山生态环境保护，争创国家旅游度假区，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

(二)构建绿色发展模式。强化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积极调整能源结构，发展清洁能源产业，支持传统产业清洁化生产、绿色化改造，统筹推动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发展，推动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建立循环型工业、农业、服务业体系，培育生态经济新业态。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形成人人、事事、时时、处处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氛围。

(三)完善生态文明制度。坚持源头严控、过程严管、后果严惩，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排污权、碳排放权、用能权、用水权交易制度，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实现重点领域和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理制度，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完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环境保护责任离任审计制度，实行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制，切实用制度守护好青山绿水。

十一、以“三严三实”要求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关键在党，必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推动管党治党真正走向严实硬。

(一)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伟大的事业需要科学理论指引。要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摆在首要位置，发挥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的示范带动作用，深化拓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刻领会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准确把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要毫不放松加强党性教育，持之以恒加强道德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守真理、坚守正道、坚守原则、坚守规矩，做到以信念、人格、实干立身。在学习中强化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自觉，把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作为毕生追求，切实增强“四个自信”，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坚持融会贯通、学以致用，善于在讲话精神中找指针、找方法，转化为安徽发展的科学思路、政策举措，确保安徽各项事业沿着党中央确定的正确方向前进。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党要管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努力形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要严明党的纪律，把纪律挺在前面，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落实集体领导制度，认真执行党委(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确保议而有决、决而有行、行而有效。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我们党强身治病、保持肌体健康的锐利武器，讲党性不讲私情，讲真理不讲面子，共同维护坚持党性原则基础上的团结。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党性定期分析等制度，创新方式方法，切实增强党的组织生活活力。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坚持党内民主平等的同志关系，进一步扩大县(市、区)党代会常任制试点范围，全面试行乡镇党代会年会制，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不断提高党内民主质量。

(三)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关键在于培养造就一支具有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干部队伍。要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20字好干部标准，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把公道正派作为干部工作核心理念贯穿选人用人全过程，真正让忠诚干净担当、为民务实清廉、奋发有为、锐意改革、实绩突出的干部得到褒奖和重用。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严格执行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和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意见，加强干部队伍综合分析研判和考核，建立干部基础信息档案、运行情况备案、调整配备预案，严把人选的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推动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导向。加强对干部的教育培养，用好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和“三学院两基地”等阵地，更加注重思想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专业化能力培训，更加注重必要台阶和递进式的培养，更加注重关键岗位、艰苦环境、基层一线的扎实历练，促进更多优秀干部脱颖而出。统筹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建设，不断优化领导班子知识专业年龄经历结构，加大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力度，统筹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的选拔培养工作，着力打造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廉洁过硬的领导班子。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工作，更好发挥老同志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和威望优势。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统筹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奋力开创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生动局面。

(四)不断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的工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在基层。要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认真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执行基层党建“三个清单”，深入开展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扎实推进农村、城市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等领域党建工作。强化基层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坚持和完善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和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持续抓好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深入抓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健全人员向基层流动、资金向基层投入、政策向基层倾斜的工作机制，关心和爱护广大基层干部，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过硬。

(五)驰而不息改进作风。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要认真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全面推行机关联系基层、干部联系群众的“双联系”制度，引导党员干部多到条件艰苦、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的地方解决问题，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切实当好人民公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三十条”，坚决反对“四风”，认真落实作风建设“两清单”，建立作风领域新问题新矛盾及时发现和处理机制，持续抓好机关效能建设，在坚持中见常态，在深化中

见长效。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把调研贯穿于决策的全过程，加强理论思考，加强政策谋划，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水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充分信任、关心、爱护干部，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创新中的失误，鼓励干部大胆探索、勇于实践，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最大限度保护和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六) 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必须建设廉洁政治，坚决反对腐败。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健全责任体系，拧紧责任螺丝，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和制度防线。切实加强警示教育，以倪发科、韩先聪、杨振超等反面典型为镜鉴，明底线、知敬畏、守规矩。要加强政治文化建设，规范和纯洁党内同志交往，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认真执行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等党内法规，以“六项纪律”为标尺，实践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促进各级干部干净干事、干成事不出事。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突出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坚持党内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相结合，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互相监督作用，切实把党内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制定实施省委巡视工作五年规划和巡视全覆盖工作方案，持续加强政治巡视，不断拓展深化巡视监督。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点查处政治问题和腐败问题交织，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着力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化纪检体制改革，推动各级纪委进一步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充分发挥纪委派驻机构职能作用，着力提高执纪监督能力和水平。各级领导干部要始终端正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群众观，讲修养、讲道德、讲诚信、讲廉耻，做到秉公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培养高尚道德情操，注重家庭、家教、家风，永葆共产党人拒腐蚀、永不沾的政治本色。

(七) 切实加强管党治党制度建设。制度建设是管长远的根本性建设，必须贯穿于党的建设各方面。要认真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新部署新要求，与时俱进制定完善党内法规制度，着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制度教育，进一步增强制度意识、法纪意识，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加强对党内法规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遵守制度没有特权、执行制度没有例外，坚决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不断提高管党治党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同志们，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朝着全面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阔步前进，是时代赋予全省 350 万共产党员和 7000 万江淮儿女的光荣使命。在新的征程上，我们的责任更大、担子更重，必须强化担当精神，牢记党和人民重托，以全省发展为己任，坚定信心不动摇，扛起责任勇担当，勤勉敬业，夙夜在公，奋力开创安徽各项事业新局面；必须强化进取精神，树立雄心壮志，抬升发展标杆，敢于攀高比强，奋力在闯出新路中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必须强化实干精神，坚定地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奋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优秀业绩。

同志们，宏伟蓝图已经绘就，美好前景催人奋进。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众志成城，砥砺奋进，坚定不移闯出新路，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加快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共同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安徽篇章！

全面开启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新征程

《安徽日报》社论

省第十次党代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以“三严三实”要求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吹响了坚定不移闯出新路、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嘹亮号角！

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既深入贯彻了新发展理念，又系统深化了美好安徽内涵，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安徽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乘势而上的必然选择，是奋力开创安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美好前景的必由之路。

今天的安徽，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其时已至、其势已成！经过多年建设和积累，我省已踏上崭新的发展平台，推动绿色发展、低碳发展有基础，推动深化改革、内陆开放有闯劲，实施创新驱动、产业升级有优势，这是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强大支撑。综合判断，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安徽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只要坚持以新发展理念统领发展全局，向创新要动力，向改革要红利，向开放要后劲，扩大战果、积累成果，量变质变、勇于争先，就一定能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就一定能走出一条符合中央要求、体现时代特征、具有安徽特色的发展之路。

蓝图已绘就，关键在落实。全省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切实把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上来，为实现省党代会提出的宏伟目标而奋发努力。全省党员干部要在创新理念上走在前，大力弘扬敢为人先的“大包干”精神，坚决破除一切妨碍“五大发展”的思想桎梏和观念羁绊，真正以理念上的先人一步，实现发展上的高人一筹。要在履职尽责上勇担当，以攻坚克难的拼劲干事业，面对困难敢于迎难而上、善于克难而进，面对危难敢于挺身而出、善于果断处置，坚决做到担责、负责、尽责。要在崇尚实干上见行动，以善作善成的韧劲抓落实，尤其要紧紧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经济发展和经济工作的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坚定地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

梦想照亮前方，奋进正当其时。全省上下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中共安徽省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万众一心、砥砺

奋进，坚定不移闯出新路，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坚定地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

省第十次党代会全面打响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攻坚战，全面开启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新征程。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就要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全面实施“五大发展行动”，努力走出一条符合中央要求、体现时代特征、具有安徽特色的发展之路。

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我们要坚定地实施创新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创新型“三个强省”。要牢固树立创新第一动力、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弘扬崇尚创新、宽容失败、鼓励探索的创新文化，积极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使创新成为安徽发展最鲜明的特色、最强劲的动力。

协调是补齐发展短板、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我们要坚定地实施协调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城乡区域一体发展新体系。要注重统筹兼顾、综合平衡，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动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着力增强发展的整体性。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们要坚定地实施绿色发展行动，加快建成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加快构建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

开放带来进步，封闭导致落后。我们要坚定地实施开放发展行动，加快建成双向互动内外联动的内陆开放新高地。要进一步强化全社会大开放意识，充分发挥沿江近海、居中靠东、承南接北的区位优势，以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为着力方向，全方位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努力把我省打造成“一带一路”的重要枢纽，打造成长江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撑，打造成长三角新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共享既是发展的根本目的，也是发展的重要手段。我们要坚定地实施共享发展行动，加快建成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快脱贫攻坚步伐，持续增加居民收入，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省人民，朝着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阔步迈进。

美好蓝图要化为壮丽现实，唯有靠行动。让我们以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为引领，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坚持统筹协调增强发展平衡性，坚持绿色优先增强发展可持续性，坚持扩大开放拓展发展新空间，坚持共建共享增进群众获得感，坚定地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中闯出新路，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胜利、创造美好安徽建设更加辉煌的成就而不懈奋斗。

二、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转型升级

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是适应和引领经济新常态，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突破口和着力点。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就要深入实施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行动计划，着力打造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推动发展迈向中高端。

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必须注重加减乘除并举，压缩落后产能的同时拉长短板，培育新动能。为此就要全面落实“去降补”各项任务。要围绕调结构推进去产能，大力推动钢铁、煤炭等行业脱困发展和转型升级。围绕稳市场推进去库存，分类指导、因城施策。围绕防风险推进去杠杆，优化融资结构，降低企业负债率，让金融血液更多流向实体经济。围绕提效益推进降成本，打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用能用地成本、物流成本等“组合拳”，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围绕增后劲推进补短板，

着力拉长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方面短板，进一步增强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造业是主战场。要深入实施“中国制造2025安徽篇”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加快建设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推进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组织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构建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要一手抓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一手抓高端制造、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精品制造、服务型制造培育和壮大，打造工业经济发展双动力。

服务业发展滞后，是当前产业结构的突出短板，也是供需矛盾突出的领域。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要加快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研发设计等产业，高水平规划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加快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旅游精品景区、特色旅游产品、旅游精品线路等，把旅游业培育成重要支柱产业。发展壮大新兴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入实施电商安徽战略，广泛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创新生产服务模式，积极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当前，农业仍然是“四化”协调发展的薄弱环节。建设现代生态农业强省，就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农业结构，提高农产品供给的有效性，增强资源配置效率，推动农业生产提质增效。要以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推动传统农业大省向现代生态农业强省跨越。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调整优化农业结构，积极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发展壮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新型业态。

三、在新一轮创新发展中勇立潮头

创新是安徽最宝贵的遗传基因。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在新一轮创新发展中勇立潮头，下好创新“先手棋”，把制度创新作为根本保障，统筹推进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企业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性发展。这为全省未来五年依靠创新增强发展动能、实现跨越赶超明确了方向和路径。

梳理近年来的安徽发展脉络，创新已成为支撑我省经济增长的主要力量，成为安徽最鲜明的时代特征。“十二五”以来，我省创新水平不断得到新提升，区域创新能力连续4年居全国第9位。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风起云涌。在区域竞争中，谁拥有强大的创新能力，谁就能把握先机，赢得主动。在此关键时期，更应该高举创新大旗，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在创新驱动中加快“调转促”，在创新创造中培育新优势。

创新发展，要善于把握机遇。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是我省“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发展的重大机遇，为全面深化改革、广聚创新资源、加快转型升级带来了重大政策利好。我们要强化机遇意识、大局意识，统一思想，增强自信，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下好创新“先手棋”，多做一些领跑性的事情，在创新发展上展现更大作为。

创新发展，要聚焦重点任务。紧紧围绕建设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这个目标，统筹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体制创新，把更多创新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力争通过3年努力，基本构建推进全面创新的长效机制，在科技创新重大平台建设、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结合、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科技管理体制改革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创新发展，要突出龙头示范。合肥、芜湖、蚌埠是我省技术实力最雄厚、创新资源最集中、创新体系最完备、创新活动最活跃、创新成果最显著的区域，已经成为引领支撑全省创新发展的重要引擎。

我们要充分发挥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龙头引领作用，努力把合芜蚌打造成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成为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政策先行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产业创新升级引领区、大众创新创业生态区。

创新发展，要用好人才资源。创新驱动实质是人才驱动。要充分发挥科教大省优势，把人才高地建设作为创新发展的引领工程，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创建“双创”载体，创优发展环境，创新激励机制，广泛聚集各类人才，最大限度地激发创新活力。

“惟创新者进，惟创新者强，惟创新者胜”。当前，安徽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省上下一定要以更高的站位、更宽的视野，坚定不移推动创新发展，扎实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为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冲刺全国第一方阵提供强劲动能，努力走出安徽创新发展的新路径。

四、构建城乡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

全面小康是城乡区域共同发展的小康。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加大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力度，更加注重社会事业均衡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努力构建城乡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贯彻落实好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推动城乡区域协同发展，我省发展之路就会越走越宽广。

全面小康，重在“全面”。“五大发展”理念中，“协调发展”强调的正是“全面”二字，注重的是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实施协调发展行动，就是要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加快建成城乡区域一体发展新体系。各地发展实践表明，若不注意协同发展、不注重发展的整体效能，发展的短板就会愈加凸显。实现党代会确定的今后五年发展目标，必须加大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力度，处理好发展中的重大关系，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和平衡性。

区域一体化，全省“一盘棋”，才能让人民都过上小康生活。建设美好安徽，必须要在全国发展中立标杆、找定位，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重大战略机遇，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新一轮大发展、大提升。要推动我省与国内各区域板块联动发展、省内其他城市与合肥联动发展、各城市之间联动发展，提升放大安徽板块整体效应。皖江示范区、合肥都市圈、皖北、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大别山革命老区，各板块应围绕既定规划，奋力实现各项目标任务，促进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没有农村的小康，就没有全面小康。深入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要创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城乡在规划布局、产业发展、要素配置、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方面相互融合和共同发展。要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打造农民幸福生活美好家园。

加快提升中心城市能级，全面振兴县域经济，是统筹城乡区域发展的重要举措。合肥等市应按照自身定位，加快发展步伐，进一步扩大影响力和辐射带动力。各地应全面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推动城市集约紧凑绿色发展，打造智慧城市、安全城市。要全面振兴县域经济，积极推动县城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强化基本公共服务和要素保障，培育一批现代中小城市。

夯实城乡区域协同发展之基，需要加强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高基础承载能力。要推进与苏浙沪等周边地区及省内各城市之间的无缝对接、互联互通，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构建现代立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制定实施新一轮水利建设规划，改造提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高水资源保障和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加快城乡配电网升级改造，实施“互联网+”安徽行动计划，大力提升经济社会信息化水平。

注重统筹兼顾、综合平衡，在促进协同发展中拓宽空间，在推动一体发展中增强后劲，就一定能在全面小康征程上不断破解发展难题，谱写协调发展新篇章。

五、奋力推进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

改革开放是最鲜明的时代特色，是发展进步的活力之源，是推动安徽更好更快发展的关键一招。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就要坚持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争当击楫中流的改革先锋，全力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把激活内力与借助外力更好地结合起来，切实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活力。

唯有改革先人一步，发展才能快人一拍。今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勇当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要深入推进国家级重点改革试点，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成果，进一步打响安徽改革品牌。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放大确权成果效用；深入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建设，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常住人口市民化激励机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加快形成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改革进入攻坚阶段，需要从解决突出问题入手，刀刃向内、自我革命，激发新增长动力，让人民群众不断有获得感。当前，要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攻坚，下好简政放权“先手棋”，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推进“放管服”，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要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破除制约民间投资体制机制障碍，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营造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公平竞争的法治环境、亲商安商的市场环境。要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建立改革任务落实“三察三单”制度，确保各项改革举措有效落地。

全方位扩大开放，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是安徽拓展发展新空间、构筑竞争新优势的必由之路。要深度融入国家“三大战略”，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扎实开展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多领域合作，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深入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带、创新驱动带和协调发展带。要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强化产业、资本、人才、技术的深度合作，与苏浙沪地区实现全方位等高对接，共同打造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城市群。

做好开放文章，必须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要加快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江海联运，建设中德合作产业园，推进与苏浙沪共建合作园区，推进各类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建设，全面实施通关一体化；复制推广上海等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积极发展服务贸易，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促进对外贸易提质增效升级。加大精准招商力度，深化与央企、知名民企、外企合作，支持企业“走出去”，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物流链。积极推进各领域对外合作，构建多层次、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

借改革之力，扬开放之帆。奋进中的安徽正站上一个跨越发展的新起点，要坚持以更大的力度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更大突破，全面提升开放的层次和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和不竭动力。

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取得新进展

人民民主是我们党始终高举的旗帜，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追求。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大力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进一步形成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我们要贯彻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在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新征程中，着力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保证人民当家作主，要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要积极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

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要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群团工作，推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改革创新，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

基层民主制度是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完善基层民主制度，要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保障人民依法直接行使民主权利。要深化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落实党务、政务、村务、厂务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要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健全完善企事业单位职工民主管理制度。要发挥基层各类组织协同作用，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民主有机结合。

统一战线是党的一大法宝。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要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基本方针，大力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要做好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留学人员统战工作。要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要扎实做好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广泛凝聚海内外同胞共同推进兴皖富民大业。

法治对改革发展具有引领和规范作用。大力推进全面依法治省，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加快立法进程，提高立法质量。要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要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促进公正司法。要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等。要推进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努力建设法治安徽。

军民融合发展关乎国家安全和全局。推动军民深度融合发展，要健全军民融合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和政策制度体系，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要加强新形势下全民国防教育和“双拥”工作，增强全民国防观念，使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成为全社会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要积极配合完成跨军地的国防和军队改革任务，进一步营造“爱我人民爱我军”的浓厚氛围。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我们要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使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展现出更加旺盛的生命力，为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提供强大动力。

七、壮大文化力量 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既要物质富足，也要精神富有。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以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持续推进“八个强”建设，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贯彻落实好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就要坚定文化自信，强化文化担当，不断壮大文化力量，更好地推动“两个文明”协调发展，为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舆论支持和文化条件。

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要进一步唱响主旋律，筑牢主阵地。舆论历来是影响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我们要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深入开展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等重大主题宣传，宣传中国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安徽的成功实践。要把网络舆论工作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努力营造繁荣清朗的网络空间和文化环境。要加强党的新闻舆论阵地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打造一批新型主流媒体，形成立体多样、一体发展的现代传播体系。

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要进一步弘扬核心价值观，凝聚时代精气神。核心价值观是精神支柱，是行动向导，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精神追求。我们要加强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行为实践、制度保障，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要深入开展“践行核心价值·打

造好人安徽”活动，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要深入发掘安徽传统文化积极内涵，大力弘扬红色文化精神之魂，用文化的独特魅力成风化人。

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要进一步强化公共服务，做好惠民文章。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是实现文化小康的有力保障。我们要均衡配置公共文化资源，以中心村农民文化乐园和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基层文化设施为重点，健全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要实施精品战略，持续打造中国农民歌会、中国安徽黄梅戏艺术节等公共文化活动品牌，推出更多体现徽风皖韵的优秀文艺作品。

深入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要进一步坚持创新驱动，做强文化产业。文化产业在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要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分类推进文化管理体制、文化企事业单位改革，加快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市场体系。要推动传统文化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数字出版、创意设计等新型文化业态，打造一批具有竞争力的文化企业集团。要依托“一带一路”布局文化交流合作，加快文化走出去步伐。

潮平岸阔催人进，风正扬帆正当时。让我们更好地发挥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精气神、源动力、调节器功能和武装人、引导人、塑造人、鼓舞人作用，进一步增强文化自觉，坚定文化自信，积极投身创新型文化强省建设，创造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灿烂文化。

八、共享发展同步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带领人民群众创造幸福美好生活，是我们党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要牢固树立共享发展理念，大力加强社会建设，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实现全省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只有实施共享发展行动，加快脱贫攻坚步伐，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省人民，才能朝着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阔步迈进。

近年来，全省各地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统筹推进以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持续提升，共享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省第十次党代会明确提出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必将进一步坚定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发展信心，大力实施共享发展行动，在脱贫、就业、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不断取得新成绩，加快建成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

着力推进以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应当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最大民生工程，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坚持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帮扶、精准脱贫，以大别山区和皖北地区为主战场，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十大工程。产业扶贫增强内生动力，大力实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扶贫项目；打通脱贫“瓶颈”，夯实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就业扶贫，实施劳务输出和转移就业“两手抓”；大力推进健康扶贫，切实解决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深入推进教育扶贫，不让贫困地区的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加快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尽快落实“两线合一”政策。努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协同推进的大扶贫工作格局，决不让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掉队。

着力推进以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应当持续扩大公共服务供给，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办好学前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快推进高等教育强省和职业教育大省建设；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和大学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符合省情的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加快推进健康安徽建设，努力为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支持医养结合和养老产业发展。

着力推进以脱贫攻坚和民生改善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应当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努力建设更加稳定、和谐、有序的平安安徽。注重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加强城乡社区建设，深化平安乡镇、平安村庄建设；坚持积极引导和依法管理并重，加大对各类社会组织培

育扶持力度；强化和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加快构建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全面加强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应急体系建设。

九、以绿色发展构建美丽江淮

生态兴则文明兴。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实施绿色发展行动，加快建成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这是符合我省省情、顺应发展规律、顺应人民期盼而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必须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的战略位置，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道路。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事关人民福祉和长远发展。要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划定并严守生态红线、耕地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红线。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解决好影响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大力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皖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人水和谐、绿色共享的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山水相济、人文共美的新安江生态经济示范区，建设城湖共生、宜居宜业的巢湖流域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

构建绿色发展模式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面对人与自然的突出矛盾和资源环境的瓶颈制约，只有大幅提高经济绿色化程度，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模式，才能走出一条经济增长与碧水蓝天相伴的康庄大道。要强化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培育生态经济新业态，努力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结构。要不断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形成人人、事事、时时、处处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氛围。

制度建设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要坚持源头严控、过程严管、后果严惩，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实现重点领域和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理制度，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建立领导干部任期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完善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及问责制度，实行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制，切实用制度守护好青山绿水。

绿色孕育希望，发展创造未来。在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指引下，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我们一定能把山好水保护好，实现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江淮美好家园。

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党是引领各项事业发展的领导核心。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关键在党。学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我们要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综合施策，标本兼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管党治党真正走向“严实硬”。

党要管党才能管好党，从严治党才能治好党。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各级党组织全面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抓党建，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大力推进从严治党，从严抓思想、抓管党、抓执纪、抓治吏、抓作风、抓反腐，营造了积极向上、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党风政风民风展现新气象，赢得了党心民心，为美好安徽建设积聚了强大力量。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对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作出新的重大部署，传达出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的强烈信号。与中央要求和群众期待相比，我省一些地方管党治党还存

在不符合、不适应、不到位的问题。我们要不断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严字当头、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推动全面从严治政党再上新台阶，推动党的建设全面进步、全面加强。

打铁先要自身硬。加快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要求我们必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政党。伟大的事业需要科学理论指引，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党要管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从严治政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我们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关键在于培养造就“四铁”干部队伍，我们要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统筹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党的工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在基层，我们要不断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我们要驰而不息改进作风；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我们要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制度建设是管长远的根本性建设，我们要切实加强管党治政制度建设，贯穿于党的建设各方面。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朝着全面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阔步前进，是时代赋予全省350万共产党员和7000万江淮儿女的光荣使命。踏上新的征程，我们要按照省第十次党代会作出的部署，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为开创美好安徽建设各项事业新局面凝聚强大力量、提供坚强保证，奋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优秀业绩。

（根据《安徽日报》2016年11月内容整理）



全省经济形势述评

一、从经济新局看安徽作为

今年以来，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势下，全省各地坚定信心，主动作为，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稳的基础进一步夯实，好的势头进一步巩固，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居全国前列、中部领先。稳中有进的经济运行态势，为顺利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

新项目发挥新效益：持续扩大有效投入，提升产业层次，拉长发展短板

三季度以来，全省项目建设掀起新的热潮：合肥经开区集中开工纯电动汽车、机器人、VR芯片等19个重大项目；高铁建设上，郑州至阜阳高铁安徽段开工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方面，规划投资数百亿元的芜湖太赫兹科学城开工建设。

“前三季度全省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7%，比上半年增幅提高0.1个百分点。0.1个百分点的增幅回升看上去微不足道，但来之不易。”省统计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赵金宝说。

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坚持把扩大有效投入，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作为重中之重，以项目建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保持项目建设与实施调转促行动计划、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向推进，更加精准有力地发挥投资对于稳增长的关键性作用。

一批重点项目的建成投产，带来新产出，发挥新效益，为经济增长注入了新动力。据省统计局测算，前三季度，全省新建成投产的规上工业企业698家。全省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8.6%的同比增幅中，有1.1个百分点的增幅是由这些新建规上工业企业拉动的。

经济下行压力下，项目建设面临要素制约等诸多不利。我省全面实施“四督四保”制度，对重点项目实行重点督办、统筹推进，确保项目谋划、储备、转化、建设、投产等全链条高效运转。前三季度全省新开工项目28093个，增长23.2%。

受此支撑，前三季度全省固定资产投资19706.5亿元，增长11.5%，比全国高3.3个百分点。同时投资结构不断优化，第三产业投资10401.7亿元，增长13.2%，工业投资中的技术改造投资达4786.2亿元，增长11.7%。投资结构的优化，加快了产业结构升级、产业层次提升的步伐，有效增强了产业竞争力。

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也在不断补齐基础设施建设、区域协调发展等方面存在的突出短板。前三季度，全省基础设施投资增长25.2%；商合杭铁路、杭黄高铁、庐铜铁路等14个在建铁路项目有序推进，灾后水利水毁修复治理加快实施；脱贫攻坚投入力度不断加大，中央财政专项投入同比增长40.6%，省财政专项投入增长75%。

新产业迸发新动力：新动能加速集聚，新业态增势迅猛，经济增长动力转换加快

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经济结构面临深度调整，一个突出表现是，部分市场前景广阔的新兴产业正在开足“马力”、快速成长。

江淮汽车公司公布的产销快报显示，前三季度，该公司纯电动乘用车销量同比增长125%以上。为抢占市场先机，该公司已经开工建设年产10万台新能源汽车的新项目，计划于2017年底建成投产。

这种爆发式增长态势，不唯新能源汽车所独有：前三季度全省锂电池产量同比增长 2.4 倍，工业机器人产量增长 48.1%，智能手机产量增长 2.8 倍，光纤产量增长 67.9%。

新产业、新产品的“井喷”态势，凸显出经济增长的新动能正在加速集聚。前三季度，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9%，对全部工业增长的贡献率由去年同期的 48.7% 提高到 63.4%。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全部工业产值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21.5% 提高到 23.1%。

消费在稳增长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随着全省人均 GDP 即将突破 6000 美元，消费市场进入持续活跃阶段。前三季度，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 12.2% 的增幅，居全国第 3 位、中部第 1 位。家具、建筑及装潢材料等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22.5% 和 14.1%，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汽车分别增长 11% 和 14.3%，显示出消费升级趋势加速。

省委、省政府因势而谋，明确提出不断优化消费环境，引导发展家用轿车、家用信息设备、耐用消费品等融资租赁和消费信贷；支持发展使用权短期租赁等分享经济模式，扩大电子商务、智能家居等消费；出台《关于推进“电商安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把我省建成产业体系较为完整的电子商务大省。

清晰政策导向，强化了市场信心、激发了增长活力。前三季度，全省网购持续呈现“井喷”态势，全省网上商品零售额 147 亿元，增幅 62.4%。“今年 1 月到 9 月，苏宁平台上安徽家电产品销售同比增长 50%；600 多家安徽地方品牌商户销售同比增长超过 110%。”近日参加徽商大会的苏宁控股集团董事长张近东，也感受到我省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持续迸发快速成长的新动力。

新主体涌动新活力：“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创新创业热潮持续升温

9 月 1 日起，我省实施“五证合一”商事登记制度。目前全省 80% 以上的工商登记业务已经实现“即来即办、当日办结”，为市场主体投资创业提供实实在在的便利。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以持续释放的改革红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是我省积极主动应对经济下行压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增长的关键路径。

今年以来，我省动态优化权责清单和涉企收费清单，同时进一步拓展和完善清单制度体系，省级和部分市全方位的公共服务清单、全口径的中介服务清单将于 10 月底正式运行。投资项目管理上，大力推广使用全省统一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规范前置审批，推进协同放权，实行限时办结，提高项目审批监管效率。市场监管上，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努力营造良好市场秩序和环境。

创业门槛不断降低，创新创业热潮持续升温，全省市场主体数量快速增长。前三季度全省新登记企业 13.73 万户，增长 33.1%。1 月至 8 月，全省实有市场主体 306.23 万户，同比增长 22.74%，平均每月新增市场主体超过 4.6 万户，新增企业 1.5 万户。

不断增长的市场主体，对资金等发展要素提出新的需求。省政府把强化要素保障，畅通金融进入实体经济管道，作为加强经济运行调度、服务经济发展的重点。9 月末，全省人民币贷款余额 29496.1 亿元，增长 19.7%，创 2014 年 2 月份以来最高增速。全省共安排续贷过桥资金 52.4 亿元，累计扶持 6400 多户企业，尽最大努力缓解融资难、融资贵。

环境优化，营造了成长的“沃土”。9 月末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 19034 户，比去年同期净增 1213 户。市场主体数量不断增加，规模实力持续壮大，为全省经济增长汇聚了源源不断的活力。

二、从结构优化看安徽动力

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今年以来，我省全面实施“调转促”行动计划，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创新驱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深入落实中央各项改革决策部署，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攻坚，着力构建有利于转型发展的体制机制。从转型升级中获得新动力，从改革创新中获得新红利，全省发展动能加速集聚。

推进“调转促”培育新动能：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是经济发展的永恒主题，更是实现新常态下新发展的根本之举。今年以来，我省全面实施“调转促”行动计划，抢抓发展机遇、厚植发展优势、培育发展新动能。

前三季度，黄山市接待游客 4026.9 万人次，增长 10.5%，旅游总收入增长 11.8%。该市黄山现代服务业产业园文化旅游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入选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突出抓好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基地建设，力争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12%。”黄山市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

省委、省政府把加快发展服务业作为深化产业结构调整的战略重点之一，从政务服务、财政扶持、税费优惠等方面落实支持服务业发展等政策，推动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升、水平提高。前三季度，服务业增加值增幅高于 GDP 2.1 个百分点，比上半年高 0.5 个百分点，占 GDP 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40.5% 提高到 42.5%。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是我省新常态下实现新发展的关键举措。高端装备制造、新型显示、智能语音、硅基新材料……从小到大，由弱至强，从“多点开花”到集聚增效，自去年省委、省政府确立首批 14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以来，各地凝心聚力，多措并举，基地发展规模扩张、速度加快、质量提升，增长亮点不断涌现。前三季度，首批 14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工业总产值增长 16.8%，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幅 9.2 个百分点。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比由去年同期的 21.5% 提高到 23.1%。

传统产业和制造业的改造升级，蕴藏着巨大的成长空间。我省积极组织实施工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财政专项，将技改扶持资金增加到 5 亿元。1 月至 9 月，实施亿元以上技改项目 1076 项，占年度计划的 107%。

民营经济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在支撑增长、推动转型跨越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是对民营经济发展最直接、最有效的支持和促进。我省顺势而为，研究出台促进民间投资“25 条”意见，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成功举办与全国知名民营企业合作发展会议，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806 个，投资规模 7355 亿元。1 月至 8 月，规上民营工业增加值占比由去年的 69.5% 提高到 72.3%。前三季度，全省民间投资增长 6.6%。

落实“去降补”汇聚新动能：分类有序施策，统筹做优增量和调整存量，提高供给质量

三季度以来，供给侧改革奏响我省结构优化升级最强音：合肥市彻底关停马钢(合肥)公司冶炼生产线，5000 多名职工全部分流安置；宿州市围绕去产能，煤炭税收占比降至 4% 以内，主动帮扶皖北煤电集团脱困转型；铜陵市深化“暖企行动”，降低企业税费、用能、融资等各类成本 26.6 亿元……

“培育新动能，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当务之急。”省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加强顶层设计，谋划提出“1+8+4”一揽子政策体系，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形成改革的完整路径链条。

“去产能”被列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五大任务之首，部分行业产能严重过剩已成为当前经济转型升级的羁绊。我省从土地、融资等 7 个方面拟订帮扶企业的问题清单、措施清单和责任清单，推动企业化解过剩产能。截至 9 月底，退出煤炭过剩产能 667 万吨，妥善分流安置职工 20836 人，分别完成全年目标的 69%、90%；化解生铁产能 62 万吨、粗钢产能 110 万吨，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分流安置职工 10500 人，完成全年目标的 81%。

经济下行压力下，实体经济发展面临资金制约、企业利润增势放缓、大企业生产增速较慢等掣肘因素。只有成本降下来，实体经济才能保持持久和旺盛的生命力。我省出台降成本“20 条”，做好为企业减负这篇大文章，1 月至 9 月累计减免各项税收 564.5 亿元，完善清单制度体系，省级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仅保留 16 项。着力降低各种不合理收费特别是垄断性中介服务收费，降低电价，降低物流费用，降低企业税费负担。一般工商业电价从原每千瓦时 0.9 元降到 0.78 元，减少企业用电成本约 31.4 亿元。

房地产去库存，一头连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头牵着百姓安居梦想。我省坚持因城施策、分类指导，同时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截至9月底，全省商品房库存8543.4万平方米，去化周期16.6个月，比去年末缩短2.4个月。

防控风险，必须坚定不移去杠杆。我省出台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新政，率先在全国开展“4321”政银担合作，降低企业杠杆率，管控政府债务，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8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由去年同期的58.1%下降到57.3%。

下好“先手棋”激发新动能：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加快建设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中科院工程热物理所合肥先进能源装备研究院、北航合肥科学城、哈工大(合肥)机器人中央研究院签约落户，各类高端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不断崛起，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今年以来，合肥在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上持续发力，出台实施方案，加快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大力推进超导核聚变中心、量子国家实验室等一批国家级重大工程和中科大先研院等新型协同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打造国家综合性科学中心和全国性产业创新中心。1月至8月，该市发明专利申请量、授权量分别增长51.3%和101.1%，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金额31.57亿元，占全省45.8%。

培育新动能，根本上要靠创新驱动。今年6月，国务院先后批复同意我省建设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这是中央对安徽创新发展的充分肯定，也是新形势下我省加强改革创新的重机遇。三季度以来，我省在国务院批复《安徽省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方案》和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后，及时制定出台相关贯彻意见，指导合肥、芜湖、蚌埠三市出台具体实施方案。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列入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已上报国家发改委待批。下好创新“先手棋”，经济增长动力转换加快。前三季度，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14.9%，增幅比上半年高1个百分点。来自省经信委的数据显示，1月至9月，全省认定省级新产品383项，同比增长38%，其中国内领先水平187项，国内先进水平196项。

创新是市场的角逐点和动力源。只有通过创新，掌握核心技术，才能创造强大而持久的竞争优势。我省积极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发布《安徽省“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凝练确定了量子通信等19个省科技重大专项，今年第一批拟认定的929家高新技术企业正在公示，遴选出省专项资金拟支持的32个人才团队。1月至8月，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6.2件，超额完成全年目标。

三、从民生改善看安徽答卷

就业更充分、吃得更放心、行得更通畅、环境更优美、公共服务更完善……今年以来，我省坚持把改善民生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筑牢民生底线，全面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覆盖面，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人民群众，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中有更多获得感。共享发展，安徽正书写温暖人心的民生答卷。

践行共享发展理念，不断做大“蛋糕”并分好“蛋糕”，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

省第十次党代会提出，实施共享发展行动，加快建成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快脱贫攻坚步伐，持续增加居民收入，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省人民，朝着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阔步迈进。扎实推进就业创业，夯实民生之基。在就业形势严峻的背景下，我省着力稳定经济增长，全面落实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包括减免小微企业税收、稳妥推进化解过剩产能职工分流安置、深入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前三季度，城镇新增就业55.8万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93%。截至9月底，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93.7%，较上年同期提高0.53个百分点。

加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工伤、生育保险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今年以来，我省加快完善社保制度，着力兜牢保障底线。社会保障覆盖面不断扩大，全省

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制度和医疗救助体系实现全覆盖。截至9月底，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87.7%、100.9%、101.4%、101.9%、101.1%、102.7%。

居民收入稳步增长，百姓家底更殷实。前三季度，全省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786元，增长8.4%。抓好粮食收购、稳定农产品加工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各地多渠道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成效明显。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921元，增长8.8%。1月至9月，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1.7%，涨幅比去年同期高0.3个百分点。

靓丽的消费增长数据，反映出百姓收入改善。前三季度，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257.1亿元，增长12.2%，居全国第3、中部第1位。工业生产平稳运行，40个工业大类行业中，有35个增加值增长，其中13个增幅超过10%；消费品工业主要产品产量持续增长，汽车产量增长25.3%，家用洗衣机、家用电冰箱、彩色电视机产量分别增长17.8%、0.2%和14.9%。

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

小康路上，不让一个困难群众掉队。

找准“穷根”、明确靶向，量身定做、对症下药，围绕今年全省1057个村出列、96万人脱贫目标，省与市、市与县、县与乡镇层层签订减贫责任书，层层落实责任。各地及有关部门积极开展精准扶贫，真正扶到点上、扶到根上。产业脱贫积极推进，我省已安排31个重点县涉农项目资金10.9亿元。光伏扶贫稳步实施，截至9月底，全省已开工建设村级光伏电站1289个，占年度任务149.5%；已开工建设户用光伏电站62571户，占年度任务125.1%。健康脱贫、教育扶贫、基础设施建设扶贫、金融扶贫等各项扶贫工程正有序推进。

“必须更加注重保障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快实施33项民生工程，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8月19日，省政府第八次全体会议强调。数据显示，前三季度，财政支出4376.3亿元，增长10.7%。其中，民生支出增长11.1%，占比由去年同期的82.9%提高到83.1%。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信息共享平台基本建成，食品药品风险分级管理全面推行……今年新增列入33项民生工程的“农产品食品安全工程”进展顺利，百姓吃得更放心、吃得更健康。截至9月底，全省今年累计拨付民生工程资金816.3亿元，拨付进度达98.89%，超序时进度23.9个百分点，超过去年同期6.5个百分点，33项民生工程进度全面提速。从项目整体进展看，“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已完成年度任务，“农村危房改造”“就业扶持工程”“棚户区改造”“贫困残疾人救助与康复”等项目进度较快。

社会政策要托底，就是要守住民生底线。“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深入实施民生工程，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织密织牢民生保障网。”省财政厅负责人说。

着眼于人的全面发展，像落实发展任务一样落实民生工作，努力在增进人民生活新福祉上见成效。从生活质量到生态环境再到安全生产，各级政府通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像落实发展任务一样落实民生工作，不断拓展民生工作的内涵与外延，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公共服务普及，城乡协调发展水平提高。今年以来，遵循协调发展理念，我省积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提升整体发展水平，加快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建设。目前，各市均已制定户籍制度改革文件，建立与居住年限等条件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

截至9月底，全省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率分别达97.6%、86%、93.3%。同时，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各市均已完成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规划编制，前9个月全省建成城市绿道855.5公里，完成率85.6%；建成城镇污水配套管网1282公里，完成率85.5%。

出行更加便捷，道路越走越宽。合宁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合安、合芜高速公路改扩建初步设计获批，望江长江公路大桥主桥顺利合龙……今年以来，全省各地加快交通重点工程建设，截至9月底，完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807亿元，占年度计划的80.7%。

天更蓝水更清，环境质量提升。今年以来，我省强化工业节能减排，扎实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治理综合治理，确保群众喝上清洁的水、呼吸上新鲜的空气。截至10月12日，全省PM10平均浓度为71.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9%。

安全生产是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放松。今年以来，我省强化安全发展理念，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铸安”行动，扎实推进煤矿、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百姓生活更安心。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在增进民生福祉上见成效，必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谱写民生答卷的新篇章。

四、从有效投入看增长后劲

扩大有效投入，仍是现阶段推动我省经济增长的强劲动力。今年以来，我省着力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把扩大有效投入作为稳增长、转方式、调结构重中之重，投资脚步矫健有力，经济动能蓄势正发。前三季度，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9706.5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1.5%。

强化投资拉动作用

——全力推进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强化项目调度推进，着力保持有效投资力度

在增长动力转换时期，扩大有效投入成为稳增长关键支撑。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环境，全省各地积极贯彻落实宏观调控政策，抢抓各种发展机遇，引导民间投资回升，稳定市场预期。裕祥高端数控锻压机床、紫江包装等208个重点项目开工建设，茂迪新能源一期、名仕达新材料等126个项目竣工投产……马鞍山市深入开展项目提速提效活动，前8个月纳入省“大新专”项目完成投资488亿元，占年度计划的91.5%。

重大项目引领着先进产业的发展方向，推动着主导产业的集聚与竞争力提升。当前，增长动力接续不足，关键是有利于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项目不多。三季度以来，我省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坚决遏制投资下滑趋势，对年内计划开工、竣工项目逐个摸排，尽快落实前置条件。截至9月底，全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9218.3亿元，占年度计划的91.3%。

新常态下，投资增长潜力下降，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逐步显现，行业投资热度下降，工业和技改投资增幅有所回落。“2010年新增1元固定资产可以增加0.38元GDP，到2015年仅能增加0.1元左右的GDP。”省经济信息中心预测处副处长阮华彪认为，当前我省投资总量已经超过地区生产总值，总量处于高位，投资继续快速增长面临“天花板效应”和边际递减效应双重压力。投资效益的下滑，与当前一些行业产能过剩、新兴产业规模不大有密切关系。“‘十三五’时期，我省应把投资作为推动‘调转促’的重要抓手，在确保投资效益前提下，大力优化投资结构，合理确定投资规模，更好地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

“我省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发展关键阶段，投资仍是今后一段时期推动经济加快发展的主要动力。”省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认为，下一步要全力推进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强力推进开竣工，力争年内形成更多的实物投资量。

优化结构增加效益

——产业投资找准战略方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抓住薄弱环节，赋予投资新内涵

三季度以来，亳州扎实开展精准招商，投资140亿元的中植中医药智慧科技城、投资58亿元的长白山制药亳州产业园等27个超10亿元项目签约落户。

1月至9月，该市实际利用市外内资1174.6亿元，增长18.1%。

产能过剩、有效需求不足等问题叠加，影响经济平稳运行。在做好存量调整的同时，必须做好增量优化这篇文章。抓增量，离不开一项项引资成果、一个个项目落位；促转型，更要提高招商引资“含金量”。今年以来，我省不断加大项目谋划推进力度。年初安排投资规模5亿元以上的储备项目2220个，积极统筹资源，助推项目落地，前三季度已有262个项目提前开工。建立新增谋划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目前入库项目1171个、总投资1.35万亿元。

投资是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主要助推力。“前三季度，全省投资结构持续优化。一、二、三产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574.9亿元、8729.9亿元和10401.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4%、9.9%和13.2%。”省统计局相关人士表示，一产投资增幅由上半年的4%提高到4.4%，对全部投资增长的贡献率由1%上升到1.2%，二产投资增幅持平，贡献率由38.5%上升到38.8%，三产投资增幅由13.3%略降至13.2%。赋予投资新内涵，必须摒弃盲目追求数量指标的粗放投资行为。“稳定投资增长，要在加大产业投资方面寻找热点，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抓住薄弱环节。”省经济研究院投资所所长夏兴萍认为。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是夯实经济发展的基础。截至9月底，我省完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807亿元，占年度计划的80.7%，合宁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溧阳至广德高速、试刀山隧道应急工程建成通车，望东长江公路大桥主桥顺利合龙。

“除了加强在教育、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等薄弱环节的投入外，还应瞄准新兴产业、自主创新等重点领域扩大有效投入。”省经济信息中心预测处经济师王莉莉表示。三季度以来，一系列务实有效的引资举措，凝聚起产业转型的新动力，启动了新一轮振兴发展的新引擎；服务业继续领跑，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0.1%，制造业转型稳步推进，创新型企业、中高端产业对经济增长支撑增强。

充分激活民间投资

——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机制、放宽准入、强化引导，让民间投资更多更好流向实体经济

近日，省发改委、省工商联共同召开2016年安徽投资项目推介会，共向社会推介260个项目，总投资3009亿元。“立足‘十三五’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发展，围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两个方面筛选项目。”省发改委固投处相关负责人介绍，其中，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176个，总投资2215亿元。这些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契合安徽发展实际，都是“十三五”时期各地重点支持推进的项目，项目起点高、带动性强。

政府投入不能充当投资主力，而要运用市场机制“四两拨千斤”，带动各类投资主体自主选择投资和产业发展方向，盘活民间资本存量，激发市场活力。

“提高投资效益，关键还是要充分激活民间资本。”阮华彪认为，这需要政府在放宽市场准入、政策扶持、资金引导上做更多工作，而政府投资更应侧重基本公共服务、重大基础设施、产业集聚平台和创新创业载体等领域，全面提升和改善投资环境。

民间投资是扩大有效投入、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支撑。前三季度，民间投资13662.1亿元，增长6.6%。近日，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的若干意见》，旨在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稳定市场预期，提振投资信心，激发民间投资潜力和创新活力。

“当前，对民间投资形成掣肘的核心原因，一是准入，二是投资渠道。”省经济研究院投资与金融研究所副所长王业春认为，降低准入门槛，表示民间资本可以进入一些原来进不去的领域，但能否真正进入，还要看有无合理的投资渠道。目前我省民间投资渠道不畅的问题仍较为突出，民间投资投向基础设施和社会领域，往往无法预测投资回报，而投资过程往往会遇到较多阻碍，退出又没有保障，使得民间投资投向这些领域的积极性难以提升。

“着力促进民间投资回稳向好，要狠抓政策落地，全面落实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等实施意见，进一步放开对民营资本的准入限制。”省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加大资金争取和落实力度，重点加大对民营企业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此外，持续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争取更多示范项目落实社会投资主体。

五、从实体经济看动能转换

新面孔，生力军。截至10月末，今年全省新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50家，前10个月规上工业8.7%的同比增幅中，有1.2个百分点的增幅由新建规上企业拉动。11月10日召开的省委常委会议明确提出：“新旧动能转换正处于关键时期。”

“新旧动能稳步转换，积极因素逐步增多，经济企稳基础继续巩固。”省发改委负责人说，从当前实体经济运行态势来看，全省产业结构继续优化，创新型企业、中高端产业对经济增长支撑增强。

新动能加速释放：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市场主体活力增强，新兴力量对经济增长贡献度提升

工业特别是先进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主体和基石。省第十次党代会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制造强省。在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引领下，不断研发适销对路、品质升级的新产品，全省制造业企业在当前市场需求总体偏紧、市场竞争更趋激烈的环境下焕发出新的成长活力，制造业对工业经济乃至实体经济运行的支撑作用更加凸显。省统计局最新公布数据显示，10月份，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中制造业实现增加值796.8亿元，增长9.8%，对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长的贡献率由上月的92%提高到95.3%。能源原材料等基础工业曾长期在全省工业中占据举足轻重地位。如今，制造业地位跃升，成为全省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要“风向标”。

无论是三次产业之间还是各次产业内部，结构向好、动能转换的步伐一直在持续，并且呈现出加速态势：规模以上工业中，前三季度，高技术产业的增长贡献率由去年同期的48.7%提升至63.4%，一举提高近15个百分点；装备制造业的增长贡献率由去年同期的43%提高至50.4%。三次产业中，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由去年同期的40.5%提高至42.5%，上拉全省GDP增幅0.3个百分点。

市场主体是实体经济的活跃细胞，也是活力源泉。前三季度，全省新登记市场主体43.96万户，同比增长34.87%，在全省实有市场主体超过310万户的相对高位基础上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新市场主体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前三季度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净增1213户。

市场主体的活力，既源于改革红利的持续释放，也得益于精准的支持和帮扶。商事制度改革今年以来持续深入推进，前三季度全省发放“五证合一、一照一码”营业执照51.71万户。结构性减税落实有力，累计减免税564.5亿元；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新举措也获得实效，截至9月末，共安排续贷过桥资金49.97亿元。

稳增长应对挑战：行业企业面临较大竞争压力，呈现分化走势，须夯实持续向好基础

省委常委会议在部署当前经济工作时明确提出，要抓落实、稳增长、惠民生、保开局。稳增长重点在于稳企业。尽管当前市场主体的内生活力不断增强，但整体经济特别是工业经济运行仍呈现阶段性恢复增长态势。“总需求不足和结构性矛盾突出的基本状况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省发改委在相关分析报告中明确指出，行业企业仍然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企稳向好的可持续性不强，持续惯性回落风险仍然存在。部分成长较快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因为需求乏力等因素，面临着拓展市场、提升业绩的瓶颈。

以前期快速增长的光伏行业为例，由于6月30日后国家对光伏发电补贴逐步下调，受补贴因素支撑的市场需求出现收缩，光伏组件价格开始下调，光伏企业生产出现下滑。电子信息行业的增长速度在很长时间都居全省全部工业行业之首，但今年以来增速明显回落。其中，一大重要原因在于国内外市场需求增长乏力，9月份，笔记本电脑出口额下降33%，液晶面板出口额下降48.2%。

PPI在连续53个月同比下降之后“转正”，被视作能源原材料行业的“利好”，但在一定程度加剧了行业企业的分化走势。省经信委分析，受原材料价格上涨挤压利润等因素影响，全省规模以上民营、中小工业企业利润增幅下降。这进一步压制了民间资本的投资意愿：前三季度，全省民间投资增长6.6%，低于全部投资4.9个百分点，工业和技改投资增幅同比分别回落5.1个和6.7个百分点。

即便受益于价格恢复性上涨的能源原材料行业，盈利能力较弱的局面也未得到根本扭转。煤炭行业在价格快速上涨之后，已经面临新一轮释放产能的调控压力。而据省发改委分析，由于近期价格上

涨，部分企业减产、停产意愿减弱，再加上有色、建材等行业产能过剩压力仍然较大，能源原材料企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并未实质性降低。

显然，为企业“减负松绑”仍然是当前稳定经济增长、夯实经济运行企稳向好基础的重中之重。省委常委会明确提出，要全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改革，确保“去降补”不断向纵深推进。

“当前，要继续协调解决实体经济运行存在的困难，加强政策落实检查，搞好市场供需衔接，巩固全省经济向好势头。”省发改委负责人说。

强引擎引领发展：把创新作为最大政策，加快构建创新发展支撑体系，让创新成为实实在在的动力之源

创新是驱动发展的“第一动力”，这是促进经济增长的根本规律，更是我省持续巩固扩大经济企稳向好势头的主攻方向。

创新已经成为市场主体应对市场风云变幻的“利器”。面对光伏行业受政策补贴影响较大的局面，上市公司阳光电源在三季报中明确提出，积极发展其他新的业务增长点，如储能逆变器、汽车电机控制器等面向新能源领域的应用产品，“减少政策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当前的民间投资增幅回落态势，成因较为复杂，但企业找不到发展前景广、回报预期好的投资项目是主要原因之一。据省金融办介绍，今年前三季度，全省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超过 1.29 万亿元，比年初新增超过 2440 亿元，增量中活期占比达 63.1%。企业存款大幅度增加且呈现活期化趋势，表明企业对项目投资信心不足，总体上面临“不差钱”但缺项目的现状，显示出企业在新技术成果转化上存在较为迫切的现实需求。今年 9 月，芜湖国家级太赫兹工程中心与芯片制造及产业化应用项目开工建设，这一项目总投资达 400 亿元，其中就有民营企业的大手笔投资。

11 月 10 日召开的省委常委会议强调，要全力抓好创新驱动发展，统筹实施“三重一创”，积极抢占发展制高点。

技术创新的制高点，就是经济增长最活跃、可持续的增长点。顺应创新驱动发展的内在规律性要求，省政府明确提出，加快构建技术和产业、金融和资本、平台和企业、制度和政策创新体系，强化创新引擎、构筑创新支撑、加速产业孵化、培育环境优势，走上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型发展新路。一系列推动创新发展的“组合拳”政策落地，必将为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打造更加强劲的新引擎。

（根据《安徽日报》2016 年 11 月内容整理）

《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出台

乘势而上闯出新路

11月28日至29日上午，安徽省委十届二次全体会议在合肥举行。全会由省委常委会主持。全会审议通过了《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等。

在发布的《中国共产党安徽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决议》中，对《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表述为：

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主要目标是，今后五年，促进经济持续又好又快发展，主要指标增幅和质量效益在全国发展方阵中走在前列，全省生产总值力争达到4万亿元，全面完成省第十次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

通过五年的努力，实现：

- 1、创新驱动动力显著跃升，加快建成创新型“三个强省”；
- 2、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加快建成城乡区域一体发展新体系；
- 3、生态竞争力显著提高，加快建成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
- 4、经济开放度显著扩大，加快建成双向互动内外联动的内陆开放新高地；
- 5、群众获得感显著增进，加快建成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

全会强调，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是牢固树立和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的重大战略举措。

1、**要实施创新发展行动**，以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为重大抓手，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高地，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步伐，构建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

2、**要实施协调发展行动**，深化与沪苏浙一体化发展，推动区域联动、城乡统筹发展。

3、**要实施绿色发展行动**，以“三河一湖一园一区”生态文明示范创建为引领，大力发展绿色循环低碳经济，完善环境保护体制机制，加快建设绿色江淮美好家园。

4、**要实施开放发展行动**，深度融入国家“三大战略”，全面构建对外开放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高水平推进引进来走出去。

5、**要实施共享发展行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动健康安徽建设，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扩大公共文化供给，深化平安安徽、法治安徽建设，让人民群众物质更富足、精神更富有、生活更幸福。

李锦斌在全会上特别强调了实施五大发展行动的**重大意义**：实施五大发展行动是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安徽方案”，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的“安徽行动”，是深化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安徽宣言”，着力实施，立说立行，有力有序，切实把发展着力点转到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上来。

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其时已至；创造更加美好前景，其势已成！

《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是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安徽方案”，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的“安徽行动”，是深化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安徽宣言”。

坚定不移闯出新路，决战决胜全面小康。“五大发展”的新理念正在江淮大地“落地生根”，全省上下正以积极的探索、有力的行动，谱写更加精彩的安徽篇章！

盯紧目标导向彰显“安徽信心”

——抬升发展标杆，敢于攀高比强，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定准航向，把好舵盘，巨轮才能破浪前行，驶向胜利彼岸。从省第十次党代会擘画的美好蓝图到《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细化的目标导向，无不传递着省委、省政府对时势准确深刻的判断，彰显着闯出新路的“安徽信心”。

在发展中解决发展不足、发展不优、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安徽“其志已坚”。在主要目标设定上，安徽明确提出：今后五年，经济持续又好又快发展，主要指标增幅和质量效益要在全国发展方阵中走在前列，全省生产总值力争达到4万亿元！这是抬升发展标杆的目标，这是敢于攀高比强的目标，沉甸甸的数字透露出安徽奋力在闯出新路中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决战决胜全面小康，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贫困地区。“决不让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掉队。”这是省第十次党代会作出的庄严承诺。以大别山区和皖北地区为主战场，大力实施脱贫攻坚十大工程，各地纷纷立下“军令状”，列出“时间表”，绘制“路线图”。

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五年后的安徽，将呈现怎样的风采？创新驱动动力显著跃升，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基本建成，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60%。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与先发地区经济发展差距全面缩小，省内各区域板块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生态竞争力显著提高，空气质量优良率提高到83%以上，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提高到74.5%。经济开放度显著扩大，融入国家“三大战略”向纵深拓展，高标准大通道、高水平大平台、高效率大通关基本实现。群众获得感显著提升，居民人均收入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全面实现农村低保标准和扶贫标准“两线合一”；社会文明程度、公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显著提高；法治安徽和平安安徽建设扎实推进。

让发展更有温度，让幸福更有质感，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幸福图景正徐徐展开。

聚焦战略重点培育新兴动能

——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在创新创造中培育新优势，将新愿景转化为新成果

将新愿景转化为新成果，关键在于聚焦“五大发展”的战略重点，在创新创造中培育新优势。

以更大气魄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的引领性发展，是创新发展行动的核心要义。量子信息国家实验室创建工程、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工程、中国制造2025安徽篇推进工程、航空产业园建设工程……在一系列重大工程引领下，安徽创新脚步不断向前。

统筹推进“一圈一带三区”建设，统筹城乡一体发展，协调发展行动更加注重核心引领、板块联动、圈带互动、多点支撑。加快创建国家级合肥滨湖新区，合肥都市圈将建设成为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国际化都市圈和支撑全省发展的核心增长极。优化整合和高效利用长江港口岸线资源，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将加快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加快建设皖北“四化”协调先行区，皖北地区将全面振兴，成为支撑全省发展新的增长极。大力发展全域旅游，皖南国

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将成为美丽中国先行区、世界一流旅游目的地和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区。强化特色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步伐进一步加快。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三河一湖一园一区”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程，将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徽样板”。山水相济，人文共美，生态为基，制度先行，皖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淮河生态经济带、新安江生态经济示范区、巢湖流域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大黄山国家公园、大别山绿色发展示范区呼之欲出。

全方位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开放发展行动要建设内陆开放新高地。等高对接沪苏浙，争创自由贸易试验区，构建对外开放大通道，完善开放合作大平台，我省将努力成为“一带一路”重要枢纽、长江经济带重要战略支撑、长三角新发展的新增长极。

提升群众“获得感”，是共享发展行动落脚点。脱贫攻坚工程、城乡居民持续增收工程、社会保障全覆盖工程、健康安徽工程、现代教育体系建设工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工程等等，将让人民群众物质更富足、精神更富有、生活更幸福。

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随着“五大发展”行动的实施，广大干部群众将切身感受到一个个可喜的变化。

释放发展活力强化政策保障

——新理念新行动能否落地见效，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地各部门的行动力、执行力

“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既是发展计划，也是改革计划。坚持刀刃向内，把涉及“五大发展”的改革举措往前排，以改革打通关节、疏通堵点、激活全盘；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实施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涉企收费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管理制度；深化国资国企、投融资体制、商事制度、财税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省第十次党代会后，各地纷纷行动起来，坚持通过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动力、释放活力、推动发展。

重大项目工程，是实施“五大发展”的载体。建立“五大发展”重点项目库，形成竣工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年度项目滚动机制；对列入“五大发展”行动的重大项目，提供“绿色通道”等审批便利；深入实施“四督四保”，坚持重大项目“月调度、季通报”……各地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方法模式，让项目早日落地见效。

推广运用PPP模式，激活民间资本；积极创新银政担、税融通、“过桥”贷款等融资方式，把金融活水汇入实体经济；构建创新型孵化器体系、设立天使投资基金、设立“调转促”产业引导基金；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各地拿出“真金白银”，优化发展环境，让科技孵化有平台、“双创”工作有舞台、招商引资有力度。

从转变观念入手，教育引导干部对标苏浙沪，提振精气神；坚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结合地方实际，从问题清单中找差距，细化实化本地“五大发展”见行动实施方案，做到可操作、可考核、可追责……各地正以实际行动，将“五大发展”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在“五大发展”理念引领下，近7000万安徽人民正在江淮大地上书写着幸福美好的崭新篇章。

（根据“中安在线”和“安徽理论网”2016年12月资料整理）

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经济社会发展新动能、实现新常态下新发展的的重要支撑。根据《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行动计划〉的通知》（皖发〔2015〕13号）精神，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考虑

（一）发展现状

“十二五”期间，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重点，精准发力，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成为全省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一是产业规模迅速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由2010年的2504亿元增加到2015年的8921.5亿元，年均增长29%，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13.6%提高到22.4%，对全省工业产值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8%。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产值超千亿元。二是一批新兴产业快速成长。新型显示产业从无到有、由弱到强，以面板为核心，集聚了液晶玻璃、光学膜、偏光片、驱动芯片等上下游企业30多家，合芜蚌地区正成为国内面板产能最大、产业链最完整、技术水平一流的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发展区。机器人产业在全国影响力和知名度大幅提升，龙头企业埃夫特公司已进入国产机器人整机企业第一梯队，四自由度以上机器人销量占国产机器人的1/3，位居全国第一。集成电路、通用航空、硅基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稳步崛起。三是基地建设初显成效。2015年，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型显示、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机器人、蚌埠硅基新材料产业园硅基新材料等首批1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启动建设，总投资400亿元的全球最高世代液晶面板生产线京东方10.5代线、总投资135亿元的晶合晶圆制造、总投资100亿元的凯盛科技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以及埃夫特万台机器人、贝克药业替诺福韦等一批牵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加速推进，14个基地当年实现产值3082.7亿元、增长19.7%，高于全部工业增速13.6个百分点。四是开放合作不断扩大。埃夫特公司收购意大利CMA喷涂机器人公司，不断缩小与国外先进水平的差距。马钢公司收购法国瓦顿公司，加快高速轮轴产品认证步伐，进一步开拓了高铁轮轴、弹性车轮等市场。中鼎集团收购美国库伯、德国KACO等公司，并分别在欧洲和美国建立研发中心，大幅提升了企业技术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五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加快建设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成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33家、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9家、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100家，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64家，专利申请量、授权量等主要创新指标均保持全国先进、中部领先。

（二）面临形势

未来5到10年，是新兴技术群体迸发、新一轮产业深度演变的关键时期。信息革命进程持续快速演进，万物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广泛渗透于经济社会各个领域，信息经济繁荣程度成为经济社会发展实力的重要标准。机器人、智能控制等领域技术不断取得重大突破，深度推动传统工业体系分化变革，将重塑制造业分工格局。全球气候变化助推绿色发展大潮，新能源革命正在改变现有资源

能源版图。基因重组、精准医疗等新模式加快演进推广，生物新经济将引领生产生活迈入新天地。数字创意产业逐渐成为软实力角逐的重要舞台，引领消费新风尚。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省成为国家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试点省，获批建设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驱动所需的体制机制环境更加完善，人才、技术、资本等要素配置持续优化，新兴产业投资需求旺盛，产业体系日益完备，市场空间广阔。与此同时，我省新兴产业规模还不够大、自主创新能力还有待提升、产业链配套尚不完整、产品附加值偏低，迫切需要加强统筹规划，瞄准技术前沿，聚焦重点领域，创新发展思路，提升发展质量，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动力。

（三）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围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行动计划等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部署，着力扩大开放合作，着力强化龙头引领，着力提升创新能力，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建设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即“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扎实推进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积极培育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建设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为加快创新型“三个强省”和美好安徽建设提供强大支撑。

（四）基本原则

市场主导，政府引导。扎实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最大限度调动市、县（市、区）以及各类园区的积极性，形成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创新驱动，龙头引领。以行业龙头企业为切入点，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完善资金链，全面提升人才、技术、资金的供给质量，全方位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创新、产业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

开放合作，集聚资源。抢抓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机遇，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高效调动和运用优势创新资源，不断提升创新创业资源集聚和创新成果转移转化能力。梯次推进，滚动发展。立足当前、建设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谋划中期、培育新兴产业后备力量，布局长远、努力把握未来产业发展主动权，形成“重大新兴产业专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梯次推进、滚动发展的格局。

（五）发展目标

产业规模持续壮大。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翻番，力争达到2万亿元。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在新型显示、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现代中药、生物医药等领域建成10个左右千亿元级、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在太赫兹芯片、环境监测与污染控制、下一代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精准医疗、先进光伏制造等领域建成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在量子通信和量子计算、新药创制、核能装备、燃气轮机、虚拟现实、智能汽车等领域建成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

产业创新能力明显提高。基本建成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形成以企业为主体、高校院所高效协同的技术创新体系，涌现出一批原创能力强、具有国际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的行业排头兵企业，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支撑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

二、战略重点

未来5年，立足市场前景、技术储备和产业基础，加快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和新材料、生物和大健康、绿色低碳、信息经济五大产业。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面向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趋势，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着力推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智能语音、智能终端、软件和信息服务等产业发展壮大，提升电子基础产品支撑能力。到 2020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超过 5000 亿元。

1. 集成电路。

积极打造“中国IC之都”（合肥），聚焦存储、驱动、射频芯片以及微机电系统（MEMS）等特色芯片，以设计和制造为核心，积极发展封装测试、专用装备和材料产业。到 2020 年，建设 3 条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和 3 条以上 8 英寸特色晶圆生产线，综合产能超 20 万片/月，形成数个特定行业的集成器件制造（IDM）公司，产值达到 500 亿元。

壮大芯片制造业规模。驱动芯片方面，加快建成晶合 12 英寸驱动芯片生产线，适时进行产能扩建，打造“国内唯一、国际领先”的 12 英寸生产线。存储芯片方面，适时引进国际团队，尽快实现技术突破和产品突破，力争进入国家存储产业发展布局。射频芯片方面，积极推进 4 英寸、6 英寸、8 英寸化合物半导体生产线建设，实现氮化镓（GaN）、砷化镓（GaAs）、磷化铟（InP）、碳化硅（SiC）等射频功率器件产品规模化生产。新型传感器方面，加快建设 6 英寸以上可控增益固态微光图像传感器（EMCCD）生产线，规划建设国际先进水平的 8 英寸微机电系统（MEMS）生产线。

大力发展芯片设计业。重点突破北斗导航、移动通讯、数字处理器等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大力发展显示控制与驱动、电源管理、变频控制等专用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培育引进 100 家以上设计企业，培植 1-2 家国家级集成电路设计中心。

提升封装测试业层次和能力。引进建设封装测试生产线，与 8 英寸或 12 英寸晶圆制造项目配套发展。优先发展系统级封装（SIP）、芯片级封装（CSP）、圆片级封装（WLP）、三维封装等新型封测技术。

突破关键专用设备和材料。重点开发光刻机、封装及检测设备，大力发展硅片、铜箔、引线框架、高性能光刻胶、电子化学试剂等相关材料和配套产品。

专栏 1 集成电路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合肥晶合 12 英寸芯片制造、合肥长鑫 12 英寸存储芯片制造、芜湖泰贺知特色工艺集成电路生产线、安徽红雨半导体 8 英寸晶圆生产线、睿成微电子砷化镓射频功率放大器前端模块系列芯片设计、安芯电子 4-8 寸晶圆制造、中科微 8 英寸和 12 英寸 MEMS 集成研发制造基地、北方通用 EMCCD 生产线、芯华 6 英寸砷化镓芯片生产线、富士通高端集成电路封装产业基地、38 所高性能单片北斗多模导航芯片研发及产业化、38 所 DSP 芯片军民两用产业化、长电科技半导体封装、汇成光电合肥晶圆凸块封装测试基地、矽力杰封测基地、华钛半导体封装测试产业园、氮化晶科半导体公司氮化镓单晶衬底产业化、合肥芯基激光直写光刻设备产业化、铜陵三佳集成电路引线框架及封测装备制造基地、郑蒲港新区瑞声科技电子元器件和电路板产业化、立讯精密电子产业园等。
重大平台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国家示范性微电子学院、合肥联合微电子中心、合肥集成电路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兵器 214 所 MEMS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池州半导体研发中心、睿成射频微电子工程实验室等。

2. 新型显示。

抢抓大尺寸、超高清液晶显示和中小尺寸有机发光半导体（OLED）柔性显示发展机遇，继续巩固领先优势，加快突破关键共性和前瞻性技术，完善产业配套体系，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到 2020 年，力争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新型显示产业集群，产值超过 2000 亿元。

做大做强显示面板。完善京东方6代、8.5代、10.5代高世代面板生产线布局，推动企业加速掌握大尺寸、超高清、低功耗、窄边框、曲面显示等核心技术，突破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AMOLED）背板、蒸镀和封装等关键工艺技术。超前布局柔性、量子点、全息、激光等显示技术。

提升配套能力。支持企业突破高世代玻璃基板和掩模板、偏光片、光学膜、OLED发光材料等关键技术，开发5.5代及以上蒸镀、成膜、激光退火、印刷打印等关键设备。鼓励面板企业与配套企业通过多种合作方式，结合AMOLED等新一代显示技术工艺研发，共同开发关键设备和材料。

建设高水平产业研发平台。依托京东方合肥研究院、合肥现代显示研究院、安徽新型显示创新中心、打印OLED研发平台等，建设国内领先的新型显示技术创新平台，筹建国家级新型显示创新中心，抢占未来显示技术制高点。

专栏2 新型显示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京东方液晶面板10.5代生产线、康宁10.5代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大富重工柔性OLED显示模组产业化、芜湖东旭光电玻璃基板生产线、合肥彩虹玻璃基板生产线、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8.5代TFT-LCD超薄基板玻璃生产线、三利谱偏光片、乐凯光学膜材料产业化、京东方整机制造、胜利精密电子精密结构模组自动化柔性生产线、南京工大方圆环球光电公司有机发光二极管技术产业化平台、滁州量子光电公司纳米光电—量子点产业化、郑蒲港帝显手机背板生产线、桑尼光学膜材料产业化、阜阳欣奕华平板显示材料制造基地、金张科技高性能光学膜、润晶大公斤数蓝宝石等。
重大平台	国家级新型显示创新中心、京东方打印OLED研发平台、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彩虹平板显示玻璃工艺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合肥乐凯高性能薄膜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马鞍山南京大学高新技术研究院OLED及高介电常数（高K）研究中心等。

3. 智能语音。

不断提升智能语音产业发展规模和水平，打造“中国声谷”。到2020年，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语音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产值达到1000亿元。

加强语音及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研发。加快突破基于深度神经网络的感知智能机器学习、高表现力拟人化语音合成、多方言多场景个性化语音识别等新一代感知智能语音交互核心技术，以及口语表达及交流能力评测、纸笔考试全科学智能阅卷、中英文口语翻译等以自然语言理解为核心的认知智能核心技术，力争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推进语音及人工智能核心技术成果的规模化应用。大力引进智能语音产业链各环节骨干企业，推动语音与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实现语音技术在智慧教育、智能家居、智能汽车、智能终端、智能机器人、信息安全等领域的应用。

专栏3 智能语音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中国（合肥）国际智能语音产业园、讯飞智慧课堂及在线教学云平台/AIUI人工智能交互平台/基于人工智能的车联网系统研发及产业化/数字电视智能语音交互系统研发及产业化/人机交互智能云客户服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智能音乐云服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讯飞超脑”关键技术研究及云平台、芜湖智能语音产业园等。
重大平台	合肥语音信息技术研究院、语音及语言信息处理国家工程实验室、数字语音和语言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4. 智能终端。

提高移动智能终端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能力，大力发展智能手机、车载智能终端、智能电视、可穿戴设备等多模态人机自然交互终端产品。鼓励发展支持智慧家庭、智慧城市、智慧工厂、智慧农业应用的物联网智能终端产品，以及面向金融、交通、医疗等行业应用的专业终端设备。支持华米等龙头企业积极开展差异化细分市场的需求分析，提升用户体验，做大高端移动智能终端、智能物联终端产品和服务的市场规模。到 2020 年，智能终端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

5.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加快推进合肥“中国软件名城”建设，大力发展支撑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工业软件、智慧城市专项业务操作系统软件及基于软件即服务（SaaS）模式的行业应用软件。充分发挥全国教育信息化试点省优势，以建设“三通两平台”为抓手，大力发展教育管理和教学应用类软件，积极推进智慧班级、智慧校园、智慧教育建设，为实现教育现代化提供强有力支撑。加快培育网络身份认证、网络支付、位置服务、社交网络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态，大力推动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网络中介服务、信息安全等服务业发展。到 2020 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收入超过 1000 亿元。

专栏 4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重点项目	
重大项目	保腾网络“云保通”在线保险服务平台、省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和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省高等教育资源云平台、共生科技物流智能匹配及可视化运输公共信息平台、芜湖软件科技产业园、中创安腾国际信息谷、晨昊投资聚合运营平台、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安徽省车联网大数据中心与行业应用服务平台、科力信息城市交通信息采集与信号控制系统平台、铜陵蓝盾光电子区域空气质量监控物联网系统研制和应用/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运维服务平台/基于云计算的智能交通大数据应用系统示范等。
重大平台	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研究中心、智能交通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道路交通集成优化与安全分析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省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络中心、省高校数字图书馆、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平台（e会学）等。

（二）高端装备和新材料。顺应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趋势，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提高新材料支撑能力。到 2020 年，高端装备和新材料产业产值突破 4000 亿元。

1. 机器人。

突破机器人整机、关键零部件及系统集成设计制造技术等技术瓶颈，有序推进机器人应用。到 2020 年，建成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家级机器人产业基地，产值达到 400 亿元。

推进机器人整机向中高端迈进。重点突破高性能工业机器人运动控制、精确参数辨识补偿、协同作业与调度、示教等关键技术，重点发展弧焊机器人、真空（洁净）机器人、全自主编程智能工业机器人、人机协作机器人、双臂机器人、重载 AGV、智能型公共服务机器人和智能护理机器人。

大力发展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全面提升高精密减速器、高性能伺服电机和驱动器、高性能控制器、传感器、末端执行器等五大关键零部件的质量稳定性和批量生产能力，打破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

有序推动机器人规模应用。实施“机器换人”计划，在汽车、家电、轻工纺织等劳动强度大的工业企业和化工、民爆等危险程度高的行业，以及医药、半导体、食品等生产环境洁净度要求高的行业，有序推进中高端机器人的规模应用。

专栏 5 机器人产业重点项目	
	合肥欣奕华智能制造装备基地、哈工大集团华东产业基地、井松物流智能设备、

产业化	运鸿智能包装装备生产基地、国购服务机器人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机器人产业园、埃夫特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及行业应用技术收购与产业化、中安重工大型数字伺服压机与工业自动化装备产业化、奥一精机高精度减速机、行健机器人全自动视觉定位焊接机器人、瑞祥工业焊装生产线自动化技术改造、瑞思并联机器人、欧凯罗伯特服务机器人、凯盛工业机器人制造、惊天液压军民两用多功能作业机器人、沪宁智能消防机器人、零点智能工业机器人、方宏自动化工业机器人、预立精工机器人基础零部件及智能装备制造、华创智能新型六自由度搬运机器人、砾山智能工业机器人、晨讯科技智能机器人、铜陵耐科柔性智能型材包装机器人、铜陵松宝环锭纺自动落纱机器人等。
重大平台	国家机器人可靠性检测中心、国家机器人协同创新中心、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装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哈工大机器人中央研究院等。

2. 通用航空。

抢抓国家加快发展通用航空产业重要战略机遇，坚持开放合作和自主创新，逐步健全航空产业体系，实现整机产品系列化、配套产品国内领先。到2020年，通用航空产业产值达到300亿元。

集中力量开发整机。积极对接和吸纳国内外通航优质资源，大力引进高层次技术团队，开展军用和民用技术双向转化研究，重点突破通用飞机整机系统设计、制造、测试、取证、集成开发等关键技术，开发2座至40座通用飞机系列化产品。

构建通用航空装备产业链。重点推动通用飞机活塞航空发动机和中小型涡桨发动机、涡轴发动机、涡扇发动机研发制造，大力发展机载显示、无线电导航、航空电子测试设备等相关产业，积极推进高性能复合材料、高温合金材料、高端轻质高强度金属材料等研发和产业化。

拓展通航服务空间。支持组建航空俱乐部、航空教育培训机构、飞机租赁等运营服务主体，推动通航运营服务企业集群发展。发展航空维修产业。推动通用航空与互联网、创意经济融合发展，拓展通用航空新业态。

专栏6 通用航空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芜湖通用航空产业园、合肥骆岗通用航空产业园、阜合现代产业园区通用航空产业园、钻石飞机多用途轻型通用飞机制造、中科动力DART-450初级教练机研制、航瑞航空发动机、钻石航空发动机通用航空发动机、芜湖综合航空维修基地、芜湖高端航空地勤设备产业基地、芜湖先进航空复合材料研发制造基地、卓尔航空螺旋桨制造、芜湖羽人农业航空无人机、蚌埠通航国际飞机总装制造基地、合肥滨湖水上飞机总部基地、合肥雷克系列飞机开发与产业化、合肥赛为无人机飞训基地、合肥阿科雅/阿古直升机生产组装基地、华东国际公务机枢纽港、安徽青龙湾通用航空服务体系建设、六安航空产业园、38所空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安徽翔农植保无人机、砾山通用航空产业园、滁州通航无人机研发制造及服务、安庆通用航空产业园、铜陵华云无人机及飞艇制造等。
重大平台	北航通用航空科技孵化器、钻石国家通用航空工程中心、中小型航空发动机重大适航审定实验室、省通用飞机工程研究中心等。

3. 智能制造。

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加快突破增材制造关键工艺，构建贯穿生产制造全过程和产品全生命周期，具有信息深度管制、智慧优化决策、精准控制自执行等特征的智能制造系统，在重点领域建设一批高水平的智能工厂。到2020年，智能制造产业产值达到300亿元。

突破增材制造关键工艺。大力发展粉末冶金技术，积极研究熔融沉积成形（FDM）、激光净成形（LENS）、分层实体制造（LOM）、电子束熔丝沉积（EBF）等选择性沉积技术，以及光固化成形（SLA）、选择性激光烧结（SLS）、选择性激光熔化（SLM）、三维打印（3DP）、电子束熔炼成形（EBM）等选择性黏合技术，研制复杂零部件复合成形、金属喷射复合沉积、金属构件修复与再制造、生物医疗打印制造等新型装备。

积极推进智能工厂建设。面向汽车、家电、冶金、化工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能源、消费电子、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在骨干企业推广数字化技术、系统集成技术和智能制造成套装备，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车间，重点培育离散型智能制造、流程型智能制造、网络协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远程运维服务等新模式。

专栏 7 智能制造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中科智城信息物联网（CPS）智能制造、中工安高档数控机床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富士康五轴车铣复合加工机研发/DYNA728 数控系统和配套伺服控制器生产、金雅精密装饰件生产及数控机床制造、欧迈特工业以太网交换机/数字视频光端机/工业数据光端机研发生产、井松自动化智能化物流设备、凯旋自动化多层机械停车系统、智创精机数控高速钻攻中心、埃芮科工业智能成套装备研发制造、蓝德高档数控机床、康佳智能工业园、联合智能装备数控产业园、池州家用精密数控机床产业园、马鞍山裕祥高端数控机床、安徽天锻高精度数控机床等。
重大平台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安徽省重点实验室、仿生感知与先进机器人技术重点实验室、春谷 3D 打印智能装备产业技术研究院等。

4. 现代农机装备。

依托现代农业装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等研发平台，加强产学研合作，突破行业急需的大功率拖拉机、复式保护性耕作机械、精准高效植保装备、智能化谷物联合收割机等关键技术。大力发展插秧机、拖拉机、收获机械、烘干机械、园林机械等多种农机装备，为水稻、小麦、玉米、大豆、油菜等农作物提供土地耕整、种植、田间管理、收获及收获后处理等环节全程机械化方案。到 2020 年，现代农机装备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

专栏 8 现代农机装备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芜湖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玉柴联合动力农机配套发动机、中联重机拖拉机无级变速箱（CVT）研发及产业化、芜湖森米诺低温循环式环保型谷物烘干机产业化、美国科勒柴油发动机、三普智能重工绿化机械研发与成果转化基地、山辉微耕机、铜陵森米诺低温循环式环保型谷物烘干机产业化、国泰拖拉机、常立发农机制造、六安恒源高压液压油缸及大马力拖拉机电液提升器生产线、北汽蒙城现代农业装备产业基地、亳州中联重机大型农业装备制造等。
重大平台	现代农业装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联重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玉柴联合动力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等。

5. 轨道交通装备。

提升轨道交通“材轮轴架”系统制造集成能力，加快 250 公里/小时和 350 公里/小时高速轮轴运行试验，力争早日实现国产化。开发制造先进城市轨道交通弹性、降噪车轮。积极推进传动齿轮箱、转向架、减振装置、牵引变流器、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器件、大功率制动装置、供电高速开关等关键零部件研发和制造。创建国家轨道交通轮轴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不断提高高端车轮、车轴系统及关键零部件产品整体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到 2020 年，轨道交通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

专栏9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马钢车轮生产线/车轴生产线/轮对组装生产线/轮轴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瓦顿公司轮轴生产线/埃斯科特钢生产线、双益地板弹性车轮生产线、港泰轮轴智能化生产线、圣合轨道交通设备生产基地、伟群系列高铁核心零部件、中车铜陵重载铁路货车转向系统技改工程、盛世高科轨道车辆配件、中车浦镇庞巴迪单轨车辆及捷运系统胶轮车辆生产基地、铜陵瑞铁轨道交通货车及配件制造等。
重大平台	省轨道交通轮轴工程研究中心、省高性能轨道交通新材料及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工业（车轮、H型钢）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安徽轨道交通研究院、来安汉河轨道交通检验检测中心等。

6. 新材料。

瞄准重大装备和重点产业方向，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积极发展高端金属材料、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高性能复合材料，加强前沿材料布局。到2020年，新材料产业产值到达2000亿元。

引导金属材料高端化发展。加快突破高纯化、微合金化、复杂多元合金化、复合材料化等高端铜合金制造技术，重点发展高精度电子铜带、HDI板用超薄电子铜箔、海洋及电力工程用高效换热铜管、轨道交通用特种线缆（杆），以及集成电路引线框架、高密度互联印制电路板、新型电子元器件封装材料等延伸产品。推进铁基新材料高端化发展，大力发展高速轮轨用钢、激光拼焊汽车板、变频电机和发电机用高效节能型硅钢等高性能钢材和合金材料。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耐疲劳为发展方向，发展高性能铝合金、镁合金和钛合金。加快稀土永磁、稀土镀层、稀土耐磨等稀土应用新材料的发展。

鼓励发展化工新材料。重点开发新型高分子材料、高性能纤维、工程塑料、合成树脂等石油化工产品，积极发展新型结构材料、膜材料、塑料合金材料、可降解塑料，加快发展汽车用热塑性复合材料制品。加快发展以煤制烯烃为基础的高分子材料及其产业链，实现煤基化工原料向煤基新材料的转变。加快有机硅新材料发展，优先发展甲基、苯基氯硅烷单体、环体等。积极发展碳纤维和高强高模PVA纤维，加快推进碳纤维在相关领域的应用。

大力发展新型无机材料。以满足建筑节能、平板显示和太阳能利用等领域需求为目标，重点发展平板显示玻璃，鼓励发展应用低辐射镀膜玻璃、涂膜玻璃、真空节能玻璃及光伏电池透明导电氧化物镀膜超白玻璃。加快发展高纯石英粉、石英玻璃及制品，促进高纯石英管、光纤预制棒产业化。开发高性能玻璃纤维、连续玄武岩纤维、高性能摩擦材料和绿色新型耐火材料等产品。

布局前沿新材料。围绕石墨烯材料批量制备以及基于石墨烯的各类功能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引导骨干企业携手有关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开发材料规模化制备技术，促进关键工艺及核心装备同步发展，提升产业化水平，推进石墨烯材料在新产品中的应用。积极推进纳米材料在新能源、节能减排、环境治理、功能涂层、电子信息等领域的研究应用。积极推进铁基高温超导材料研究和超高温隔热防护氧化锆纤维产业化进程。

专栏10 新材料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合肥微晶石墨烯柔性透明导电膜、格丰环保森美思环境治理纳米材料、新兴铸管新材料产业园、铜陵华威铜箔生产、海创ACA绿色节能板材、金辉锂离子电池隔膜、芜湖长青藤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达尼特锂电池三层复合隔膜材料、明基多层复合薄型动力电池用隔离膜材料、伦丰触摸屏柔性材料、天道绿色新材料、马鞍山红太阳可降解新材料、百特新材料高品质石墨烯、阜阳欣奕华石墨烯生产、相邦铝基复合材料产业化、华中天力高精度铝合金板带箔热轧、银丰铝业新能源汽

	车铝合金车体、卓泰化工混合芳烃加氢、淮北华醇化工煤焦油加氢、富德能源甲醇制烯烃、华谊甲醇制芳烃及聚酯一体化、铜陵有色锂离子电池用电子铜箔、曙光集团氨氧化法制氢氰酸/己二氰和乙二胺产业化、铜陵全威压延铜箔、铜陵金誉高精铸轧板基铝合金材料、铜陵化工聚苯硫醚工程塑料产业链示范基地/聚酰胺工程塑料产业链示范基地、马钢奥瑟亚现代化化工焦油精制加工生产基地、滁州德威高压绝缘材料、天大铜业高等级电磁线、安庆飞凯合成新材料、阜阳颍州磁性材料产业园、中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亿成化工重芳烃深加工、虹宇化工生物基光固化树脂、台玻电子级玻璃纤维、德力中性药用玻璃产业化、玻璃设计院空心玻璃微珠、华光光电中铝背板玻璃及镀膜玻璃等。
重大平台	中机精密成形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省铝基复合材料应用研究中心、省绿色高分子材料重点实验室和水基高分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安徽（阜阳）先进电子材料研究院、省水性高分子聚合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研究院、淮海石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浮法玻璃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硅基新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清华曙光氮氧化物研究院、国家石油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安庆）、铜陵有色国家级铜基新材料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三）生物和大健康。把握生命科学纵深发展、生物新技术广泛应用和融合创新的新趋势，着力构建生物医药新体系，推动医疗器械向高端迈进，积极发展移动医疗、远程医疗等智慧医疗产业，不断提升生物农业和生物制造规模化发展水平。到 2020 年，生物和大健康产业产值达到 2000 亿元。

1. 生物医药。

以临床用药需求为导向，在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精神性疾病、高发性免疫疾病、重大传染性疾病、罕见病等领域，重点开发具有靶向性、高选择性、新作用机理的治疗药物。加快新型抗体、蛋白及多肽等生物药及医药中间体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开发手性合成、酶催化、结晶控制等化学药制备技术，推动大规模细胞培养及纯化、抗体偶联、无血清无蛋白培养基培养等生物技术研发及工程化，提升长效、缓控释、靶向等新型制剂技术水平。构建基于细胞和动物模型的高效药物筛选与测试系统，提高药物测试水平。到 2020 年，生物医药产业产值突破 500 亿元。

专栏 11 生物医药重点项目	
产业化	合肥天麦口服胰岛素胶囊、合肥安德生国家一类聚肽靶向抗肿瘤化学新药紫杉肽生产基地、康卫生物一类新药“口服重组幽门螺杆菌疫苗”新产品产业化、华恒氨基酸及多肽产业基地、九洲方圆制药工程、贝克制药替诺福韦和 1.1 类丙肝新药、广药白云山（安徽）化学原料药基地、太和高端药品开发及产业化、利洁时桂龙医药产业园、精方药业骨科产业园、悦康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安科恒益化学原料药基地、一灵药业抗丙肝病毒新药创制、安庆医工医药创新药物产业化基地、海南卫康（潜山）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等。
重大平台	省抗病毒药物工程实验室、省医疗微创工程研究中心、省干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长江医学科学院新药研发中心、黄山胶囊公司医药辅料辅材研发与评测中心、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生物医药研发与评测中心等。

2. 现代中药。

以中药标准体系建设为核心，加快规范化中药材基地建设，加大中药制药过程的关键技术开发和推广，打造一批从原料药材到药品的中药标准化示范产业链，培育现代中药大品种。加快中药材、中药生产、流通及使用追溯体系建设，提高中药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开发现代中药提取纯化技术，研

发符合中药特点的粘膜给药等制剂技术，推广质量控制、自动化和在线监测等技术在中药生产中的应用。到2020年，现代中药产业产值突破500亿元。

专栏12 现代中药重点项目	
产业化	亳州中药材产业基地、阜阳中药材产业基地、中国中药霍山生物医药及石斛产业、华佗国药制药工程、珍宝岛神农谷中药物物流城、亳州九州通中药物物流园、九洲方圆制药工程、民生药业产业园、铜陵禾田地地道药材凤丹皮标准化基地、协和成药业白芍中药饮片标准化、广印堂白芷等中药饮片标准化、济人药业疏风解毒胶囊标准化建设、郑蒲港中草药铁皮石斛生产加工基地、安科余良卿现代中药等。
重大平台	济人药业现代中药研发中心、亳州九方药物研究院、国家中药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协和成第三方检测平台等。

3. 高端医疗器械。

大力发展高性能诊疗设备、体外诊断设备、高端植介入产品，力争在医疗影像、超导质子治疗系统、数字化X射线机、手术导航系统、医用机器人等领域取得突破。加快建设合肥离子医学中心、肿瘤医学中心、区域细胞制备中心，支持建设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及医药产业创新中心。到2020年，力争高端医疗器械产业产值达到300亿元。

专栏13 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天智航手术导航机器人应用产业化基地、芜湖生命谷半导体高通量基因测序仪产业化、宇度医学微创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园、万聚源智能输液泵研发制造、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助老助残可穿戴机器人/康复智能化多功能护理床/健康体征参数检测装备、铜陵皖江中心重大慢性病无创检测系列仪器和自动化基因检测系统、马鞍山戴博光电CCD数字乳腺机、黄山胶囊公司胃肠道体检胶囊机器人等。
重大平台	合肥离子医学中心、肿瘤医学中心、区域细胞制备中心等。

4. 智慧健康。

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等新兴服务，鼓励发展第三方在线健康市场调查、咨询评价、预防管理等应用服务，支持以社区为基础搭建养老信息服务网络平台。支持第三方影像设备应用示范中心建设，加强医学影像分布式存储架构、广域网医学图像即时传递、网络化医学影像三维后处理分析等关键技术研究，鼓励运用计算机断层扫描（CT）、磁共振成像（MRI）、彩超等影像设备，为基层患者提供医疗诊断服务。到2020年，智慧健康产业产值突破100亿元。

专栏14 智慧健康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中科合肥普瑞昇精准医疗研发及产业化、阜阳医疗健康大数据服务平台、北大未名国际健康中心、京东方数字化全科医院、芜湖美年健康养老、九次方医疗大数据、黄河故道（碭山）康体养老中心、安徽华大基因一院一所两中心、太和中科国际精准医学产业化、修正养安享养老产业集群、池州智慧九华山禅修养生、石台慢生活庄园养老服务中心、当涂经开区美丽健康产业园、马鞍山健康管理中心、铜陵润泽医养服务中心等。
重大平台	省精准医学大数据工程实验室、合肥金域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实验室、省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等。

5. 生物农业。

以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为目标，开展基因编辑、分子设计、细胞诱变等生物育种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生物种业企业。大力发展动植物病虫害防控新技术，创制一批新型动物疫苗、生物兽药、植物新农药、绿色饲料、绿色肥料等重大产品，推动农业转型发展。到 2020 年，生物农业产业产值突破 200 亿元。

专栏 15 生物农业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荃银高科优势杂交稻新品种选育/转基因玉米品种选育及产业化、隆平高科杂交玉米新品种选育及产业化/高通量育种大数据信息处理平台、丰乐种业玉米新品种选育及产业化/玉米抗茎腐病和丝黑穗病分子标记育种及产业化/水稻抗病分子标记育种及产业化/优质抗病水稻广三系不育系的研究与应用、皖垦种业小麦多倍体育种及其产业化等。
重大平台	绿色环保水稻工程实验室、国家水稻商业化分子育种技术创新联盟、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生物育种重点实验室、作物抗逆育种与减灾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实验室、茶树生物学与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农业部黄淮南部小麦生物学与遗传育种重点实验室等。

6. 生物制造。

紧盯市场需求和技术变革方向，加快生物基材料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重点发展聚乳酸（PLA）、丁二酸丁二醇聚酯（PBS）、聚羟基烷酸（PHA）、聚有机酸复合材料及椰油酰氨基酸等生物基材料及生物助剂。持续加强非粮原料转化、生物质气化、生物酶解等关键技术研究，不断提升柠檬酸、燃料乙醇、富马酸、苹果酸等大宗精细化学品和工业酶制剂产品规模水平。到 2020 年，生物制造产业产值超过 400 亿元。

专栏 16 生物制造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华恒巴斯夫发酵法丙氨酸和氨基酸表面活性剂、中粮生化聚乳酸/纤维素燃料乙醇、丰原集团聚乳酸/维生素系列产品/明胶/氨基酸/L-苹果酸/L-丙氨酸、雪郎生物生物降解材料/生物基复合材料、铜陵康智生物发酵产业园、铜陵瑞璞丹皮酚提取及副产品产业化基地、绿塑科技生物基完全降解改性材料（PHA）及制品产业化、海升果业天然生物果胶、和兴化工PBS、虹泰生物法制油酸及下游制品等。
重大平台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院士工作站、生物化工分离提取技术实验室、雪郎公司生物基降解树脂实验室等。

（四）绿色低碳。把握能源变革重大趋势和产业结构绿色发展要求，以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和应用为重点，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新能源的应用比例，全面推进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等产业快速发展。力争到 2020 年，绿色低碳产业产值达到 4000 亿元。

1. 新能源汽车。

以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为主，鼓励发展燃料电池汽车，坚持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相结合、整车引领和加强配套相结合，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和产业化。到 2020 年，全省新能源汽车年产量达到 30 万辆，建成核心竞争力强、产业化领先、配套完善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新能源汽车产业产值超过 1000 亿元。

大力推进动力电池及电机驱动系统技术创新。重点开展高比能动力电池新材料、新体系以及新结构、新工艺研究，加强电机驱动系统、电机控制器、制动器等关键零部件研发，力争电机、电池、电控研发和生产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加快充电设施建设。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充电设施建设领域，推进充电设施项目建设，加快形成布局合理的充电服务体系。加大对充电设施建设用地的支持力度。鼓励建设集停车和充电功能于一体的停车场，逐步推进城市公共停车场及住宅小区增建充电桩。

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在城市客运、环卫、物流、机场和车站通勤、公安巡逻、景区观光等领域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探索开通城际间新能源汽车客运专线，增加营运路线和规模。推进党政机关和公共机构、企事业单位使用新能源汽车。

专栏 17 新能源汽车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奇瑞新能源铝车身骨架纯电动乘用车/新能源电池包、奇瑞汽车自动驾驶新能源汽车研发和产业化、凯翼汽车云木科技智能互联研发及产业化、江淮汽车新能源乘用车及核心零部件/高端及纯电动轻卡、大富重工电动汽车、安庆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安庆安达尔新能源汽车升级改造、合肥国轩锂电池正极材料、铜陵国轩动力电池/碳酸锂、恒宇新能源锂聚合物动力电池及材料生产基地、科达洁能锂电池负极材料、猎豹新能源汽车、铜陵沃特玛锂离子动力电池、皖南电机新能源汽车电机、郑蒲港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天康集团高倍率动力锂电池、瑞能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众泰（铜陵）新能源汽车、奇点（铜陵）新能源汽车等。
重大平台	高节能电机及控制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省电动客车工程实验室、合肥国轩高科企业技术中心、省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研究院、奇瑞新能源动力电池实验室和电驱动实验室等。

2. 新能源。

加快发展太阳能光伏、生物质能、风电、储能等新能源产业，促进光伏制造关键技术研发，推进高效率低成本光伏技术应用。到 2020 年，新能源产业产值超过 1000 亿元。

加快高效率低成本光伏技术开发。支持高效率晶硅电池、新型薄膜电池、电子级多晶硅、高端切割机、全自动丝网印刷机、高纯度关键材料等研发和产业化，提高光伏逆变器及智能电网技术和装备水平。加强光伏新能源领域标准化研究，完善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产品认证和服务运营水平。

积极有序推进光伏应用。引导光伏电站与配套电网规划和建设，实施若干光伏发电工程。在合肥、蚌埠、芜湖、六安、安庆等城市实施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示范工程。按照“自发自用、余量上网、电网调节”方式，推广小型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到 2020 年，全省累计并网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超过 8GW。

专栏 18 新能源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凯盛科技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中广核光伏发电、阳光电源新能源发电成套装备制造基地/储能装置生产基地、安徽海容新型结构管式胶体高储能电源、庐江经开区新能源动力装备产业基地、信义光伏电站、中路高空风力发电、协鑫集成超大光伏组件和双片电池、亳州昌盛光伏电站、当涂协鑫渔光互补、新能创投光伏发电/风电、隆基 2GW 高效单晶光伏组件、铜陵三公山风力发电等。
重大平台	省智慧能源集成创新中心。

3. 节能环保。

开发推广面向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的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推动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诊断改造等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面向水、大气、土壤、重金属、城市垃圾等环境治理重大需求，开发推广先进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大力发展源头减量、资源化、再制造等新技术，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再制造产业化水平。到 2020 年，节能环保产业产值超过 2000 亿元。

专栏 19 节能环保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劲旅清洁能源环保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国投报废汽车综合利用、茂腾电子材料循环示范、盛运环保大气无公害治理技术与装备、格丰环保高效智能一体化环保装备研发和生产、联成A级锅炉热动节能装备制造、海螺水泥窑协同处置及炉排炉垃圾焚烧设备、中科绿世代有机垃圾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道亨节能环保产业基地、界首废旧铅蓄电池高效绿色处理、郑蒲港新区输煤系统环保设备、世界村环保再生胶、滁州报废汽车循环经济产业园、铜陵“互联网+”再生资源回收分类及逆向物流交易平台、安庆高新区化工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铜陵诚通静脉产业园、合肥再制造产业集聚区、马鞍山市雨山区再制造产业园区等。
重大平台	大气环境监测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格丰安徽省环境治理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五）信息经济。以“互联网+”行动为抓手，加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电子商务、云计算、数字创意等新兴产业。到 2020 年，信息经济产业产值达到 4000 亿元。

1. 电子商务。

以打造“电商安徽”为突破口和切入点，培育电商龙头企业，积极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商有序发展。到 2020 年，网络销售额超过 2500 亿元。

鼓励电商企业做大做强。大力培育本土电商品牌企业，支持中小电商企业发展。全面普及工业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积极推进新技术、新成果、新模式应用转化，加快建立与我省产业特色相适应的工业品网络零售和分销体系，推动产品质量和企业效益不断提升。

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改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培育和壮大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引导电子商务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批发市场、连锁超市等建立多种形式的联营协作关系，培育发展一批电子商务特色小镇和电商村。

加快完善电商物流体系。合理规划布局物流仓储和快件处理中心，支持各地建设快递物流园区，降低流通成本，提高流通效率。鼓励快递企业总部在我省建设快件分拨（转运）中心或后台服务（呼叫中心）中心，加快建设快递区域总部经济。

专栏 20 电子商务产业重点项目
安徽（蜀山）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铜陵高铁电子商务产业园、安徽三只松鼠互联网+食品全渠道商业模式电商产业园、合肥环状快递产业园、淮北凤凰山电子商务产业园、亳州圆通速递皖北区域现代产业综合服务中心、宿州砀山县电子商务产业园、蚌埠区域性快递分拨中心、蚌埠高科电商物流产业园、阜阳皖北快递产业园、滁州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六安双渡现代电商物流产业园、马鞍山花山电商物流仓储中心、芜湖皖南快递产业园、芜湖顺丰电商产业园、宣城电子商务与快递业融合发展集中区、池州电子商务产业园/全国森林生态标志产品电商交易平台、安庆区域性快递分拨中心、安庆市 556 电子商务产业园、皖新传媒文化产品电商产业园、马鞍山青年电子商务产业园、安庆 48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远成电子商务及物流中心、铜陵弘桥智谷互联网产业园等。

2. 云计算和大数据。

充分发挥合肥科教资源和淮南、宿州能源基地优势，加快建设合肥云计算大数据生产应用中心和淮南、宿州大数据存储基地，构建“一中心两基地多园区”的产业空间布局。到 2020 年，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

加快云计算核心技术研发。重点突破云服务体系结构、云计算网络均衡、分布式数据存储、数据交换、大规模数据管理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强信息安全保障技术研究和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网络信息安全监测、预警、控制和应急处置能力。

培育龙头骨干企业。围绕数据感知、传输、处理、分析、挖掘、应用、安全等大数据产业链,引进培育20家左右云计算、大数据领域的龙头企业和500家应用服务企业,打造2-3个在国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集聚区。

积极发展新兴业态。大力发展公共云计算服务,引导专有云有序发展。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高水平数据中心和云计算服务平台,提供弹性计算、云存储、分布式数据库、企业经营管理、研发设计等应用服务。

推动政府数据资源开放。按照“按需共享、统一交换、授权使用”的原则,加快建设“政务云”,建立全省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交换体系,推动政府部门数据开放共享,引导和规范社会力量对政府数据资源进行增值开发利用。

专栏 21 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中科云智慧(宿州)产业园、世纪互联智慧云计算产业园、中国移动安徽数据中心、斐讯数据中心、中国电信宿州数据中心、皖新传媒文化传播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淮南智慧医疗大数据中心、中国(淮南)航天卫星应用产业园、科大国祯污水处理数据服务应用示范、中科美络公车管理与公务出行北斗导航云服务平台、科力信息互联网+智慧出行综合服务平台、合肥/芜湖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程示范、合肥市大数据应用生态体系建设、合肥工业运维大数据平台、钱宝宿州跨境结算中心、智慧淮北大数据平台、安徽大数据交易中心、马钢云计算数据中心、容知日新工业物联网、铜陵智慧城市平台、铜陵五松山云数据网络服务中心等。
重大平台	安徽工业云平台、省农业生态大数据工程实验室、省金融风险量化管理工程实验室等。

3. 数字创意。

创新数字文化创意技术和装备,丰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和形式,提升设计服务水平,逐步形成文化引领、技术先进、链条完整的数字创意产业发展格局。到2020年,数字创意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

提升文化创意内容和形式。挖掘地方特色文化,创作具有鲜明特点的戏曲、音乐、美术等数字创意内容产品,推动徽派文化走出去。支持传统文化单位发展互联网新媒体,加快内容集成和数字传输综合平台建设,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支持数字创意产品原创能力建设,提升技术装备水平,发展网络内容服务新业态,引导影视、动漫游戏、音乐制作、新媒体艺术创新发展。

鼓励设计服务业创新发展。支持设计服务与制造业、建筑业等领域融合发展,打造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设计龙头企业。加强设计服务企业与工业企业对接,开展基于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的设计服务。促进数字技术在人文景观、园林绿化、楼宇建筑等领域应用,不断提高城乡规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水平。

专栏 22 数字创意产业重点项目

产业化	科元三维3D打印金属材料研发生产、拓宝3D打印机研发生产、西锐3D打印机、时代传媒数字出版创新应用示范工程、安徽出版集团智慧高新文化内容管理与发布服务平台、安徽新华发行集团皖新文化科技创业中心、皖新传媒文化教育综合服务平台/中以数字教育基地、安徽广电全媒体智能服务系统、安徽广电文化投资公司文
-----	--

	创产业基地、合肥滨投集团滨湖创意休闲智慧旅游区、五星东方影视动漫产业发展服务平台/现代化数字标准星级影城、包河城投公司文创设计孵化产业园、宿州创梦游戏产业园、芜湖国际增强现实产业园、铜陵工业遗址文化创意园、铜陵联泰数字出版传媒创意文化产业园、铜陵新视野防震减灾科普产品研发生产示范基地、铜陵大通影视产业园等。
重大平台	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新媒体研究院、皖新传媒数字教育工程研究中心、宿州 3D 打印技术研究院等。

三、主要抓手

（一）加快建设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立足当前，围绕新型显示、智能终端、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现代中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领域，推进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力争通过 5 年左右时间的努力，形成 10 个左右千亿元级、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持续推进合芜蚌新型显示、芜马合机器人两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建设，合芜蚌新型显示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重点突破 OLED、3D 显示等新型显示技术，加快形成完善的新型显示产业链和技术创新体系；芜马合机器人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重点突破精密减速机、伺服电机及驱动器等核心技术，形成机器人技术创新体系。积极推进首批省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启动实施后续批次基地建设。

（二）扎实推进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谋划中期，在有一定基础、具有较强优势的太赫兹芯片、环境监测与污染控制、下一代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精准医疗、先进光伏制造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新兴产业工程，推动尽快完善产业链、形成产业规模。

1. 太赫兹芯片。

开展太赫兹相关技术研究工作，开发太赫兹移动通信、生物检测、食品检测等系列芯片，支持太赫兹技术在物体成像、医疗诊断、宽带移动通信等领域应用。

2. 环境监测与污染控制。

利用智能监测设备、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技术手段，完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形成覆盖主要生态要素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动态监测网络。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环境治理材料和装备的研发、生产、应用。

3. 下一代机器人。

跟踪机器人产业未来发展趋势，开展人工智能、感知与识别、控制与交互等下一代机器人关键共性技术研究，突破机器人通用控制软件平台、人机共存、安全控制、高集成一体化关节、灵巧手等核心技术，推动智能感知、模式识别、智能分析、智能控制等在下一代机器人领域的深入应用。

4. 高端数控机床。

以高速、复合、精密、环保、智能和多轴联动为主要发展方向，推动建设数控机床和装备技术研发公共服务中心，开展数字化设计技术、高精度加工成型技术等高档数控机床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开发高档数控系统、伺服电机、轴承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

5. 精准医疗。

建设基于疾病早期筛查、疾病样本库、高通量测序技术、大数据分析 with 个性化用药测试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形成贯穿筛查、诊断、治疗与预后的疾病防治应用支撑体系。建设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开展遗传病和出生缺陷基因筛查，加快基因检测技术推广应用。

6. 先进光伏制造。

支持低成本、高转换效率、长寿命的晶硅太阳能电池研发及产业化，不断提升铜铟镓硒（CIGS）、碲化镉（CdTe）等新型薄膜电池的转化效率。支持新型高效逆变器（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加强光伏电站智慧监控管理系统技术开发和应用推广。

（三）积极培育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布局长远，着眼产业发展前沿，重点在量子通信和量子计算、新药创制、核能装备、燃气轮机、虚拟现实、智能汽车等领域，加快实施一批重大新兴产业专项，突破一批关系长远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培育一批具有爆发式增长的未来型产业。

1. 量子通信和量子计算。

支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申报建设量子信息国家实验室，加强量子密钥分配技术研究，建设基于量子密码的新型安全通信网络体系，积极拓展量子通信在金融、互联网、军工等领域应用。探索量子计算机新模型，推动量子计算机的物理实现和量子仿真应用。开展面向未来网络的前沿科学技术研究。

2. 新药创制。

支持行业领军企业加强抗体药物、重组蛋白药物、新型疫苗等创新药的研发，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质量体系，推动新药产业化。

3. 核能装备。

支持中国科学院核能安全技术研究所攻克铅基反应堆设计与仿真、反应堆材料与液态铅铋回路、反应堆运行与控制等技术，开展移动式小型铅基堆核电源研发设计和关键设备研制。

4. 燃气轮机。

加快推进微小型燃气轮机研发，研制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和国际先进水平的分布式能源、车船动力和通用航空动力用0.1-10MW级微小型燃气轮机。深化与骨干企业、大学和科研院所的合作，积极推进重型燃气轮机研发及产业化。

5. 虚拟现实。

加强计算机图形图像、虚拟现实、增强现实、自然人机交互等关键技术研发，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可穿戴智能装备、沉浸式体验平台、虚拟直播、超感影院等装备。

6. 智能汽车与车联网。

推动汽车企业与互联网企业设立跨界交叉的创新平台，开展自主车联网通信系统研发与应用示范。加快区域车联网大数据中心与行业应用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北斗智能车载终端在汽车领域规模化应用。

四、推进举措

（一）扩大开放，整合优势资源。瞄准境内外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企业，实施“领军企业引进计划”，建立省、市、县（市、区）联动机制，实行“一企一策”，推动项目落地。支持境内外企业、高校院所等来皖设立研发机构、共建研发平台、建立人才培养基地，联合开展产业核心技术攻关。鼓励企业到境外投资并购“隐形冠军”企业或研发机构。加快实施国际合作创新计划，支持国家级、省级开发区与发达国家和地区共建合作园区，推动中德智慧产业园、中德（芜湖）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园建设。

（二）培育龙头，强化引领带动。组织实施省创新企业百强培育工程，着力培育一批龙头性、引领性创新型企业。遴选一批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具有较强研发能力、主营业务收入超过10亿元的企业，或经专家论证具有重要创新点和较高成长性的企业，列入龙头企业培育备选库，力争通过5年时间的努力，培育一批处于国内行业前列、在全球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产业链龙头骨干企业。改革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分类实施创新转型专项评价。探索军工科研院所企业化改制，促进军民融合发展。

（三）强化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快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重点，加快建设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鼓励构建以龙头企业为主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高校院所参与的产业创新战略联盟。完善科技重大专项实施机制，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支持企业将互联网技术融合到生产、管理、销售、服务等环节，全方位推进产品创新、品牌创新、产业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

（四）夯实基础，提高保障能力。加快“宽带安徽”建设，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提速，提升骨干网传输和交换能力。加速广播电视数字化改造，建设覆盖全省的地面数字电视网。加快无线宽带网

络建设，推动市和部分县（市）建成区重要公共场所无线网络全覆盖。加强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与布局，建设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的工业互联网。组织实施工业强基示范工程，持续提升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等工业基础能力。

（五）深化改革，破除体制机制障碍。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改革政府科技管理体制，从管理具体项目转为主要负责科技发展规划、评估和监督。改革金融创新体制，争取纳入投贷联动试点区域，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建立“新三板”与省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的合作对接机制。改革创新人才管理体制，完善科研人员双向流动制度，切实保障和落实用人主体自主权。

（六）推进双创，打造发展新引擎。促进科研人员、海外高层次人才、大学生创新创业。实施“江淮双创汇”“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建立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开放式众创空间，实现创业与创新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建设集创新政策、行政服务、创业辅导、交流培训、孵化培育、创业融资、知识产权质押、上市辅导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实现创业创新政策和服务全覆盖。大力推进双创示范基地建设，积极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支撑平台。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顶层设计，加大对资金、技术、人力、土地等资源的统筹力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整合要素资源，共同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跨越发展。

（二）创新工作机制。各市人民政府是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责任主体，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确保重大项目建设、体制机制改革、科技成果转化等顺利实施。要树立全球眼光，加强与国内外研究机构合作，建立综合性、常态化的研判机制，把握产业发展方向，提升产业谋划水平。

（三）强化要素保障。充分发挥“三重一创”专项引导资金作用，重点投向重大项目建设、新产品研发和关键技术产业化、检验检测平台建设等。加快组建运营总规模 600 亿元的安徽产业发展基金，推进各市组建运营天使投资基金，加大对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加大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引进培养力度，省扶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皖创新创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领军人才等各类人才激励政策优先向“三重一创”建设倾斜。

（四）严格考核评估。建立任务落实情况督促检查机制和第三方评估机制，对重大新兴产业基地、重大新兴产业工程和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实行动态调整管理。加强考评结果运用，对考评结果优秀的给予滚动支持，对考评不合格的予以摘牌，并根据目标完成情况按比例收回省级支持资金。

（摘自“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网站”2016 年 10 月 19 日）

相关阅读：

安徽省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任务分工

<http://xxgk.ah.gov.cn/UserData/DocHtml/731/2016/8/10/867254415205.html>

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安徽实施方案

2016年6月，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将我省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安庆、滁州、池州、宣城等八市纳入规划范围，提出将长三角城市群建设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群，着力打造改革新高地、争当开放新尖兵、带头发展新经济、构筑生态环境新支撑、创造联动发展新模式。八市所在的皖江城市带作为我省经济最为发达、产业基础最为雄厚、创新能力最强、商业氛围最浓、开放程度最高、基础设施条件最好的区域，纳入长三角城市群，是一次重大历史机遇。为认真落实《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皖江城市带打造成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重要支撑带、新发展理念的首行示范区，并带动全省其他地区加快发展，奋力向全国第一方阵冲刺，特制订本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树立全球视野，强化创新意识、等高意识和使命意识，以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群为目标，以一体化为主线，着力加快合肥长三角副中心城市和沿江发展带建设，打造国际产业创新基地，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强化生态安全保障，提升国际化水平，构建联动发展体制机制，加快补齐短板，缩小发展差距，培育发展新动能，为加快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到2020年，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型产业基地基本建成，与沪苏浙衔接紧密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形成，大开放大合作新格局初步构建，保障有力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人口和产业进一步集聚，皖江八市“十三五”期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9%以上，地区生产总值占长三角城市群比重提高2个百分点左右，全面缩小与沪苏浙发展差距，基本形成与沪苏浙一体化发展格局，成为长三角重要的新兴增长极。

到2030年，与长三角一体化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建成，基础设施全面对接联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开放型经济向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拓展，与沪苏浙协同发展格局全面形成，共同推动长三角城市群成为全球一流品质的世界级城市群。

二、主要任务

（一）将合肥打造成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瞄准打造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副中心和“一带一路”节点城市，积极创建国家级合肥滨湖新区，加快建设“大湖名城、创新高地”。到2020年，合肥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万亿元，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28%，在肥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数超过50家，市区常住人口达到500万人，成为长江经济带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区域性特大城市。

1. 加快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丰富“米”字型高速铁路网，提升区域高速路网，构建高等级水运网，建设区域航空中心，大力推动公、铁、水、空联运，全面提升空港国际功能，增强综合交通枢纽国际通达能力，提升在全国综合交通网中的地位。到2020年，建成全国最发达的铁路枢纽之一，基本建成内陆地区重要的集装箱中转枢纽港和江淮航运中心。（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牵头，合肥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等配合）

2. 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之都。进一步推进国家大科学装置群建设，提升现有合肥同步辐射、EAST全超导托卡马克、稳态强磁场实验等大科学装置性能，新建超导核聚变中心、国家量子中心、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等大科学装置。加快共性技术研发圈构建，支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建成世界一流大学或科研机构，整合现有的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合工大智能制造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等协同创新平台资源，在新能源、材料、信息、生命、先进制造等领域新建一批国家级创新平台。打造联合微电子中心、分布式智慧能源创新中心、离子医学中心、大基因中心等产业创新中心。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辐射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到2030年，建成国际一流水平、面向国内外开放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合肥市政府、省科技厅等配合）

3. 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之都。瞄准长三角城市群主导产业关键领域创新方向和新兴产业发展方向，以“三重一创”为抓手，打造新型显示、智能语音、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智能家电等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基地。支持合肥发挥综合优势，建设区域性科技、信息、金融、物流、大数据和研发设计中心，积极创建国家级服务中心。到2030年，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和总部基地，建成中国IC之都、中国软件名城、“中国声谷”。（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合肥市政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商务厅等配合）

4. 打造城湖共生的绿色之都。以巢湖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为统揽，强化巢湖治理与保护，加快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绿色转型。提升巢湖流域综合治理水平，大力实施“引江济巢”工程，推进河道清淤、立体化生态修复和城乡水系河湖连通工程，提升巢湖流域水质和水体资源功能。保护和合理利用水资源，建设环湖水资源保护带，增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加强自然保护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水源涵养区、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建设。推动建立长江流域中心城市大气污染防控、生态环境保护等联防联控体系。（责任单位：省环保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合肥市政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等配合）

5. 建设独具魅力的开放之都。加快开放平台建设，高水平建设合肥航空港、合肥水运港、合肥国际内陆港、合肥跨境电子商务港，合肥综合保税区、合肥出口加工区、合肥空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对外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加密合肥新亚欧大陆桥国际货运班列，加快实现与义新欧、蓉新欧、渝新欧等国际大通道互联互通。加快金融功能国际化，复制上海自贸区国际投资贸易体制机制，打造成为承接上海、辐射中部的区域性金融中心城市。深度挖掘历史文化资源，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国际文化名城。（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牵头，合肥市政府、省交通运输厅、省文化厅、省政府金融办、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合肥海关等配合）

6. 打造合肥都市圈。扩容升级合肥经济圈，增加芜湖、马鞍山市，完善都市圈协调推进机制，建设合肥都市圈，形成区域增长新引擎。以合肥为中心，打造合滁宁、合芜马、合淮、合六、合铜宜产业发展带，推动创新链和产业链融合发展，逐步建立和完善产业链合作体系。推动圈内城市合作构建高水平、多功能、国际化的对外开放平台，加强与全球知名企业和城市的联系与合作，形成与国际投资、贸易及要素流动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建设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国际化都市圈。加快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覆盖圈内主要城镇、产业集聚区、重点风景区的轨道交通“1小时通勤圈”，加强与省内其他经济区域、长三角及周边地区铁路联接，推动水利、能源、信息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共同打造

优质生态圈，健全环境保护协调机制，加强环境污染联防联控，进一步改善区域环境质量。依托沪汉蓉、沿江交通廊道，围绕沪宁合杭甬发展带，加快合肥都市圈与南京都市圈融合发展，积极打造合芜宁成长三角，推动合肥、芜湖、马鞍山、滁州等市与上海、杭州、苏州、宁波等合作发展。到2020年，都市圈内形成若干国家级或世界级产业集群，人均收入力争达到长三角地区平均水平，建成一批国际化对外开放平台，国际化人居、商务环境明显改善。（责任单位：合肥都市圈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省有关单位、各有关市政府配合）

（二）积极打造沿江发展带。

发挥承东启西区位优势，融合“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发展战略，全面对接长三角城市群空间布局，协调沿江城镇生产生活生态关系，打造成为区域联动、优势互补、经济繁荣、城镇密集的沿江发展带。依托长江黄金水道，优化沿江城镇布局，推动跨江联动和港产城一体化发展，形成以芜马城市组群、安池铜城市组群为核心，滁州和宣城为节点的现代化滨江组团式城市带发展格局。打造沿江综合交通走廊，促进长江岸线有序利用和江海联运港口优化布局，加强芜湖等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统筹长江水资源保护和综合利用，强化沿江污染治理与生态保护，建设沿江生态廊道。提升承接产业转移水平，加快建设特色现代产业基地。与沪苏浙合作共建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市场体系统一开放、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流域管理统筹协调的沿江城市协调发展新机制。淮北、亳州、宿州、蚌埠、阜阳、淮南、六安、黄山8市也要发挥主动性、创造性，加速融入长三角城市群。（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环保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各有关市政府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皖江八市市域常住人口预测

单位：万人

城市	2015 年	2020 年预期	2030 年预测
合 肥	779	860	1000
芜 湖	365	430	530
马 鞍 山	226	260	330
滁 州	402	500	560
宣 城	259	300	340
铜 陵	159	190	226
池 州	144	160	180
安 庆	459	480	534

（三）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创新基地。

1. 建设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以合芜蚌为依托，通过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创新改革试验，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与创造潜能。依托合肥大科学装置，引领我国核聚变工程、先进光源、强磁场等领域大科学装置工程化发展，构建世界一流综合科学中心。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和传统优势产业，建设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平台，组织实施新型显示、集成电路、量子通信等科技重大专项，建立健全技术转移机构，着力形成推进科技成果加快转化的新体系。加快建立激发企业创新活力的新机制、创新人才集聚新机制、高校院所源头创新新机制、金融服务自主创新新机制、高层次开放合作新机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新机制、军民深度融合新机制和政府创新管理新机制。到2020年，基本建成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商务厅等配合）

2. 以全球视野打造长三角先进制造业集聚区。实行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准入，以创新为导向加强与沪苏浙产业合作。推动电子信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发展为主导产业，努力在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智能语音、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等领域形成国际竞争力。围绕量子通信、人工智能和智能机器人、动力电池、燃气轮机、高端数控机床、通用航空发动机、智能终端等前沿领域，加强前瞻性谋划布局。推动电子电器、石油化工、汽车和装备制造、材料、医药食品、轻工纺织等传统产业向创新驱动、绿色低碳、智能制造和服务化转型。到2020年，力争重点产业或关键环节在全球产业格局中形成竞争优势，打造20个左右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产业基地，10个千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国资委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3. 在更高层次上推动与沪苏浙链式合作。积极对接沪苏浙城市的高能级产业布局。瞄准沪苏浙高科技产业链的关键环节、传统产业链的高增值环节，有针对性地承接产业梯度转移，积极承接上海非核心功能疏解转移，加强与苏浙企业合作，形成主导产业突出、配套产业完善、企业分工精细的发展态势，开创产业链式合作新局面。大力推动产业链招商，根据各地发展基础、发展潜力等客观实际，分类实施增链、补链、强链。发挥领军企业在完善产业链中的突出作用，围绕主导产业产品链，编制主导产业重点企业名录和重点产品链名录，重点支持有市场、有潜力、有核心技术的行业骨干企业，提高资本市场运作能力，积极推进兼并重组，沿产业链集聚高端发展要素，拓展高成长性业务。（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配合）

4. 在更高水平上推进服务业一体化发展。深度融入长三角服务经济分工体系，高水平承接以沪苏浙为重点的国内外高端服务业，将皖江城市带建成全国现代服务业和高端制造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的先行示范区。提升商贸流通、旅游、房地产等生活性服务业水平和质量，重点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科技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培育发展科技、健康、养老服务等新兴业态，打造服务要素完善、创新能力突出、与沪苏浙一体化发展的现代服务业密集区。着力引进境内外知名服务业企业，支持设立外商投资研发中心。推动服务业跨界融合，鼓励家电、汽车等优势制造业打造“服务+制造”的网络化协同生产服务体系。做大做强行业龙头企业，叫响“安徽服务”品牌。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加大对跨境电商领域的政策扶持力度。加快推进合肥、芜湖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支持其他有条件的市积极开展创建活动。（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民政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厅、省旅游局、省政府金融办等配合）

（四）构建高等级、一体化、网络化的基础设施体系。

1. 联通加密水陆空立体综合交通运输网络。贯通扩容至沪苏浙地区的交通大通道，完善以快速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航道为骨干的多层次综合交通通道体系。建成杭州—黄山、商丘—合肥—杭州、皖赣铁路扩能改造芜湖—宣城—绩溪等快速客运铁路，宿州—扬州、南京—宣城—杭州、扬州—绩溪等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合肥—南京、淮安—天长—南京、武汉—安庆—黄山—温州、镇江—宣城等快速客运铁路，滁州—扬州、来安—六合、黄山—千岛湖等高速公路，贯通至苏浙主要节点城市的交通通道。实施合杭、宁芜铜等铁路，沪陕、宁洛、沪渝等高速公路升级改造，提升“瓶颈”通道通行能力。加快长江干流航道整治，构建长江高等级支流航道网，推进引江济淮航运工程，强化铁水、公水联运，形成立体化交通运输网络。

完善以合肥为中心，以综合交通枢纽城市为节点的内部综合交通运输网。建设合肥—安庆—九江等高速铁路，庐江—铜陵、六安—安庆—景德镇等普通铁路，合肥—新桥机场—六安、巢湖—马鞍山、南京—滁州、南陵—繁昌—芜湖—江北集中区、合肥—蚌埠—宿州—淮北、徐州—淮北—宿州—阜阳等城际铁路。建设芜湖—黄山、滁州—淮南、明光—巢湖、蚌埠—五河、阜阳—淮北—徐州等高速公路，加快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提升合肥干线机场能力，建设芜宣、安庆、蚌埠、滁州等支线机场，

大力发展通用航空,建设空港物流基地和合肥新桥国际航空基地。加快建设望东、池州、芜湖等长江公路大桥,开工建设马鞍山慈湖长江公铁大桥、芜湖泰山路长江大桥、芜湖城南过江隧道等一批过江通道。建成合肥、芜湖城市轨道交通骨干线路,启动其他城市轨道交通主要线路建设。

构建长三角对外多向综合交通通道。充分发挥安徽连南北、承东启西的区位优势,以东向综合大通道和综合交通网络为基础,向西形成经六安、安庆至武汉、西安等地的西部开放通道,向北形成经蚌埠、阜阳、宿州、亳州至河南、山东等地的中原腹地通道,向南形成经安庆至九江至深圳,宣城、黄山至福建、广东的沿海纵深通道,将安徽打造为长三角城市群对外开放的连接轴,畅通对外综合运输通道。

依托重点交通站场,加强多种交通方式一体化的综合交通客、货运枢纽建设,实现客运零距离换乘、货运无缝化衔接。重点建设高铁合肥南站、芜湖站、新安站、黄山北站、新合肥西站、铜陵北站、宣城站、滁州站、阜阳西站、淮南南站,芜宣、合肥新桥机场等客运枢纽,马鞍山郑蒲港区二期、铜陵港江北煤炭储配中心、池州港牛头山港区公用码头二期、芜湖港三山港区中外运码头二期、安庆港中心港区皖河农场作业区、合肥港派河港区中派综合码头工程、合肥北站、阜阳北站等货运枢纽。(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牵头)

2. 建设集约高效、安全泛在的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逐步缩小与沪苏浙城市间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水平差距。完善区域一体化网络布局,推进与沪苏浙城市互联网交互中心建设,提高区域互联互通速度。重点推进合肥、芜湖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和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建设,推动城市宽带向全光网络演进,建设 IPv6 公众城域网,完成公众互联网数据中心、应用支撑系统、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构建以移动宽带网络和无线局域网为主体的无线宽带网络,加快 4G 全面部署和应用,推进 5G 试验网建设和试商用进程,探索实现无线局域网在热点区域和重点线路全覆盖。推进合肥、芜湖、滁州等智慧城市建设,与上海、南京、杭州等智慧城市统一建设标准、实现数据端口开放互通,建设一体化公共应用平台,加快量子通信和智能语音技术在合肥、芜湖等城市的应用。打造集智慧营销、智慧管理和智慧服务于一体的智慧旅游平台,建立一体化旅游咨询服务体系。支持合肥吸引高科技人才,建设电子政务外网华东灾备中心。构筑区域移动通信一体化网络,实现沪苏浙皖异地移动通信“同城收费”。推进区域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以交叉认证和资源共享为导向,实现我省电子认证平台和沪苏浙认证平台无缝接轨。(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通信管理局、各有关市政府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3. 提高能源保障水平。加快能源输送节点和能源产业发展高地建设,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建设提供清洁可靠的能源保障。大力发展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打造滁州、安庆、池州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推进合肥、芜湖、宣城、马鞍山风电规模化开发,加快建设绩溪、桐城等抽水蓄能电站,适度建设沿江支撑性燃煤火电。建设淮东—皖南特高压及安庆三、芜湖三等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推进芜湖煤炭物流园区等沿江煤炭储配运设施建设。开工建设怀宁原油储备库项目。推进沿江成品油管道和江苏滨海 LNG 接收站配套管线安徽段、庐江—池州、合肥—巢湖—芜湖、宣城—黄山等天然气干线建设,开展长江干线芜湖内河 LNG 接收站试点。(责任单位:省能源局牵头)

4.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跨流域、跨区域调水工程建设,优化水资源配置,构建分区互联互通水资源配置格局,提高水资源供给风险防控能力。完成淮水北调工程建设,全面实施引江济淮工程。加快水源工程建设,加大应急备用水源地和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增强供水能力,实施管网互联互通工程,建立江河水和水库水互济的供水保障体系。加强长三角城市群防洪排涝设施联建,完成长江崩岸应急治理工程建设,加快铜陵、马鞍山、芜湖、安庆等长江重点河段整治及华阳河蓄滞洪区建设,推进青弋江、水阳江、裕溪河、滁河、皖河等重要支流和巢湖、南漪湖、陈瑶湖、白荡湖、武昌湖等

重点湖泊防洪综合治理，推动沿江排涝泵站建设，争取启动洲滩圩垸分类治理。进一步完善淠史杭、青弋江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工程，实施规模化节水灌溉工程，启动港口湾大型灌区建设。推进下汊山水库、凤凰山水库、牛岭水库、江巷水库工程建设。（责任单位：省水利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等配合）

（五）构筑辐射全国、面向亚太的开放新高地。

1. 建设联通全球的开放大通道。推动芜湖港、马鞍山港、合肥港等一体化发展，将芜湖港建设成为国际集装箱枢纽，将芜湖港、马鞍山港、安庆港打造成为江海联运枢纽，将合肥港建设成为江淮航运枢纽。整合长江岸线资源，以资本为纽带，推动沿江港口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加密开通至上海、舟山港、宁波舟山港和南京港的班轮航线。建设高等级航道网和陆水联运通道，加强芜湖港、马鞍山港、铜陵港、池州港、安庆港等沿江港口与上海、宁波等沿海港口合作。进一步畅通合肥中欧国际班列货运通道，加密延伸班列并双向运营，扩大进出货源组织，提高运营效益。依托合肥新桥国际机场、池州九华山机场、安庆天柱山机场等，加强“空中通道”对接，积极拓展至“一带一路”节点城市的航线网络，增加至蒙俄、中亚、西亚、东南亚的国际航线，开通合肥至欧美国家国际货物包机，逐步提高航班密度。（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等配合）

2. 构建国际化开放大平台。支持有条件的口岸结合区域产业特点，申建水果、冰鲜水产品、肉类、粮食、原木、种苗、食用水生动物等进境指定口岸和整车、药品进口口岸。加快合肥、马鞍山、芜湖、铜陵、安庆等已获批的进口水果、冰鲜水产品、肉类、粮食等进境指定口岸项目建设。加快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持续加大对跨境电子商务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中心等“三区一保”的服务力度，积极培育新型外贸业态。支持中国（合肥）跨境电子商务试验区、合肥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建设。（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合肥海关、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国税局、省邮政管理局等配合）

3. 着力引进大产业大企业大项目。围绕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以沪苏浙为主攻方向，通过跨区域合作共建、发展飞地经济、提供产业配套等多种形式，引进一批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创新型企业 and 重大支撑项目。充分利用长三角地区外国领事馆等对外开放优势资源，着力引进代表国际先进水平、对产业升级有重大带动作用的世界 500 强和国内外大企业全球总部。突出引资引技引智一体化，积极引进研发、采购、物流、结算中心等产业链高端环节，鼓励外资企业在皖江城市带设立地区总部、研发机构、运营中心。引导外资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承接国际先进技术和生产能力转移。深化对德、对俄等重点国别合作，高起点规划建设各类中德合作产业园区。（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商务厅、省外办等配合）

4. 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推广上海自贸区可复制的试点经验，加快外商投资和对外投资管理体制的改革，全面推行普遍备案、有限核准的管理制度，依法采取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的外资管理方式。进一步放宽金融、教育、养老、医疗、文化、电信、互联网、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建立“全面报告+有限许可”的新型外资审批管理制度，完善外商投资信息报告、信息公示等制度。落实外国人口岸签注、离境退税政策。建立常态化的外商投资企业联系服务机制，协调解决外来投资企业要素供应、设施配套等问题。构建透明高效的政务环境，深化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实施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清单，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动政府部门间信息共享、数据共用、审批互认。加快实现“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的目标，建成电子证照库，构建综合政务服务窗口，实现多渠道服务的通办。强化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依法惩处垄断、不正当竞争和侵权假冒行为。依法保护私有产权，营造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争创自由贸

易区。（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编办、省外办、省工商局、省法制办、省政务服务中心等配合）

5. 集聚国际化人才。突出“高精尖缺”和产业导向，大力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百人计划”和“外专百人计划”。发挥中国国际人才市场安徽市场和徽商大会作用，加大海外人才招聘工作力度。加快建设合芜蚌引进国外人才和智力试验区。加强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基地、留学人员创业园和省海外引智工作站建设。研究制定外国人在皖工作管理服务办法，积极为外籍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出入境提供便利。加大柔性引才工作力度，采取顾问指导、短期兼职、技术联姻等方式，集聚各类人才。建设海外人才街区、人才之家、高层次人才俱乐部，鼓励人才更广泛地参加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支持有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在海外建立办学机构、研发机构，吸引使用当地优秀人才，全方位提升我省国际科技合作水平。（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六）强化生态安全保障。

1. 积极推进“两屏两廊”建设。以优质水源生态保护区为中心，依托大别山和江淮丘陵，重点建设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构建皖西地区水资源保护绿色生态屏障。以黄山、九华山、太平湖、升金湖等重点区域生态安全保护建设为中心，全面提高林分质量和生态效益，构建皖南山区绿色生态屏障。以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加快淮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绿色发展为契机，加快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加大水污染防治力度，改善淮河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构建淮河绿色生态廊道。以沿江城市生态安全为中心，加强生态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建立严格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控制污染排放总量，促进水质稳步改善，构建长江绿色生态廊道。实施环巢湖、沿淮、沿江等湿地群修复工程，建设长江、淮河等河流防护林体系，开展皖南山区、皖西大别山区和江淮丘陵区水土流失治理。创建皖江国家森林城市群。（责任单位：省林业厅、省环保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水利厅等配合）

2. 强化环境联防联控。推进“多规合一”，划定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红线，防止城市无序蔓延。依托原有山脉、河流、坡地以及农田，统筹布局城乡发展空间，保护森林、湿地、湖泊等绿色生态空间。加强长江、淮河、巢湖等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滁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在江河源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上游严禁发展高风险、高污染产业。加强皖江地区与江苏沿江城市联防联控，科学规划沿江产业发展，协调沿江排污口和取水口布局，共同保护长江黄金水道。在环保科技领域开展合作，鼓励沪苏浙先进环保企业来皖建设环保示范工程。深化与沪苏浙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全面加强区域重点企业和重点行业的大气污染防治。加大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挥发性有机物等减排工作力度。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健全区域联合执法监管平台，深入推进老旧汽车淘汰。集中力量治理耕地污染和重污染工矿企业、重金属污染区域、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周边的土地污染。加强规划管控，严格产业项目、矿产资源开发的环境准入。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监管，强化沿江环境监管与风险防范。（责任单位：省环保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国土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七）推动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创新。

1. 构建要素市场联动机制。建设产权交易共同市场。统筹规划我省要素交易市场建设，合理设计品种结构、数量规模和区域分布，重点发展农村综合产权、林权、文化产权、金融资产等权益类交易市场，加快推进环境能源、高新技术、节能量、碳排放权等要素交易平台建设。完善各类交易场所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权益类和大宗商品类交易场所监管制度，研究推进统一登记结算平台建设，努力构建较为完善的要素市场体系，促进各类要素交易市场规范有序发展。（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金融办、省农委、省林业厅、省文化厅等分别负责）

提高金融市场一体化水平。充分利用沪苏浙金融资源，引导沪苏浙各类金融机构在我省设立区域性总部或分支机构，争取全国性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在合肥设立区域管理总部和后台服务中心。鼓励徽商银行、国元集团等省内金融机构稳步实施扩张战略，支持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开展跨

行业收购兼并，面向沪苏浙设立分支机构，做优做强地方金融品牌。积极开展区域内金融监管部门交流合作，加强跨区域征信、票据市场一体化等方面合作。探索建立区域监管协调机制，加强在打击金融违法行为、维护金融稳定方面协调合作。（责任单位：省政府金融办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等配合）

建立土地高效配置机制。强化国土空间规划，逐步完善与城市群发展相适应、与人口城镇化相匹配、与节约集约用地相挂钩的土地政策体系。实行差别化供地政策，畅通项目用地审批通道，对重大项目用地开设绿色通道。探索创新用地模式，试点实行弹性出让年限以及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土地供应方式。建立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机制，鼓励土地权利人、集体经济组织和社会资本参与城中村、棚户区、老工业区改造。大力推进土地开发复垦整理和综合整治，统筹安排土地整治项目的空间布局，确保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切实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责任单位：省国土资源厅牵头）

2. 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强高等教育跨区域合作，联合开展协同创新和学科建设。推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与上海、南京、杭州等地优质高校开展各种形式的合作。争取沪苏浙等地优质高校在我省增加招生计划、合作办学。建设一批骨干示范中职学校、优质特色职业学校，组建区域性、行业性、综合性等多形式的职业教育集团。打造以合肥学院为龙头的长三角地区地方性、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建立健全流动人口教育协调机制。（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牵头）

加强医疗卫生联动协作。推动医疗机构与长三角城市医疗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建立远程会诊平台，促进人员交流培训，引进输出新技术，共享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推动长三角城市同级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推动医保经办机构与长三角城市在医保定点、异地就医即时结算等方面开展合作。进一步健全艾滋病、血吸虫病、精神卫生、地方病、职业病和出生缺陷等疾病多省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与周边省份疾病防控工作经验交流和疫情信息共享。（责任单位：省卫生计生委牵头）

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合作机制。面向长三角地区编制发布人力资源需求目录，举办城市间联合招聘会，建立城市群内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联动机制。推动长三角地区专业技术资格和技术能力资格评价标准统一、互认，深化专业技术培训和技能教育合作。完善劳动保障监察委托协查制度等，探索建立跨行政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联动机制。完善城市群内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机制，开展养老保险认证合作。深化工伤康复资源共享、辅助器具配置及劳动能力鉴定合作。完善失业保险关系转移及待遇享受方面的合作机制。（责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

建立社会治理联动机制。加快城市群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加强城市应急平台建设。积极应对长江灾难救援、环境污染、公共卫生、食品安全、征地拆迁、社会保障等突发事件，构建社会治理机制。建立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加强重点工程项目监管，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环保厅、省卫生计生委、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安全监管局、省政府应急办等按职能分别负责）

3. 探索建立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研究设立长三角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投资基金，按照市场化原则，在自愿协商的基础上，支持有关城市与沪苏浙城市共同设立一体化发展投资基金。采用直接投资与参股设立子基金相结合的运作模式，鼓励我省各级政府发起的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基金以及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基金设立和运营，重点投向跨区域基础设施、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创新体系共建等一体化重点领域。（责任单位：省政府金融办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配合）

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密切跟踪国家长江干流补偿机制建设，在我省淮河、长江干流以及重要支流启动开展省内地表水跨界断面生态补偿。巩固落实新安江流域水环境生态补偿长效机制，继续实行大别山区水环境生态补偿。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探索实施公益林多元化补偿。积极开展森

林资源资产评估以及森林碳汇交易,支持江南林权交易所森林资源交易平台建设。鼓励采取资金补助、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养、共建园区等方式,探索建立多元化补偿机制。(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环保厅、省林业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水利厅等配合)

建立税收利益共享和征管协调机制。建立税收征管共享机制,搭建国税、地税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域内各税务局网络链接,共享税政管理、经济税收分析、便民办税、国际税收反避税、电子发票开具及认证、纳税人信用等级评定等信息。建立税收管理合作机制,推动税收优惠政策管理规范化。建立域内互认的征收管理制度,减少税收政策洼地。推动税收共治,对跨区域经营的纳税人实施监控,共同开展税收检查、纳税服务等合作,推进办税事项跨区域同城通办。(责任单位: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牵头)

4. 深化合作交流机制。建立多层次的政府沟通协调机制,把长三角城市群建设作为重要专题,纳入沪苏浙皖决策层、协调层和执行层运作机制,加强对城市群空间布局、创新体系、基础设施、生态共建、市场准入体系、监管体制、征信体系等领域的统筹协调。加强高速公路、电信网络、电网、油气管线等区域基础设施规划衔接。提高长三角合作与发展共同促进基金使用效率,加强长三角城市群一体化重大、关键、共性问题研究。鼓励建立各类跨地区合作组织。建立“中国·长三角城市群”网站运维机制,营造一体化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有关单位配合)

加强城市间合作。与沪苏浙城市全方位对接,在更高层次、更深层面推动城市协同发展。完善长三角城市专题合作机制,拓展合作领域,积极推进安庆、铜陵、池州、宣城加入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支持合肥与上海开展双城合作,深化科技创新、城市治理、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鼓励滁州、马鞍山、宣城与南京建立高层定期会晤和项目合作机制,支持滁州等高对接南京江北新区,与苏州共同完善中新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开发机制,建设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支持有条件的市与沪苏浙城市开展园区、企业并购、文化旅游等方面的合作。(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各有关市政府、省科技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文化厅、省旅游局等配合)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长三角地区合作与发展联席会议的组织协调功能,细化实化长三角区域合作内容。省有关单位要根据职能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加强与国家有关部委的衔接,积极争取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支持,加强与沪苏浙对口部门的交流合作,制定支持八市参与长三角城市群建设的具体政策措施,形成政策合力。

(二) 明确主体责任。纳入《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的八市是《方案》实施主体,要结合自身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与沪苏浙城市间的友好合作。合肥市要按照长三角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定位,深入系统谋划城市发展,积极推进合肥都市圈建设。

(三) 强化督促检查。围绕《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和实施情况,积极开展督促检查,协调城市群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各项任务有效落地。适时对《方案》实施情况开展第三方评估,发现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四) 营造舆论环境。加强《方案》宣传和展示,增强公众对《方案》主要目标、重大举措的认同感,推动我省各类社会组织进一步加深与沪苏浙的交流,在全社会营造自觉参与《方案》实施的良好氛围。

(摘自“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网站”2016年12月19日)

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修订）

前言

皖江城市带是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重点开发区域，是长三角地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东部沿海地区产业向中西部地区转移和辐射最接近的地区之一。自 2010 年 1 月国务院批复《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国函〔2010〕5 号，以下简称《规划》）以来，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阶段性目标基本完成。为促进示范区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实现科学发展和转型升级，更好地为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发挥辐射和示范作用，推动形成东中西协调互动、共同发展新格局，依据《国务院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43 号）、《国务院关于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39 号）、《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和《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等，对《规划》适时进行修订十分必要，以在新的发展时期更好地指导和推进示范区建设。

示范区规划范围为安徽省长江流域，包括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安庆、池州、滁州、宣城八市全境和六安市金安区、舒城县，共 58 个县（市、区），辐射安徽全省，联接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以下简称“沪苏浙”）。2015 年规划区年末户籍总人口 3105 万人，地区生产总值 14953 亿元，分别占安徽省的 45%和 68%。规划展期至 2020 年，远景目标展望至 2025 年。

第一章 背景和作用

第一节 现实基础

当前，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深入发展，国际国内产业分工深刻调整。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加快拓展发展新空间、培育发展新动力，为产业跨区域转移与承接指明了方向、提出了新要求。东部沿海地区受要素成本持续上升、资源环境压力加大、周边国家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更加突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结构性改革的需求更加迫切。皖江城市带承东启西、连南接北，区域内长江黄金水道、快速铁路、高速公路等综合交通体系比较完善，区位优势明显；与沪苏浙地区山水相连、人缘相亲、文化相近，产业分工互补，合作基础较好；自主创新特色鲜明，产业基础良好，配套能力较强；矿产、土地、水、劳动力资源丰富，长江岸线条件优越，承载空间较大；综合商务成本低，生态环境优良，宜业宜居。6 年多来，示范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阶段性目标基本实现，承接产业转移规模和质量大幅提升，生态建设与公共服务得到较大改善，呈现出经济结构日益优化、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区域合作不断深化的良好态势，有力带动了周边地区发展。到 2014 年底，《规划》明确的地区生产总值等 10 项主要指标已提前完成；到 2015 年底，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也顺利完成。2010 年至 2015 年，示范区累计引进亿元以上省外资金 23817.5 亿元、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399.6 亿美元，分别年均增长 25.4%、21.4%。示范区已成为引领安徽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的主引擎，为中西部地区科学有序承接产业转移探索了路子、积累了经验，进入了发展新阶段。示范区建设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产业结构不尽合理，体制机制有待完善，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支撑条件和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尚需进一步加强。

第二节 重大意义

深入推进示范区建设,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顺应国内外产业转移新趋势,探索建立承接产业转移新模式的客观需要。通过加强政策支持和规划引导,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完善区域分工合作机制,进一步探索产业合理布局、要素优化配置、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有效途径,为中西部地区大规模承接产业转移提供示范。

深入推进示范区建设,是更好地发挥皖江城市带综合优势,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安徽转型发展的现实需要。通过科学有序承接产业转移,全面融入长三角地区发展分工,有利于安徽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速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实现跨越式发展。

深入推进示范区建设,是加快中部地区崛起,协同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途径。通过推进产业有序转移,可以充分发挥中部地区比较优势,集聚发展要素,壮大产业规模,加快发展步伐,同时为东部地区腾出更大的发展空间,推动产业结构升级,提升发展质量和竞争力,更好地辐射和带动中西部地区发展,促进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和区域经济布局调整,形成东中西互动、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新格局。

深入推进示范区建设,是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形势,拓展我国对外开放新空间,保持全国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重大举措。通过积极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有序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可以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稳定扩大就业,激发内需潜能,拓展区域发展空间,提升内陆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和后劲,夯实全国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和原则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着力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创新体制,完善机制,扩大开放,着力深化区域分工合作,创新合作方式,推动区域联动发展;着力打造产业承接平台,增强产业承载能力,促进产业集聚发展;着力探索科学承接新途径,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提升综合竞争力;着力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完善自主创新体系,增强内生发展动力;着力推动劳动力转移就业,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把皖江城市带建设成为产业实力雄厚、资源利用集约、生态环境优美、人民生活富裕、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示范区。

深入推进示范区建设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市场导向,政府推动。把承接产业转移与引导资源优化配置结合起来,遵循市场规律,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加强规划引导,支持先行先试,强化政策扶持,进一步完善产业转移推进机制,促进示范区科学、有序、高水平承接产业转移。

坚持主动承接,优化升级。把承接产业转移与推进自主创新结合起来,依托自身优势,围绕发展重点,积极主动承接产业转移,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实现在承接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不断增强自主发展能力。

坚持分工合作,错位发展。把承接产业转移与加强区域分工合作结合起来,创新合作方式,建立完善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承接方与转移方两个积极性,注重区域内科学布局、有序承接,促进与周边地区良性竞争、互利共赢。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把加快承接产业转移与促进可持续发展结合起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节约集约利用资源，严禁国家明令淘汰的高耗能、高排放的落后生产能力转入，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第二节 战略定位

立足安徽，依托皖江，融入长三角，连接中西部，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不断探索科学发展新途径，努力构建区域分工合作、互动发展新格局，加快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战略支点和引领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增长极。

合作发展的先行区。创新合作机制，全面深化与沪苏浙分工合作，在设施对接、园区共建、信息互通等方面率先突破，在利益分配机制等方面先行探索，在更大范围内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加快形成与沪苏浙地区优势互补、分工合理的一体化发展格局。

系统推进改革创新的核心区。探索产业承接与自主创新统筹发展新思路，推进承接产业创新提升，增强自主发展能力，全面开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创新改革试验，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与创造潜力。探索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新途径，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新模式，缩小发展差距，推进城乡一体化。探索体制改革新举措，强化政策支持，促进产业有序转移。

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增长极。加快产业集聚，加速规模扩张，推进结构升级，不断增强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提升发展水平和带动能力，使皖江城市带成为承接东部、辐射中西部的重要平台，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的重要引擎，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

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提升承接产业转移质量和水平，进一步做强优势产业，着力培育壮大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工业化、信息化融合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发展壮大一批规模和水平居全国前列的产业集群，培育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和世界知名品牌。

长江经济带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徽样板。坚持可持续发展，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统筹处理好产业承接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加大环境治理力度，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领长江经济带生态文明建设。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示范区整体实力大幅提升，以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的产业体系进一步完善，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明显增强，生态环境优化，社会文明和谐，人民生活富裕，带动安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为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城市带，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长江经济带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地区生产总值比 2008 年翻两番，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进一步提高。城镇化率达到 63.5%。

产业竞争力明显增强。三次产业协调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技术产业加速发展，传统优势产业在全国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形成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产业集群，现代产业体系日趋完善。

开放合作进一步深化。区域合作机制更加健全，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基本形成，产业园区实现特色化、集约化、国际化发展，国内外要素有序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就业、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加，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生态环境不断优化。初步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显著提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降低，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到 2025 年，示范区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大幅提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开放开发水平进一步提高，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优化合理，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成为我国经济增长与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和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化城市带。

2020 年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主要规划指标

指 标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4953	24500
财政收入	亿元	2616	3800
城镇化率	%	57.5	63.5
非农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92.2	9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开发区所占比重	%	72.6	77
亿元以上省外投资项目到位资金	亿元	5892	8200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亿美元	95.2	135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417.7	500
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4	2.6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0.5	2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9898	4300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2486	20000
每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38	44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520	560
职业教育在校学生规模	万人	84.5	9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	6.7	完成国家下达 目标任务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吨	35.6	28
城市污水处理率	%	90.5	98
细颗粒物 (PM _{2.5})	微克/立方米	55.1	完成国家下达 目标任务

第三章 空间布局

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充分发挥区位优势，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和东向快速通道，优化产业分工，推进产业集聚，更好发挥中心城市支撑、辐射、带动作用，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

第一节 推进“一轴双核两翼”产业布局

依托现有产业基础，发挥区位和资源优势，以沿长江一线为发展轴，合肥和芜湖为双核，滁州和宣城为两翼，构筑“一轴双核两翼”产业分布格局。

沿江发展轴：包括安庆、池州、铜陵、芜湖、马鞍山沿江五市，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和良好的岸线资源，发挥产业各具特色、互补性强、联系紧密的优势，大力发展主导产业，积极培育产业集群，形成现代化大工业和物流业的重要集聚区域。

安庆产业组团。包括安庆市和池州市东至县。依托石化产业基础，促进化工产业集聚，构建循环产业链，进一步增强支柱产业实力。重点承接发展轻纺、汽车零部件及船用设备加工、文化旅游等产业，促进产业多元化。建设全国重要的石化和轻纺产业基地。

铜池产业组团。包括铜陵市和池州市。发挥铜、铅锌、非金属矿产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重点承接发展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非金属材料、机械、化工、旅游等产业。建设世界级有色金属产业基地和著名佛教文化旅游胜地。

马芜产业组团。包括马鞍山市和芜湖市。利用沿江港口优势和深水岸线资源，发挥骨干企业带动作用，重点承接发展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汽车、家电、化工、建材、文化创意等产业。建设全国自主品牌汽车基地和精品钢基地。

合肥、芜湖双核：发挥合肥作为省会城市、长三角城市群副中心、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市、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作用，强化芜湖作为皖江开发开放龙头的地位和重要节点城市的作用，进一步提升两市产业集聚和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服务功能，发挥辐射作用，带动示范区产业加快发展。

合肥核：包括合肥市、六安市金安区和舒城县。加快合肥都市圈发展，依托合肥—淮南、合肥—六安等城际公路干线，大力推进工业走廊建设，重点承接发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家电、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基地。

芜湖核：发挥芜湖作为沿江重要港口城市，交通体系完善、产业创新和配套能力较强的优势，密切与马鞍山等地的经济联系，推进跨江联动发展和一体化进程，高起点承接发展汽车、新材料、电子电器、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建设全国重要的制造业基地、现代物流中心和创新型城市。

滁州、宣城两翼：充分发挥滁州和宣城两市毗邻苏浙、民营经济活跃、矿产储量大、特色农产品资源丰富、发展空间广阔的优势，进一步壮大龙头企业，推进产业集群式发展，形成示范区承接产业转移的前沿。滁州大力推进与南京一体化发展，重点承接发展装备制造、汽车、家电、农产品加工、现代化工等产业，建设重要的盐化工和硅基材料产业基地。宣城重点承接发展基础零部件、机械设备、农产品加工、旅游等产业，建设重要的机械制造和畜禽产品生产加工基地。

第二节 构建现代城镇体系

统筹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优化城市功能分区，增强要素集聚和服务能力。突破行政区划界限，拓展发展空间，推进沿江城市跨江联动发展。进一步密切示范区各市经济、技术、文化联系，促进生产要素有序流动和城市功能合理分工。有效降低合肥落户门槛，全面取消其他城市落户限制，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提高产业发展支撑能力。逐步形成以区域中心城市为核心、中小城市（县城）为支撑，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网络化城镇体系，实现产业与城镇互动发展，为承接产业转移提供支撑。

提高合肥、芜湖、安庆等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增强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提升合肥作为省会城市的行政、商务、金融、信息等综合服务功能，积极创建国家级合肥滨湖新区，建设现代化滨湖大城市，带动合肥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强化芜湖沿江重要节点城市地位，加快芜（湖）马（鞍山）同城化进程，推进省江北产业集中区建设，密切与南京都市圈的合作，建设现代化滨江组团式大城市。加快安庆中心城区发展，壮大城市规模，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服务功能，向东融合，向西开放，推进与武汉城市圈、环鄱阳湖城市群的交流与合作，建设现代化历史文化名城，打造带动皖西南、辐射皖赣鄂交界地区的区域中心城市。

推进马鞍山、铜陵等资源型城市转型，积极稳妥关闭资源枯竭矿山，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大力开展工矿棚户区改造，加强市、县城区一体化建设，增强综合服务功能，推进马鞍山与南京、芜湖双向融合，建设新型滨江工业和山水园林城市；推进铜陵城市有序扩张，促进与池州一体化发展，建设皖中南中心城市。加强池州、滁州、宣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引导产业、人口有序集聚，建设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加强县城和中心镇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有条件的县改市（区），加快培育一批新型中小城市和特色小城镇。调整优化乡镇布局，增强特色产业集聚能力，进一步发挥对县域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

控制城市开发强度，划定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防止“摊大饼”式扩张，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增强城市内部布局的合理性，促进住宅、商业、办公、文化等不同功能区相互交织、有机组合，逐步实现职住平衡。顺应现代城市发展新理念新趋势，加快绿色城市、智慧城市建设，注重人文城市建设，全面提升内在品质。

第四章 产业承接园区建设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突出特色，强化管理，推进现有开发区转型升级，规划建设产业承接集中区，创新园区合作共建机制，高水平打造承接产业转移载体，促进项目向园区集中，实现园区产业集群、资源集约、功能集成。

第一节 促进园区转型升级

按照布局优化、产业集聚、用地集约、特色突出的原则，加强开发区管理，加快转型升级，将开发区建设成为承接产业转移的重要平台、先进制造业与高技术产业的集聚区。

促进园区规范发展。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进一步规范开发区的设立、扩区和区位调整，实现有序发展。完善各类开发区总体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优化布局，集约发展，着力提高现有开发区产业聚集度。适应发展需要，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的前提下，推进开发区扩区、整合，支持符合条件的省级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

推进园区特色化发展。立足承接产业转移需要，依托自身优势，明确开发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选准主导产业，推动关联产业和要素集聚，完善产业链，发展产业集群，打造园区品牌，积极创建中德合作智慧产业园等中外合作园区，着力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专业化园区。加快产城融合发展，鼓励具备条件的开发区开展城市功能区转型试点，支持有条件的城市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

实现园区绿色集约发展。完善项目进入机制与退出机制，以科技含量、环境影响、投资强度、产业效益作为选资标准，提高入区项目档次和质量。加快园区环保、能源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开发区创建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低碳工业园区、生态工业园区、新能源应用示范产业园等。加强用地调控，节约集约用地，积极推行建设多层标准厂房，充分利用地上、地下空间，认真落实开发区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的要求，提高单位土地面积产出。推行公司开发管理模式，创新融资方式，实行市场化资本运作，拓宽融资渠道，高起点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配套设施，为产业转移提供公共服务平台。

第二节 建设产业承接集中区

适应产业大规模、集群式转移趋势，充分发挥长江黄金水道作用，依托中心城市，突破行政区划制约，在皖江沿岸适宜开发地区高水平建设承接产业转移集中区，推进沿江城市跨江联动发展。重点围绕传统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高起点承接沿海地区和国外产业转移，建设成为长江经济带新兴的现代产业密集区，有力推进示范区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

坚持规划先行，用先进理念制定承接产业转移集中区建设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为集中区建设提供科学依据。完善集中区建设管理的协调机制，统筹协调解决集中区建设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对重大项目选址，转出地可与安徽省协商选定。充分调动相关各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在规划、项目、产业、资源等方面联动，完善区域内共建共享及利益协调机制。着眼长远，充分重视产业发展与城镇化、社会进步、自然环境相协调，构建宜业宜居的现代产业和城镇体系。

专栏1 皖江承接产业转移集中区布局

依托芜湖市，在沈巷、二坝、白茆镇等地建设省江北产业集中区，主要承接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健康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推动产业协作、共同发展。发挥皖江北岸深水岸线资源优势，推进马鞍山郑蒲港新区现代产业园建设，重点承接临港产业和高高新技术产业，促进产港城一体化发展。

依托池州市，利用皖江沿岸承载空间大的优势，在梅龙街道等地建设省江南产业集中区，主要承接装

备制造、电子信息和高端服务业等产业，促进产业合作、联动发展。

第三节 创新园区合作共建机制

合作共建开发区。引进先进理念和成功做法，鼓励示范区与沿海地区政府、开发区、战略投资者和中央直属企业发挥各自优势，采取多种形式，合作共建开发区，推进组团式承接产业转移。鼓励示范区内有条件的市、县突破行政区划界限，跨区域合作共建开发区。支持苏滁现代产业园、郎溪无锡工业园等合作园区建设。

创新合作共建方式。根据实际情况，探索采取多种方式共建开发区：在现有开发区内划出部分土地，建设园中园，按照统一规划，由开发方组织实施，具体运作；将开发区整体委托，建设托管园区，由受托方进行规划和开发建设；合作各方联合建设共管园，共同规划，联合开发。

建立利益分享机制。合作双方本着互利共赢的原则，协商议定合作方式，明确责任义务和经营期限。合作共建园区的发展成果由合作方分享，合作共建期间，引进项目投产后新增的增值税、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双方按一定比例分成，地区生产总值等主要经济指标按比例分别计入。

第五章 产业承接发展重点

围绕产业升级和培育新的增长点，瞄准国内外迫切需要转移的产业，积极吸纳资本、技术、人才、品牌等要素，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工作，促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着力构建特色鲜明、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装备制造业

引进国内外优质产业资本和先进技术等要素，对接区域内骨干企业，支持企业改组改造，加强技术研发，掌握核心技术，形成系统集成能力，发展壮大一批大型装备制造企业和工程公司，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

汽车。推进奇瑞、江淮、华菱等自主品牌汽车骨干企业联合重组，根据发展需要积极承接国内外汽车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转移，整合国内外品牌、技术、人才等资源，持续提升整车及关键零部件研发水平和制造能力，大力拓展国内外市场。承接和整合发展新能源汽车、高性能重型载货车等整车，以及动力总成等提升整车性能的系统化、模块化关键零部件，打造一批汽车及零部件专业园区，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和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技术自主化，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国家自主品牌汽车及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和出口基地。

机械设备。推进示范区企业与国内外产业资本、技术研发机构、工程设计机构合资合作和兼并重组，发展冶金、建材、环保等专业设备制造业，培育工程总承包公司、设备成套公司和系统化工程公司。提升发展工程机械、电器设备制造业，在新能源设备、高压输变电设备、大型施工机械、现代农业装备制造等领域实现突破。积极研发数控机床和关键功能部件，以及汽车行业制造检测设备，建设大型铸锻件、气液传动密封、精密模具等基础件和配套产品区域性研发制造中心。承接发展特种功能船舶和船用动力设备、甲板机械、舱室设备等制造业。研发轨道交通车辆关键部件、飞机修造、航空航天零部件。

专栏2 装备制造产业基地（集群）建设重点

芜湖、合肥、马鞍山等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基地，安庆、宣城、滁州、铜陵、巢湖、六安等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

合肥、马鞍山工程机械基地；无为、合肥、天长、芜湖等电缆产业集群，合肥、芜湖等电器设备产业集群；马鞍山、铜陵等冶金设备产业集群，合肥、芜湖水泥设备产业集群，合肥、马鞍山、芜湖、铜陵等环保设备产业集群；合肥、芜湖、马鞍山、安庆、池州等机床，沿江大型铸锻件产业集群，宣城核心基础零部件产业集群。

沿江造船及船用设备产业集群，铜陵、马鞍山等轨道交通关键部件集群。

第二节 原材料产业

引进战略投资，实施重大项目，淘汰落后产能，推进产业结构升级，适度扩大产业规模。强化资源保障，妥善关闭资源枯竭矿山，推进节能、降耗、环保技术改造，大力发展高加工度、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产品，促进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冶金。引进国内外重点企业及示范区骨干企业联合重组、建立战略联盟。重点承接发展钢材短缺品种、有色金属合金材料及精深加工产品。加快推进马钢、铜陵有色、芜湖新兴铸管等骨干企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支持矿山深部和外围资源勘查，推进金属矿产资源勘探和合理开发，鼓励骨干企业境外探矿办矿；提高废杂金属再生利用水平，建立沿江废杂铜拆解中心。推进合肥铝厂节能环保改造，适时发展铝电联营。建设全国重要的精品钢材和有色金属材料及深加工基地。

现代化工。积极引进国内外石油化工骨干企业，规划建设安庆化工新材料产业基地等专业化园区；加快推进安庆原油加工炼化一体化改扩建等重大项目及化工园区建设。稳步发展煤化工、盐化工，加快承接发展工程塑料、高性能纤维、高端合成橡胶及专用化学产品。依托现有基础，提升化肥、硫磷化工、精细化工、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轮胎、橡塑制品等产业竞争力。

专栏3 原材料产业基地（集群）建设重点

安庆现代化工产业基地，定远、肥东煤化工盐化工园区；合肥轮胎，芜湖、合肥塑料制品产业基地（集群），芜湖、滁州玻璃等硅基材料产业集群，宣城碳酸钙加工基地，青阳方解石，含山、定远石膏，庐江高岭土等非金属矿产业深加工集群，宁国耐磨材料产业集群。

第三节 轻纺产业

充分发挥农产品、劳动力资源和区位优势，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引进知名品牌，采用高新技术、先进适用技术和先进管理模式，加速轻纺产业扩张升级，推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转移就业。

智能家电。进一步引进知名品牌家电企业，顺应大流通、大数据、大互联发展趋势和消费结构升级与节能减排要求，发展绿色环保型、高效节能型、信息智能型和个性化家电产品，积极建设家电制造基地、研发中心和物流配送中心。重点承接发展智能家电、家电关键配套产品，提升主机配套零部件本地化率。发展各类知名品牌小家电产品。鼓励家电企业建立战略联盟，联合开展产品研发、原材料零部件采购、物流配送、国际市场开拓等。

食品加工。积极引进龙头企业和产业资本，发展食品精深加工业，重点承接发展粮油制品、肉制品、乳制品、果蔬、水产品和方便食品、功能食品及特色食品等产业。引进和培育知名品牌，提升发展饮料产业。支持龙头企业建设优质专用原料基地。建设与东部地区对接的农产品和食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物流配送体系和网络化信息服务平台。

纺织服装。鼓励东部地区纺织服装产业向示范区转移，打造皖江纺织产业基地。承接发展高档精梳纱线、丝光纱线、色纺纱线，多功能、环保型差别化纤维和天然环保纤维，交织织物、装饰用布、产业用布制造等产业，推广高效短流程、无水或少水印染技术，提升印染及后整理能力。加快承接发展服装、鞋帽、箱包制造等产业，提高研发设计和品牌营销能力，引进面料、辅料、配件生产企业，建设专业交易市场。

专栏4 轻纺产业基地（集群）建设重点

合肥、芜湖、滁州智能家电产业基地，天长秦栏电子电器产业集群。

沿江粮油加工基地，合肥、马鞍山乳制品，马鞍山、宣城等畜禽肉类加工，沿江、环巢湖水产品加工基地，滁州绿色食品产业基地。

安庆、芜湖、马鞍山、铜陵、六安等沿江纺织服装基地，安庆桐城、六安舒城羽绒制品，六安舒城童车童床、芜湖鞋帽产业集群。

第四节 战略性新兴产业

充分开发科技资源和挖掘市场潜力，加快实施“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行动计划，进一步深化合作，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新一代电子信息。以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为重点，承接发展新型平板显示、数字音视频、汽车电子等产业，做大新型显示产业规模，建设具有全球竞争优势的新型显示产业基地。积极发展与

重大整机项目相配套的集成电路、电子材料及新型元器件产业，加快完善产业链。加速开发嵌入式软件、应用软件、智能语音等产品，承接软件外包。加快发展安全电子产业，促进产业集聚发展。

智能制造装备。引进培育机器人本体、伺服电机、减速器、驱动器以及系统集成企业，推进一批应用示范工程，建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机器人产业基地。大力承接发展大型数控液压机和锻压装备、加工中心和高档专用数控机床。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现代制造业相互融合，推进工业机器人智能系统、远程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等关键环节智能化。

生物医药。承接发展基因工程药物、新型疫苗与试剂、疫苗、抗体药、现代中药制品等产业，研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药物，提升产业实力和产品竞争力。发展特色良种繁育、饲料酶制剂、生物化肥、生物农药等生物农业。提升非粮原料燃料乙醇、生物柴油、生物基材料、工业酶制剂等生物质产业。壮大生物酶节能降耗、修复环境污染、治理藻类等生物环保产业。加强生物育种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壮大生物农业产业规模。

新材料。积极发展高强度汽车板、高性能家电板和电工板、高速车轮车轴、海洋用钢等高附加值产品，进一步提升铁基新材料产业竞争力。重点开发高精度铜板带、高档铜箔、高强高导铜合金等高端产品，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铜基新材料产业集聚基地。

新能源。支持开展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发电工程一体化关键技术和核心产品研发，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大型光伏地面电站，大力实施“光伏扶贫”工程，推进建筑光伏一体化、标准化发展。加大生物质能、风能、太阳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因地制宜建设抽水蓄能电站。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基本实现充电设施服务网络全覆盖。

专栏5 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集群）建设重点

合肥、芜湖新型平板显示基地，合肥集成电路、智能语音产业基地，池州、铜陵等集成电路产业链，合肥安全电子产业集群，芜湖、合肥汽车电子产业集群，铜陵电子材料等产业集群。

合肥、芜湖、马鞍山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芜湖、合肥、马鞍山机器人产业基地，合肥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发展基地，芜湖通用航空、马鞍山高端数控机床产业集聚发展试验基地。

铜陵铜基新材料产业基地，马鞍山铁基新材料产业基地，合肥、马鞍山磁性材料等产业集群，安庆化工新材料产业基地，江北产业集中区节能环保新材料产业基地。

合肥太阳能光伏产业集群、绩溪抽水蓄能电站。

第五节 现代服务业

强化承接产业转移配套服务，积极承接国内外高端服务业，优先联动发展物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金融服务、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建设与沪苏浙联系紧密的现代服务业基地。

现代物流。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加快发展公路、铁路、水运联运和江海联运，形成外向型现代物流产业带。规划建设合肥空港物流园区等若干综合性、专业性物流园区，形成全国重要的区域物流中心。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引进发展一批品牌化、专业化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联动发展，提高物流业信息化水平。积极发展保税物流和农产品冷链物流，推动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有效对接。推进皖江城市带商贸物流城市共同配送试点，积极发展共同配送、统一配送。加快构建公共物流信息平台，促进物流信息资源共享和物流网络互联互通，使皖江城市带成为沟通长三角与广大中西部地区的重要纽带。

金融服务。支持示范区金融体系建设，鼓励境内外各类金融机构在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支持徽商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做大做强，探索组建地方金融控股集团。支持符合条件的银行、大型企业集团、汽车企业设立金融租赁公司、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深入推进农村金融改革，加快发展以服务农村为主的村镇银行等地方中小银行，规范发展贷款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和农村资金互助社。推进皖江金融试点，积极发展各类股权投资机构，稳健发展互联网金融。建设统一的产权市场。完善铜陵铜产品交易市场。努力发展金融后台服务产业，加快建设金融后台服务基地。

文化产业。发挥示范区人文资源优势，主动承接国内外文化产业转移，培育文化产业骨干企业，推动文化企业跨行业、跨区域、跨媒体发展，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文化品牌和产品，形成独具特色的文化产业集群，加快文化产品市场建设。依托合肥、芜湖、马鞍山等城市，加快发展动漫游戏、现代传媒、数字创意等新兴产业，提升网络服务水平，推进文化影视基地、数字出版基地、动漫产业基地建设，构建影视动漫游戏一体化产业体系。壮大出版发行产业，建设以合肥为重点的中部地区出版物发行集散中心。大力发展会展业，积极承接发展体育健身、演艺娱乐、文化休闲等产业，扶持发展黄梅戏等地方戏曲艺术，推动公共文化体系建设。

旅游业。大力推进长三角旅游一体化，加快发展红色旅游、历史文化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建设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和环巢湖国家旅游休闲区，重点开发建设九华山、天柱山、敬亭山、巢湖等山水文化旅游景观，积极开发合肥、芜湖、安庆、马鞍山等城市文化旅游景观，合理开发升金湖、牯牛降、桃花潭、丫山等生态旅游景观，建成国内一流的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加强以市场为主导、资本为纽带的旅游合作开发，支持国内外旅游企业跨地区并购重组，促进皖江旅游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引进国内外资金、品牌和管理，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提升旅游经营和服务水平。实施精品旅游战略，将旅游观光与休闲度假、购物娱乐、商务活动结合起来，延伸旅游产业链。完善旅游商品销售体系，开发特色旅游商品。推动旅游企业集约化经营，发展具有全方位服务功能和较强竞争力的旅游集团。

第六节 现代农业

着力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龙头企业，加快形成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格局，加强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推进农业规模化、机械化、集约化、标准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水平，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

种植业。大力发展水稻、棉花、油菜、蔬菜和茶叶生产，调整种植结构，推进绿色增长，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和专业化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和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开展粮食绿色增产模式攻关示范行动，加快优质稻谷生产基地建设，稳步提高粮食生产能力。继续加快建设沿江优质棉花、“双低”油菜生产基地，提高生产能力和水平。扩大蔬菜生产规模，建设优质安全蔬菜供应基地。继续实施茶产业振兴工程，整合培育品牌，建设皖南山区、大别山名优茶生产基地。

养殖业。扶持新型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引进和发展大型龙头企业，稳定发展家禽、生猪、奶牛，推进特色畜禽养殖业发展。在适宜地域推进畜禽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生产，提高畜禽养殖废弃物等资源化利用水平，完善防疫服务体系，建设优质安全畜产品示范基地。大力开发特色水产品，发展旅游休闲渔业。利用皖江地区丰富的水产资源，着力建设标准化健康生态水产养殖示范基地。

林业。加强天然林保护，推进商品林基地建设，合理布局林产品加工企业，优化林业生产结构，有效利用荒山荒地，大力发展林下经济，扩大重点地区速生丰产林基地、高效经济林基地生产规模，培育生物质能源林，推进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实施林业提质增效行动，加快林业新型化、规模化、精品化发展，推进合肥、芜湖、马鞍山苗木花卉基地建设。

第六章 产业创新升级

围绕产业承接发展重点，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强化技术创新要素支撑，建设产业创新中心，构建企业主体、市场导向、政府推动、产学研结合的开放型区域创新体系，促进产业承接与自主创新相融合。

第一节 促进产业技术创新

推进承接产业创新提升。强化示范区产业创新能力，在汽车、机械设备、冶金、化工、家电等优势产业和电子信息、生物、公共安全等高新技术产业领域，吸纳一批高端人才，引进一批先进技术，实施一批重大专项，提升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水平，在一些重点领域核心技术方面取得突破，形成自主创

新技术溢出效应，引领产业集群式承接。积极引进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企业，支持转移企业加快融入承接地技术创新体系，加大研发投入，在承接地建设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基地，持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大力开发应用新产品、新技术，积极应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和提升转移产业，促进转移产业创新升级。

培育发展创新型企业。引进与培育相结合，支持骨干企业建设一批国家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积极引进技术、人才等要素资源，推进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水平，发展壮大若干创新型龙头企业，培育一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加快建设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体系。支持企业承担 863 计划、科技支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鼓励企业参与技术标准制订。实施企业家创新能力提升工程，注重发挥企业家在自主创新中的重要作用。

第二节 建设创新服务体系

大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充分调动科研工作者、高层次人才、大学生等各类创新创业主体活力，深入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打造一批创新创业示范城市。利用“互联网+”，积极构建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支撑平台，使创新资源配置更灵活、更精准。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加强创业培训辅导，提升创业公共服务水平。围绕新一代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现代医药、智能家电、现代化工和新材料等领域，打造一批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培育更多的产业链上下游创新型企业。

构建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发展面向大众、服务企业的低成本、便利化、开放式服务平台，积极发挥技术创新平台对产业转移的吸纳集聚作用，增强服务功能。支持设立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强化创业服务中心、软件产业园、大学科技园等孵化器功能，改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条件。面向产业园区，建设完善共性技术研发平台、中试基地、测试中心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大力发展技术评估、产权交易等中介机构，构建技术转移服务平台，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建立合肥技术创新成果交易平台、芜湖高新技术产权交易平台，提升中国（合肥）自主创新要素对接会和中国（芜湖）科普产品博览会的影响力。

促进创新要素对接。加强示范区与沿海地区的人才、技术、设备等创新要素对接，建立科技资质互认制度，实现创新平台共享。支持示范区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共建科研机构 and 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通过联合开发、委托开发、相互参股、共建经济实体等形式，建设产学研战略联盟，共同推进核心技术攻关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进一步发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和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科研院所作用，合作建设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

第三节 完善自主创新体制机制

优化创新环境。深化研发投入机制改革，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机制，推进产学研协同合作。完善企业自主创新激励机制，采取股权激励、期权分配、技术入股等方式，建立鼓励创新的分配制度。在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对完成科技成果及其转化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全面落实自主创新优惠政策，加大创新产品政府采购力度。支持设立创业（风险）投资基金，加强自主创新信用担保和再担保、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和科技保险等金融服务。创新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激励和服务保障机制，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和培养工程，推动高级人才柔性流动，加大海外人才吸引力度。深化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权改革。将科技成果产业化指标作为考核和职称评定的重要依据。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推进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充分发挥合肥、芜湖、蚌埠科技人才和创新型企业集聚优势，推进合肥等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支持合肥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深化体制机制创新，集聚创新人才，提高创新能力，培育创新型产业。在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军民融合技术创新基地、科技成果转化交易平台建设等方面

给予大力支持。整合创新资源，加快建成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政策先行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产业创新升级引领区、大众创新创业生态区。

第七章 基础设施支撑

加快皖江城市带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构建与沪苏浙一体化发展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增强区域能源供应水平，强化人水和谐的水利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区域信息一体化，为承接产业转移提供强有力的基础设施保障。

第一节 构建一体化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

建设快速大能力铁路通道。以快速客运铁路和城际铁路建设为重点，加快区域对外通道、区域内快速通道及重要枢纽客运设施建设，构建长三角一体化布局的快速客运铁路网，推进皖江城市带城际轨道交通体系的规划建设。加快合肥等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形成多种客运方式相衔接的城市快速客运体系。加快煤炭等能源运输通道建设。实施既有铁路及主要站场扩能改造。

完善高等级广覆盖的公路网。以加强示范区与周边地区互连互通为重点，继续加快高速公路网建设，加快现有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完善公路路网结构。以促进皖江南北两岸城市联动为重点，加强跨江通道和疏港道路建设。以示范区内部沟通为重点，加密、改造、升级干线公路，加快农村公路和连接重要景区的旅游道路建设。

建设大密度航空网。完善机场布局，提高机场吞吐能力，扩大航空运输服务覆盖范围。完善合肥新桥国际机场功能，形成华东地区重要的干线机场；完善安庆机场民航设施；建设芜宣民用机场，规划建设蚌埠、亳州、宿州机场。积极拓展示范区至国内主要城市的航线网络，努力增加国际航线，提高航班密度。

打造畅通高效平安绿色的内河航道。高标准整治长江干流航道安徽段，加快建设引江济淮航运工程，加强主要支流航道整治，提高航道技术等级，改善通航条件。统筹规划皖江岸线资源利用和港口布局，调整优化沿江港口结构，打造以芜湖港、马鞍山港为中心的皖江航运枢纽，加强分工合作，提升安庆港、铜陵港、池州港港口功能。推动沿江港口、合肥港一体化发展。重点建设沿江集装箱和煤炭、矿石、石油等专业化运输系统。推进物流配套体系建设，提高服务大型临港产业的能力。大力发展港口物流，依托芜湖港、合肥港、马鞍山港、安庆港、池州港发展区域性物流中心。加快江海直达船型的研发和推广，推进江海直达运输，提高可通航船舶吨位，增强可靠性。

建设全国和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加快发展多式联运，提升交通智能化水平。优化各种运输方式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安排，注重线路、节点的匹配和衔接，尽快建成一批功能完备、布局合理、集疏运体系完善的现代化综合交通枢纽站场。重点结合铁路客运专线、机场建设，规划建设各种运输方式相互衔接的综合客运枢纽；积极推进铁路、公路、港口等多种方式统筹布局的货运枢纽站场和物流中心建设。

专栏6 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建设重大工程

铁路：黄山—杭州、合肥—安庆—九江、合肥—淮安—连云港、合肥—南京、芜湖—宣城—绩溪、安庆—黄山—金华—温州等高速铁路，庐江—铜陵、六安—安庆—景德镇铁路，合新六、蚌滁宁等城际铁路，合九、皖赣、宁芜铜铁路扩能。

高速公路：溧阳—宁德、武汉—上海（安徽段）、德州—上饶（安徽段），北沿江、滁州—淮南、芜湖—黄山等高速公路。合宁、合安、合巢芜、芜宣、宁芜、合叶、宣广等高速公路改扩建。

跨江通道：建设池州、姑孰公路过江通道，横港、铜陵开发区、芜湖城南、泰山路、马鞍山龙山路城市道路过江通道，宿松、海口、安庆、池安、江口、梅龙、龙窝湖、弋矶山第二、九华路、湖北路、慈湖公铁两用过江通道。

航道：引江济淮、合裕线扩能、店埠河、水阳江、青通河、丰乐河、兆河、滁河、顺安河、漳河、秋浦河、皖河、姑溪河等航道整治。

港口：合肥港派河港区、马鞍山港郑蒲港区、芜湖港三山港区、铜陵港江北港区、池州港江口港区工程。

第二节 提高能源保障水平

充分发挥安徽煤炭资源和水资源优势，根据区内负荷需求，适时建设一批燃煤火电项目，保障区内电力供给。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鼓励建设热电联产、余热余压发电、垃圾发电等工程；积极发展太阳能、生物质能、风能和抽水蓄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因地制宜建设光伏、风电等新能源示范工程；做好核电厂址保护工作，适时推进核电项目前期工作。加快特高压工程建设，开工建设淮东至华东（皖南）直流输电工程、武汉—皖南线路工程、安庆站新建工程及安庆—浙中线路工程等特高压输变电工程，完善区内各级输配电网，提高电网抵御自然灾害能力，保障输电供电可靠性。进一步加大农村电网投入，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规划建设芜湖、铜陵大型煤炭储运基地。建立江北、江南天然气联络线，将省内川气和西气联网，保障区内双气源供气。

第三节 建设水利保障体系

提高防洪减灾水平。进一步加强长江干堤维护和管理，加强河势崩岸监测和应急处置，实施长江干流崩岸治理及重要河段治理工程，开展华阳河蓄洪区建设，进一步控制长江河势。结合城市防洪和圩区排涝，加强沿江重要河流湖泊治理，全面完成国家规划内青弋江、水阳江、裕溪河、滁河、皖河、秋浦河治理工程，推进巢湖等重点湖泊防洪综合治理，争取启动新一轮中小河流治理，保证沿河县城及园区防洪安全。完成合肥、芜湖、安庆等重点城市及重要区域防洪规划修编，完善城市和重点防洪保护区防洪减灾体系，保护区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建成下浒山水库，按照国家政策安排有序推动长江洲滩圩垸分类治理工作。全面完成大中型病险水库、病险水闸加固任务，加快沿江大型排涝泵站建设和改造，建立良性运行的管理体制。加强防洪非工程措施建设，建立洪水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与洪水预警预报系统。

保障城乡供水安全。统筹城乡供水，优化水资源配置和合理利用，为区域产业结构调整 and 承接产业转移提供水源保障。加强饮用水源地建设和保护，科学划定饮用水源保护区，加快合肥、芜湖等城市备用水源地建设，建立并完善饮用水源地安全预警和应急机制。加快引江济淮工程建设。建成江巷水库，推进凤凰山水库、港口湾水库灌区等工程审批建设。继续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工程，实施大型排灌泵站更新改造工程，加强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加快建设江淮丘陵区 and 山区灌区水源工程。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推进合肥、铜陵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工作。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扩大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受益范围。

第四节 推进区域信息一体化

加快信息化基础建设。统筹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通信管线、基站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向农村和偏远地区延伸覆盖。全面推进城乡光纤网络建设，提升骨干网传输和交换能力。加快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扩大无线宽带网络覆盖范围。加强皖江城市间重要信息基础设施的共享，建设区域数据中心、呼叫中心、容灾备份中心。加快基础信息数据库建设，构建区域信息共享体系，规范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提高信息安全保障能力。

全面提升区域信息化应用水平。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信息便民利民和公平普惠水平，完善区域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建设区域统一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系统、政府网站和政务热线，实现政务移动办公和远程办公，提高政府公共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区域性电子商务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建设。

推进区域信息共享。加快与沪苏浙网络基础设施对接，加强在电子口岸、信用建设、交通信息、空间地理信息、应急指挥联动等领域合作，推进教育、文化、卫生、旅游等领域信息资源的合作开发与共享。

第八章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把承接产业转移和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结合起来,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推进节能减排,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大力推行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创新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体制机制,加快推进示范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第一节 严格执行产业准入标准

把区域资源承载力和生态环境容量作为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的重要依据。严格资源节约和环保准入门槛,转入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资源节约和污染物排放强度要求,避免产业转移中的资源浪费和污染扩散,严禁落后生产能力转入。严格执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强化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园区环境影响评价,提升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水平。鼓励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和科学管理,支持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加强项目用地预审,实行项目供地准入制,严格执行国家工业建设用地投资强度和容积率等标准。

第二节 促进转移产业集约发展

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进一步强化土地利用规划管控,落实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引导企业向产业园区集中,加强用地调控,提高投资产出强度,大力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加大产业园区土地资源清理整合力度,盘活存量土地。优先开发未利用地和废弃地,加大土地开发复垦力度,补充和保护耕地资源。引导矿山企业向矿产资源规划确定的重点勘查、开采区集中,严格执行矿山最低开采规划准入条件,有效配置各类矿产资源。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工艺和设备,提高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积极开展中水回用,促进城市建筑垃圾、污泥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加快节水型城市 and 海绵城市建设,推广节水技术工艺,鼓励实施行业节水对标,积极推行合同节水管理,大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大力发展低碳循环经济。鼓励冶金、有色、化工、建材(筑)等重点行业改造生产流程,优化生产工艺,延长产业链,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合理规划园区企业结构和布局,鼓励企业通过资源共享、废弃物利用等途径发展循环经济。优先支持示范区企业、园区开展循环经济试点,积极开展低碳经济园区试点。全面推广循环经济典型模式,推进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工程建设。提高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和再生金属、废塑料等无害化综合利用水平,力争到2020年示范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90%。

第三节 合理开发利用长江岸线资源

坚持科学规划、统一管理、严格保护、综合利用、集约开发、有偿使用的原则,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长江岸线资源,提高岸线资源利用的综合效益。严格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合理安排沿江产业开发、城市建设,有效保护岸线原始风貌。编制实施长江岸线资源开发利用规划,提高开发利用水平。贯彻落实长江岸线资源开发利用管理办法,统筹协调岸线开发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严格岸线开发利用项目审批程序,实行岸线有偿使用。强化岸线监管,加强河道采砂管理,有效整治岸线开发秩序,提高岸线使用效益。

第四节 加强节能环保和生态建设

进一步强化污染防治。坚持预防为主、加强综合治理,实现由污染物减排总量控制向环境质量改善转变。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废物产生,实现由末端治理向污染预防转变。加快淘汰落后工艺和产能,关闭污染严重、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和生产线。加强水功能区管理,严格执行入河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和污水排放标准。加强大气重点防控区管理,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和大气排放标准。新建和扩建园区的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与其他基础设施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省级以上开发区原则上都要建设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完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领导责任制和目标考核制度,研究落实转入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支持示范区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实现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实行环境信息公开公告制度。

实施节能环保重点工程。推进重大节能工程、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示范工程建设。推进重点领域、重点节能单位、重点产品能效提升,加快实施合同能源管理推广工程、重点用能单位能效综合提升工

程、绿色照明工程等节能重点工程。全面落实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积极推动规划项目实施，加快推进巢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推进“两控区”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推进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和自愿减排交易，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运，积极推进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和配套管网建设，提高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效率。实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乡村清洁工程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程建设。

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重大生态工程，加快推进长江、巢湖流域和江淮分水岭地区生态防护林工程建设，支持平原农田防护林网建设，巩固和发展退耕还林还草成果，构筑以皖南山区、大别山区、长江干流、巢湖为主要屏障的区域生态安全体系。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建设。加强湿地保护和管理，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推动建设环巢湖国家湿地公园。建设环城绿带，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建设美好乡村，大力创建园林城市、森林城市、森林城镇和森林村庄，促进人居环境不断改善。

专栏7 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生态建设重点工程：长江防护林体系、平原农田防护林网建设，退耕还林还草工程，重点地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工程。

巢湖流域绿色生态屏障构筑工程：实施植树造林、山体修复、富磷山区水土流失修复、水源地保护、重点污染防治、重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水土流失治理、引水、灌区配套与节水等重点工程。

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工程：铜陵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合肥、芜湖、铜陵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滁州市报废汽车循环经济产业园城市矿产示范基地，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化改造。

第九章 区域联动发展

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广泛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区域合作，推进长三角区域发展分工合作，扩大与沿海地区的经济合作，密切与中西部地区的联系，辐射带动安徽省其他地区发展，形成区域联动发展格局。

第一节 全面融入长三角

加强与沪苏浙全面合作。加快推进长三角区域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对外开放、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等方面一体化发展。按照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原则，构建示范区与沪苏浙地区合理分工的产业体系，建设面向沪苏浙的优质农产品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交通物流基地、旅游休闲基地和高素质劳动力供应基地。推进与沪苏浙在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科技、金融、信息平台、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合作，加快构筑一体化的区域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继续推进“皖电东送”，建立相对稳定的能源供需关系。推进与沪苏浙在科技要素、人力资源、信用体系、市场准入、质量互认和政府服务等方面对接，构建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加强双边及多边合作。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加快建设区域统一市场。加强社会治理、环境保护协调互动，推进食品安全风险防范联防联控。

鼓励和支持沪苏浙优先向示范区转移产业。优化长三角地区开发格局，促进产业布局调整，加速推进产业升级和转型发展。重点支持沪苏浙纺织服装、农产品加工、鞋帽箱包、家用电器等劳动密集型和资源密集型产业，汽车和机械设备的基础件、配套件、零部件等配套产业，电子信息、生物工程、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生产及组装环节向示范区转移，着力促进金融、物流、旅游、创意、技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向示范区延伸辐射。

完善区域合作机制。深化长三角区域合作，完善决策层、协调层、执行层“三级运作制”，加强高层定期磋商，研究决定重大合作内容，协调落实重要合作事项。搭建合作交流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经贸合作活动。完善跨区域融资平台，支持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和转移企业发展。鼓励示范区内市、县、开发区和科研院所等与沪苏浙建立交流与合作机制。

第二节 加强与其他地区联动发展

加强与沿海其他地区互动。进一步加强面向珠三角、京津冀、海峡西岸经济区等东部地区的招商引资和市场开拓,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形式,提升合作层次,积极实施徽商回归工程。加强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重点承接电子信息、橡塑化工、装备制造等产业,共同建设安徽台湾农民创业园和台资、港资、澳资产业园区。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在更宽领域、更高层次上的交流合作。加强芜湖、马鞍山等沿江港口与沿海港口的合作,打造中部地区重要的出海□。

密切与中西部地区合作。发挥省会城市会商机制作用,全面深化示范区与长江中游城市群的协同发展。利用“中部论坛”“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等经贸合作平台,促进示范区与中西部联动发展。鼓励成立商会,发展中介组织,推进企业跨地区合作。

第三节 带动安徽整体协调发展

统筹示范区内各市联系,打破行政壁垒,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发挥示范区辐射带动作用,加强与省内其他地区的体制机制对接,加快交通、水利、通信等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推进上下游产业和配套产业互动,促进示范区与其他地区优势互补、联动发展;支持省内其他地区加快发展,增强对示范区建设的支撑能力。

皖北地区,健全南北结对合作长效机制,深化示范区与皖北地区分工合作。联动发展现代农业、能源、化工、机械、农产品加工、旅游、电子信息等产业。提升淮南、淮北、蚌埠重化工业发展水平,推进重点煤矿续建和接替项目建设,继续实施煤电一体化,积极推进平山电厂、平圩电厂三期等工程建设,将两淮矿区建成全国重要的煤电化基地。促进蚌埠硅基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业、精细化工等产业发展。推进阜阳、亳州、宿州等市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生物医药、现代农业、汽车等产业,推进煤炭、石英沙、农产品等资源深加工和综合利用。

皖西地区,联动发展生态农业、原材料、机械制造、纺织服装、农产品加工和旅游等产业。将皖西建设成为合肥都市圈及武汉城市圈的产业配套基地、农产品供应基地、旅游目的地。重点发展优质农林产品生产,推进金属资源勘探和合理开发,大力开发大别山生态旅游和红色旅游。推进淠河总干渠及杭埠河、丰乐河综合治理和大别山区小流域治理。完善大别山水环境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强生态建设,构建绿色生态屏障。

皖南地区,联动发展生态农业、生态工业和现代服务业。引进国内外优质资本和智力资源,有序开发皖南旅游资源,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与沪苏浙联动发展无障碍旅游,推进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充分展现皖南徽文化、佛文化、道文化内涵,形成以黄山为重点的国际旅游胜地,创建大黄山国家公园,打造一批旅游精品线路,加快构建以文化旅游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加强新安江流域生态保护。推进黄山市服务业改革试点。

统筹城乡发展,推进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和城乡一体化改革,建立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新机制,推进城乡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社会管理一体化,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建设具有徽文化特色的宜居城乡。扶持革命老区和贫困地区加快发展。

第十章 体制机制创新

鼓励示范区大胆探索,先行先试,深化改革,完善政府服务,建立高效运作的行政和社会管理体制,加快构建规范透明的法治环境,为科学承接产业转移提供良好的制度保障。

第一节 用好用足先行先试权

支持和鼓励示范区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相关领域先行先试,采取更为灵活的政策措施,消除体制机制障碍,为中西部地区科学承接产业转移积累经验、提供示范。突破行政区划界限,探索跨区域合作新途径,适时调整行政区划,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空间和城镇布局;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推进资源要素配置市场化改革。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探索加强土地管理的有效办法,节约集约利用土

地资源，满足大规模承接产业转移用地需求，支持芜湖市开展工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试行有利于承接产业转移的环保政策，切实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开展价格改革试点；全面推进水价改革，积极探索建立水权制度，健全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进输配电价改革，扩大大用户直供电试点范围；开展节能量、排污权、碳排放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建立适应转移企业发展需要的社会保障体系，保护劳动者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第二节 着力提高行政效能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政府行为，创新政府服务方式。全面推进政企、政资、政事、政府和中介组织分开，加快政府管理创新步伐，落实首问负责制、办文办事限时制和责任追究制“三项制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少审批环节，优化审批流程，坚持依法简政放权，全面实施权力清单、责任清单，不断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理顺垂直管理部门与地方政府权责关系，形成促进承接产业转移合力。深化省直管县改革试点，进一步扩大县级经济管理权限，大力发展县域经济。积极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扩权强镇试点。增强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提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

第三节 构建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

完善法制环境。加快重点领域立法，清理有违公平竞争的法规规章条款。推进依法行政，规范司法行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做到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社会诚信建设。

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放宽非公有制企业的投资领域和行业限制，降低民间资本的准入门槛，提高民间资本的准入效率，合理引导非公资本以参股、合资合作、独资等方式进入金融服务、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加快改革，建立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做大做强。放宽企业集团登记注册条件，放宽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出资比例；允许企业经营范围按大类申请核定；改革企业登记管理方式，试行告知承诺制度。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发展。打破行政垄断和地区封锁，促进城乡和区域之间公平竞争。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全面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在融资、人才、技术、管理、市场、信息等方面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服务和支撑。加强和改善金融服务，拓宽融资渠道，完善信用担保体系，切实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加大财税扶持力度，支持中小企业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加快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努力改进政府服务，支持中小企业开拓市场，大力开展对中小企业各类人员的培训，引导中小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积极扶持中小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发展，鼓励中小企业公平竞争、自愿联合，规模集聚、携手发展，提高市场竞争能力。保护中小企业权益，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第四节 完善社会管理与服务

深化教育改革发展。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大力支持皖江城市带职业教育发展，继续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依托大型骨干企业和职业院校，推进与承接产业相配套的人才培训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加快推进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建设，健全职业教育培训网络，继续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和转岗职工技能培训；大力实施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加快农村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并逐步实行全部免学费。鼓励示范区内未能继续升学的初、高中毕业生进入中等职业学校学习，对符合条件的学生，享受国家统一助学政策。创新发展高等职业教育，深化职业院校分类招生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校企对接协作机制，积极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支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建设世界先进水平的学科，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为外来人员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提供公平机会。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着力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和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跨省转移接续工作。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大力推进以养老服务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事业发展，鼓励多种投资主体兴办社会化养老服务机构，在土地、税收等方面给予相关优惠和扶持政策。构建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完善失业保险制度，

扩大工伤和生育保险覆盖面，依法为农民工办理工伤保险。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推进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加强社会福利、社区服务、优抚安置、救灾应急保障机制建设和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人才开发和就业服务。加强人才培养多边合作，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骨干企业，以重大科研项目为载体，建立皖江人力资源培训基地。建立国家级引智基地，支持示范区参与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千人计划”。在示范区有条件的企业设立院士工作站，支持企业到欧美设立人才工作站。加大青年创业园、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力度。创新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激励和服务保障机制，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和培养工程，推动高级人才柔性流动，加大海外人才吸引力。示范区与国家部委、中央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沪苏浙双向选派优秀干部挂职或任职。积极探索人才、智力、项目相结合的人才引进机制和人力资本优先发展积累机制。对部分紧缺或急需引进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经批准可实行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办法。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全体劳动者的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体系，加强对合肥、芜湖两大区域人力资源市场的管理，引导人力资源与产业对接；支持示范区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网络系统建设，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发布制度。放宽中小城市和城镇户籍限制，逐步实现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就业和落户。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继续给予示范区必要的政策支持，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强化检查监督，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实现。

第一节 完善支持政策

投资政策。对示范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内的投资项目，享受国家鼓励类产业产品相关支持政策。对示范区内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产业项目，国家在规划编制、产业布局、审批核准及投资安排、资金补助、贷款贴息等方面给予支持。

财税政策。规划期内，中央财政加大转移支付力度，支持示范区基础设施、自主创新和环境建设。对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切实落实好新税法规定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金融政策。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节能环保要求等产业转移的信贷投放力度，积极为示范区建设和发展提供有效信贷支持。支持符合创业板发行上市条件的自主创新及其他成长型创业企业进入创业板融资；鼓励示范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到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和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发行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支持示范区在多种所有制金融企业、外汇管理政策等方面进行改革试验。支持示范区按照有关管理办法规定，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发展创业投资，建立担保风险基金。探索开放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市场，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率。积极探索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

土地政策。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创新土地管理方式，落实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统筹协调承接产业转移特别是集中区的用地需求。加快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产业集中区等各类建设用地统筹纳入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安排。国家在编制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时，根据示范区建设情况，适当增加安徽省用地指标。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稳步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制度改革，完善新增耕地指标有偿调剂使用制度，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实施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继续推进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挂钩试点。

对外开放政策。积极引进世界 500 强企业和全球行业龙头企业，鼓励在示范区设立地区总部、研发机构、采购中心和产业基地。鼓励在华外资金融、保险、会计、审计机构在皖设立分支机构。鼓励外资并购示范区内企业，参与区内企业改造。引导和鼓励海内外优秀人才到示范区创业、投资。支持区内企业广泛承接服务外包，推进合肥、芜湖服务外包基地城市建设。帮助企业境外上市和融资。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增资扩股和利润再投资。在符合全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体规划的前提下，支持符合

条件的地区按程序申请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合理构建保税物流监管体系。支持示范区城市成为加工贸易重点承接地。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口岸、海关、商检等部门协作，大力推进示范区口岸与沿海省份区域通关改革。健全透明稳定的商业制度和规范的商业纠纷解决机制，培育熟悉国际规则的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专业队伍。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打造全国营商环境最佳地区之一。

第二节 加强组织实施

安徽省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完善工作机制，统筹各市之间的产业分工与联系，协调示范区建设的各项工作。在国家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加快具体实施方案和重点领域专项规划落实，按照本规划确定的产业承接重点，密切与沪苏浙等沿海地区联系，抓紧推进相关项目实施，完善承接产业转移的统计指标体系和评价体系，围绕规划目标及时开展统计监测和分析研究工作。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

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要继续加强与安徽省的联合与协作，不断深化长三角区域发展分工，健全工作机制，结合本规划的实施，引导和支持本地产业向示范区有序转移，推进自身产业结构加快升级。

国务院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切实加强对示范区建设的指导，制定本部门支持示范区建设的具体政策措施，在专项规划编制、政策实施、项目安排、体制创新等方面给予积极指导和支持。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和协调，指导安徽省与沪苏浙等沿海地区共同推动产业转移工作，协调解决示范区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要加强综合协调，组织有关部门做好规划实施，加强督促检查和跟踪分析，会同安徽省人民政府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加强与国家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衔接，注意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重大问题及时向国务院报告。

（摘自“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网站”2016年11月29日）



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合芜蚌国家高新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批复》（国函〔2016〕107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落实全国科技创新大会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把创新作为最大政策，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到各个领域、各个行业，把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作为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的依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攻方向，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力军，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等园区为主阵地，以各类创新平台为重要载体，以高校、科研院所为重要基础和生力军，以促进高端科技人才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结合为新使命，加快构建技术和产业、金融和资本、平台和企业、制度和政策四大创新体系，统筹推进重大新兴产业基地（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建设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以下简称“三重一创”），下好创新“先手棋”，着力提高创新供给的质量和效率，率先探索创新驱动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的新机制，合芜蚌三市经济增速保持全省前列，总量位次前移，结构更加优化，创新动力更强，辐射带动力更大，示范引领创新型省份建设，加快建设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美好安徽，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和科技强国作出更大贡献。

二、战略定位

总体定位是：全面提升区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创建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具体定位是：强化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努力建设成为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政策先行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产业创新升级引领区、大众创新创业生态区。

——**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政策先行区**。把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作为双重任务，围绕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统筹部署，在科技创新重大平台建设、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结合、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等方面积极探索，在“放管服”等改革方面迈开大步，努力创造出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依托合芜蚌地区科教资源优势，强化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及产业化衔接，促进国家与地方创新资源高效配置，建成一批技术研发平台、技术转移和新型研发机构，在知识产权运用、股权激励、科技奖励、税收优惠等方面，建立有利于科技成果转化的制度环境、政策环境，有效驱动科技成果转化。

——**产业创新升级引领区**。聚焦建立技术和产业创新体系，打造技术和产业集聚平台，统筹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和政策链，面向全国、面向世界，汇聚创新创业人才，完善评估机制、孵化机制、加速机制，推动产学研用融合发展，建立健全企业主导的产业技术研发机制，培育一批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集群，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把创新真正落实到创造新的增长点。

——**大众创新创业生态区**。坚持把“双创”与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结合起来，依托“互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充分发挥人力资源“钻石矿”优势，构建最广泛的科技创新平台，以众智促创新，以众包促变革，以众扶促创业，以众筹促融资，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开办新企业、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培育新兴产业，打造“双创”示范引领高地，使千千万万人靠创业自立、凭创新出彩。

三、空间布局和功能布局

（一）空间布局。按照“三城三区多园”的空间架构，加快形成区域创新一体化发展格局，即以合肥、芜湖、蚌埠三市为建设主体，以合芜蚌国家高新区为核心区，辐射带动合芜蚌三市各类开发园区转型升级。

合肥：以合肥国家高新区为核心区，以合肥经开区、新站区、巢湖产业聚集区等为辐射区。其中，合肥经开区重点建设智能终端、智能制造、绿色节能建筑、新能源汽车等，新站区重点建设新型显示、集成电路、智能制造、新能源产业园和综合保税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北航科学城等，巢湖产业聚集区重点建设生物医药、安全食品、高端装备制造、镁基新材料、电子信息及动漫游戏等产业园区。

芜湖：以芜湖国家高新区为核心区，以芜湖经开区、江北产业集中区、三山大桥片区、鸠江经开区等为辐射区。其中，芜湖经开区重点建设综合保税区、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知识产权试点园区等，江北产业集中区重点建设新材料、生命健康、皖江慧谷等园区和长江科学城，三山大桥片区重点建设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基地、新材料产业基地，鸠江经开区重点建设机器人、电子产业园和高新产业集聚区等。

蚌埠：以蚌埠国家高新区为核心区，以蚌埠经开区、蚌埠工业园、怀远经开区、龙子湖硅基新材料产业园等为辐射区。其中，蚌埠经开区重点建设创意文化、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园区，蚌埠工业园重点建设生物制造、环保装备等产业园区，怀远经开区重点建设智能装备、电子元器件等产业园区，龙子湖硅基新材料产业园重点建设新型显示、薄膜太阳能电池等产业园区。

（二）功能布局。围绕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战略定位，发挥合芜蚌国家高新区产业特色优势，立足“高”，突出“新”，依托各类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园区，培育高成长性创新型企业，发展高附加值创新型产业，对接皖北，联接皖江，带动皖南，打造国际化、开放型创新高地，实现示范区产业错位、协同发展。

合肥：重点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公共安全、新材料、生物产业、智能制造等领域的新兴产业集群，辐射带动新型显示、智能语音、集成电路、机器人、高端装备、高端医疗器械、轨道交通装备、创意文化、现代种业、安全食品等领域的新兴产业集群。重点在打造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加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科技金融结合、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强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等方面开展试点示范。

芜湖：重点打造机器人、特种显示、新能源汽车、太赫兹产业集群，辐射带动现代农业机械、通用航空、新材料、节能环保装备、生命健康、轨道交通装备等领域的新兴产业集群。重点在加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科技金融结合、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方面开展试点示范。

蚌埠：重点打造硅基新材料、新型显示、薄膜太阳能电池等产业集群，辐射带动生物制造、新型电子元器件、高端装备、创意文化等领域的新兴产业集群。重点在加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科技金融结合、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强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等方面开展试点示范。

四、发展目标

到2020年，力争实现以下发展目标：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打造一批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成一批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 and 产业集群。力争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翻一番，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到55%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18%以上，三次产业结构和产业内部结构进一步优化。科技进步贡献率力争达到65%以上。

——**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建成若干重大创新功能型平台和重大基础设施，形成一批跻身世界领先行列的创新成果和产品。打造一批国内外一流学科，一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转化和服务平台，国家级创新平台超过120个。造就集聚一批领军人才、高技能人才和企业队伍，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300个。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3%以上。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5件。

——**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化。**基本形成协同高效开放的区域创新体系，科技与经济融合更加顺畅，创新成果加速转化，创新主体更具活力，创新链条有机衔接，激励创新的举措更加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更加严格，创新治理更加科学，崇尚创新创业、勇于创新创业、激励创新创业的价值导向和文化氛围更加浓厚。

五、重点任务

（一）加快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

1. **打造世界一流大科学工程和设施集群。**积极创建量子信息国家实验室，打造具有重要国际话语权的量子信息产业化战略平台和引领基地。力争洁净能源实验室合肥分中心、聚变堆主机关键系统综合研究设施、大气环境模拟舱等进入国家战略布局，在量子信息、洁净能源、聚变工程、环境检测等领域形成原创理论和原创发现新突破。整合中央驻皖高校、科研院所等创新资源，提高同步辐射、全超导托卡马克和稳态强磁场等大科学工程性能，打造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促进合肥先进光源等装置工程化，推进重大基础研究和战略高技术研究成果加速转化。（牵头单位：合肥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财政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国科技大学等）

2. **加快一流大学院所和学科专业建设。**支持中国科技大学建成世界一流大学。支持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高校优势学科建设，使其接近或达到世界一流学科水平，提升应用型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推进教育开放合作，加快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建设。支持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院所健全现代科研院所制度，围绕国家目标和重大任务，建设一批综合性、高水平的国际化科技创新基地。加快中国科技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二期建设。（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教育厅、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国科技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

3. **鼓励开展前沿高技术多学科交叉研究。**坚持面向技术和产业创新体系，培育生成一批重大研发项目。支持在量子信息、量子存储、高温超导、核聚变能源、强磁场、纳米技术、大气环境遥感探测、生命与健康等前沿领域，开展多学科交叉探索研究。支持在基因工程、精准医疗、特殊环境服役材料、电磁波空间应用、数字阵列技术、太赫兹器件、高端混合集成电路及电子元器件检测、低温制冷、超导接收机、燃气轮机、智能机器人、无人机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实行项目清单和销号管理，逐项攻克技术瓶颈、产业化瓶颈，形成更多科技进步和产业化成果。（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国科技大学等）

（二）加快产业创新中心建设。

1. 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创新能力。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三重一创”。推动“中国制造 2025”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突破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和共性技术，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重点推进新型显示、集成电路、智能语音、新能源汽车、硅基新材料、机器人、现代农机、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创意文化、通用航空等产业基地创新能力建设，超前布局量子信息、未来网、人工智能、精准医疗等潜力产业集群，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打造引领带动全省产业转型升级的动力源。（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

——新型显示产业基地：依托彩虹平板显示玻璃工艺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京东方工程研究中心、乐凯高性能薄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加快掌握低温多晶硅、氧化物半导体背板规模生产技术，重点突破 OLED 背板、蒸镀和封装等关键工艺，打造涵盖面板、核心材料、关键零部件、基础装备、终端生产等环节的全产业链，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集成电路产业基地：建设集成电路设计公共服务平台，重点突破双核高性能信号处理芯片技术，发展存储芯片、面板驱动芯片、家电芯片、汽车电子芯片、功率半导体等产品，完善涵盖集成电路设计、封装测试、晶圆制造、产业配套等全产业链，打造国内最大面板驱动、汽车电子、功率集成电路、特色存储器等特定芯片设计及产业化生产基地。

——智能语音产业基地：依托国家智能语音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重点突破讯飞超脑、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等核心技术，壮大智能终端、智能装备和汽车电子等产品，拓展垂直行业应用、互联网应用、语音大数据服务、智能客服、智慧城市和信息安全等功能，建成较完备的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产业链。

——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依托国家节能环保汽车工程实验室、国家电动客车整车系统集成工程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以纯电动、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商用车、专用车为主攻方向，重点突破新能源汽车整车设计、动力总成、整车匹配、动力电池、关键零部件与材料、配套服务设施等关键技术，积极开展燃料电池关键技术研究，打造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硅基新材料产业基地：依托玻璃工业节能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浮法玻璃新技术重点实验室、国家玻璃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浮法工艺生产 8.5 代 TFT—LCD 玻璃基板、高铝盖板玻璃、CIGS 薄膜太阳能电池等一批核心技术，打造集技术研发、装备制造、工程服务、产品和应用于一体，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硅基新材料产业体系。

——机器人产业基地：依托国家工业机器人质量与可靠性公共检测中心、哈特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安普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精密减速机、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等核心技术，建立以系统集成企业为牵引，本体制造、零部件及产业服务企业协同发展的产业发展格局，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自主化机器人产业基地。

——现代农机产业基地：依托现代农业装备国家和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省现代农业机械成套装备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农业机械数字化设计、农业机械智能化、农业机械先进制造等一批共性技术，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农业机械产业集群。

——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基地：依托北大未名生物经济研究院、合肥离子医学中心、合肥生命科学园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抗肿瘤抗体及蛋白质药物、精准靶向药物研制和生物频谱、超导质子刀、高通量测序、无创检测等关键技术，完善产业链条，拓展大健康产业，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发展基地。

——创意文化产业基地：依托国家广播影视科技创新实验基地、国家动漫产业发展基地、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等创新平台，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综合竞争力的文化与科技融合企业，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创意文化产业知名品牌，打造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创意文化产业集群。

——通用航空产业基地：依托国家特种显示技术工程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用航空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重点突破先进通航飞行器研制、适航管理等关键技术，打造涵盖通用飞机整机、航空动力装备、航空维修、航电系统、航空关键部件等环节的全产业链，形成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航空产业集群。

2. 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步伐。实施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工程，推进“互联网+”行动，加快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实现研发、设计、生产、流通互联互通。加大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力度，滚动实施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提升产品技术、工艺装备和能效环保水平。推进绿色化改造，打造一批绿色示范工厂和绿色示范园区。（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等）

3.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业加快发展工程，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大力发展研发设计、技术转移、创业孵化、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科学技术普及等科技服务新兴业态，促进科技服务机构集群化发展。加快培育壮大数字出版发行、游戏动漫等产业，发展金融服务、教育医疗、健康养老、文化旅游、体育健身等服务业，大力推进“电商安徽”建设，加快发展服务外包产业，布局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金融办，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人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安徽保监局等）

（三）建立科技成果加速转化新体系。

1. 建设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提升核探测和核电子、特种显示、智能语音等现有国家研发平台应用研发能力，支持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吸引中小企业参与，新建新型显示、集成电路设计及测试、机器人、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通用飞机、燃气轮机、智能装备、磁约束核聚变、特殊环境服役材料、离子医学、抗体药、抗病毒药物、智能家电、环境监测、大数据与信息服务、现代种业、安全食品等一批技术创新中心和技术创新平台。（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等）

2.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机制。建立产学研合作的信息发布、成果交流和交易平台。重点建设安徽联合技术产权交易所和一批高校院所技术转移机构，进一步提升中国科技大学、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等国家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服务能力。培育技术经纪人队伍，完善技术经纪人服务体系。实施企业、高校院所转移转化科技成果和企业购买科技成果补助政策。健全鼓励大型科学仪器共享共用等机制，引导高校院所、大型企业向社会开放科技资源。（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国科技大学等）

3. 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力度。全面推进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管理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用于奖励科研负责人、骨干技术人员等重要贡献人员和团队比例不低于70%，对实质参与研发的高校院所具有领导职务科研人员，可按实际贡献享受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政策。（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财政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地税局等）

4. 完善科研项目管理机制。高校院所财政经费与非财政性经费支持的科研项目实行分类管理。财政经费支持的科研项目，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与企业合作的非财政性经费支持科研项目资金，由单位按照委托方要求或合同约定自主管理使用。（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财政厅，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

5. 加快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围绕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建设一批模式国际化、运行市场化、管理现代化，创新创业与孵化育成相结合，产学研用紧密结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新型研发机构。重点推进中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芜湖汽车产业技术研究院、芜湖哈特机器人

产业技术研究院、蚌埠硅基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协同创新平台建设。（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财政厅、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国科技大学等）

（四）增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

1.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抓住实施新一轮“技术创新工程”机遇，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和创新企业百强工程。完善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产业领军企业建立高水平创新中心，引导企业实施人才引进和激励计划，牵头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产业化项目，推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企业真正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2. 着力实施鼓励企业创新的政策。落实对企业建立研发机构、购置用于研发的关键仪器设备等给予补贴、奖励等政策。全面落实国家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政策，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健全符合国际规则的政府采购产品和服务新机制，促进创新产品研发和应用。落实重大装备首台（套）突破及示范应用补助政策，支持研制或使用能够替代进口、首次投入市场的重大装备。（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配合单位：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等）

3. 激发国有企业创新活力。健全国有企业科技创新经营业绩考核制度，量化并增加科技创新在经营业绩考核中的比重。鼓励国有企业探索建立市场化人才薪酬制度，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支持力度。支持国有企业进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鼓励国有资本收购、兼并、重组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开展创新国有出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试点。（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国资委，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投资集团、省信用担保集团等）

4. 完善产学研用合作机制。鼓励构建以龙头企业为主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高校院所参与的产业创新战略联盟，从本地化配套、共性技术攻关、行业议价、产业链金融等方面加强合作。建立各类创新要素汇聚大平台，吸引人才、技术、项目和科技创新活动。以企业为主体实施的科技计划项目，承担单位投入不低于60%。统筹发展职业教育，加快职业教育园区建设与高新区和各类园区融合发展。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组建产业创新战略联盟中的桥梁作用，提升行业协会服务产学研用合作能力。（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省教育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等）

（五）加强合芜蚌人才特区建设。

1. 加大高层次人才扶持力度。扩大顶尖人才培养引进数量，对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合芜蚌创新创业，省、市（县）分层次给予参股支持。加强企业高管人才、高技能人才培养引进，培育造就一批勇于创新的企业家，建设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职业经理人队伍，加速团队、技术和品牌聚集。统筹整合各类人才、科技资金，对创办企业或在企业任职的“千人计划”“万人计划”人才，省、市、县（市、区或开发园区）给予资助。建立合芜蚌引进国外人才和智力试验区，支持合肥、芜湖、蚌埠三市建设区域性人力资源配置中心。（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等）

2. 加大股权激励力度。加快实施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政策，优化程序，落实股权激励税收优惠政策。支持人才资本和技术要素贡献占比高的国有转制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科技服务型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省参股支持的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按照合同约定目标完成情况，将扶持资金全部或部分奖励给团队成员。（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财政厅，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地税局等）

3. 改革高校院所科研评价激励机制。对高校院所研究活动实行分类考核，构建以原创贡献和产业贡献为核心的评价机制。对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实行同行评价，以原始创新性和创新性人才培养为评价重点，着重评价科学价值。应用研究由用户、市场和专家等相关第三方参与评价，以关键技术和核心技术突破、自主知识产权成果、经济社会效益等为评价重点，着重评价目标完成情况、成果转化情况以及技术成果的突破性和带动性。产业化开发以技术、产品的成熟度和市场反应为评价重点，着重评价对产业发展的实质贡献，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建立符合科技成果转化特点的职称评定、岗位管理、考核制度。改革绩效工资审批管理制度，合理确定科研人员工资水平。（牵头单位：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财政厅等）

4. 扩大高校院所人才管理自主权。将人员编制备案制管理改革试点扩大到合芜蚌本科高校和有条件的科研院所。下放职称评审权，逐步实现省属本科高校副高以上职称自主评聘。允许高校院所设立一定比例的特设岗位（流动岗位）。推进企业家、企业科研人员等社会高层次人才到高校院所兼职任职。完善科研人员在企业与事业单位之间流动时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配合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等）

（六）推进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

1. 加大创新创业投资力度。加快合芜蚌金融服务试验区建设，营造科技、金融、产业一体化的生态环境，构建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的金融支撑体系。扩大省投资集团、省信用担保集团与合芜蚌三市设立的创业投资基金规模，加强与国家级基金对接与合作，支持国家高新区等设立创业投资基金。优化对天使基金的扶持。省组建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及合芜蚌3支子基金、产业发展基金，加大对“三城三区多园”重点创新项目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股权投入力度，形成覆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基金集群。对投资基金的考核，以整体经营业绩作为评价依据。（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政府金融办，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国资委、安徽证监局、省投资集团、省信用担保集团等）

2. 搭建投融资服务平台。支持合芜蚌三市和国家高新区整合资源，依托现有交易场所开展集资产评估、招标采购、投资融资、法律政策等服务于一体的生产要素、企业股权、知识产权、文化产权等交易业务。推进省投资集团与合芜蚌三市合作建设集创业投资、融资担保、改制辅导及政策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科技专业服务机构。支持开展知识产权信托、证券化试点。（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政府金融办，配合单位：省科技厅、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省投资集团、省信用担保集团等）

3. 加强金融服务科技创新。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合芜蚌成立科技信贷专营事业部或科技支行。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深化科技保险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险公司设立科技保险支公司，创新科技保险产品。支持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持续推进税融通、政银担合作机制创新。（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政府金融办，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安徽银监局、安徽保监局、省信用担保集团等）

4. 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加强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建设，建立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合作对接机制。实施科技型企业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行动计划，引导科技型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加快发展。（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政府金融办，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等）

（七）推动形成开放融合创新新机制。

1. 扩大国际科技合作。支持企业和高校院所参与国际科技合作、大科学工程建设。支持合芜蚌国家高新区探索与发达国家和地区共建合作园区。加强中德科技合作，依托合芜蚌国家高新区、经开区及有关省级开发区共建中德合作产业园。支持合肥高新区建设“侨梦苑”，支持芜湖等口岸申报建设

进境专项商品指定口岸。（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等）

2. 实施“引进来、走出去”战略。支持境内外高校院所、企业等在合芜蚌设立分校和研发机构，或与合芜蚌高校院所、企业共建实验室和人才培养基地等，联合开展产业核心技术攻关。鼓励合芜蚌企业直接到境外投资并购“隐形冠军”企业、研发机构等，对企业在国（境）外设立、合办或收购研发机构，省、市（县）分别按其当年实际投资额给予一定比例补助。（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等）

3. 加强军民科技融合。加快合肥、芜湖国家级军民融合示范基地建设。组织高校院所、企业等参与军工关键技术攻关。支持军工单位优先试用先进技术和产品。支持合肥市与工信部电子五所共建安徽省军民融合技术研究院。支持蚌埠市创建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支持中航工业集团与中国科技大学在合肥高新区建设中航量子技术研究院。加强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创新合作。（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等）

（八）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环境。

1. 深入组织开展“江淮双创汇”。通过政府搭台、创客唱戏，集中开展创业辅导、项目资本对接、“双创”团队巡回演讲、青年创业典型宣讲、创业路演等形式多样的特色活动，汇集创新创业者、风险投资者、创业导师、创业服务机构等多方资源，推动供给与需求、生产与研发、技术与资本等紧密结合和有效对接。开展创新创业走进社区、走进企业、走进高校等活动。（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2. 加强创新创业载体建设。鼓励在高校院所、龙头企业、开发园区周边等创新资源密集区，建设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众创空间。利用各类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加速器、大学科技园等，建设一批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打造梦想社区、梦想工厂、梦想城镇等。加强与国内外知名互联网企业合作，建设“互联网+”专业孵化平台、创业服务云平台。力争到2020年，建设市级以上众创空间150家以上，形成从众创空间到产业基地的梯级孵化体系。（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等）

3. 营造鼓励人人创新的氛围。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推动青年创业、高端人才创业、返乡农民工创业等。举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创新创业大赛、“赢在江淮”创业大赛、工业设计大赛等活动。支持企业员工开展岗位创新，参与工艺改进和产品设计。推进创客文化走进学校，设立创新创业课程，鼓励学生动手实践、创新创业。（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

4. 大力弘扬创新文化。加大创新创业典型宣传力度，倡导企业家精神，树立创新光荣、创新致富的社会导向，依法保护企业家和科技人员创新收益及财产权。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把科学精神、创新思维、创造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培养贯穿教育全过程。建立容错机制，鼓励各方面大胆进行改革创新试验。（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5. 拓展创新创业空间。超前规划国家高新区和各类开发园区基础配套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依法完善创新创业用地供应机制，拓宽创新创业用地供应来源，优化创新创业用地资源配置，推动产城融合，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进合肥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支持芜湖、蚌埠创建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国土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配合单位：省科技厅等）

（九）建立政府管理创新新机制。

1.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统筹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改革,加快建设统一运行的科技计划管理平台,完善落实科技报告、创新调查等制度。建立统一协调的科技项目经费监管机制,探索依托专业机构管理项目,政府部门主要负责科技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布局、评估和监督。(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财政厅等)

2. 完善政府权力运行机制。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及时动态调整“两个清单”,提前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实施准备工作,努力营造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支持和鼓励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政府金融办等)

3. 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安徽省专利条例》和《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实施方案》,提升专利创造、运用和保护水平。强化对成果转化、应用型发明专利的奖励。实施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制度。建设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推动知识产权信用监管体系建设,研究制订电子商务等新商业模式、新形态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办法。(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科技厅,配合单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

4. 全面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围绕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加强信用信息记录和共享,强化信用信息和产品应用,培育壮大信用服务市场,构建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创新示范,大力实施诚信文化建设工程,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牵头单位:合肥、芜湖、蚌埠市政府,省发展改革委,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人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安徽保监局等)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与省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建设创新型省份工作领导小组合为一体,其中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科技厅。合肥、芜湖、蚌埠三市和3个国家高新区要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和推进机构,画好路线图、施工图,压实工作链、责任链,取得看得见、摸得着的成果。

(二) 加大支持力度。优化整合省级科技、产业、人才等财政资金,采取合同管理、绩效挂钩、以奖代补、贷款贴息、创业投资、担保等多种扶持方式,支持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合肥、芜湖、蚌埠三市加大对示范区建设的资金支持力度。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引导带动企业、社会增加科技投入,完善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科技投入体系。

(三) 落实创新政策。推进国家赋予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各项重大创新政策试点,省直有关部门根据职能,出台相应支持措施,切实将先行先试政策落到实处。合肥、芜湖、蚌埠三市和3个国家高新区要突出特色,出台促进示范区发展的相关改革创新和政策举措。要加大改革创新和政策评估与督查力度,加强实施效果分析,对于实施效果好的改革创新和政策举措及时向全省其他区域推广。

(四) 创新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形成产业成果、科技成果、人才成果、改革成果为导向的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评价机制,明确责任,强化督查,狠抓落实,有力、有序、有效推进示范区建设,力争合肥高新区进入国家高新区综合排名前5位、芜湖和蚌埠高新区位次前移。

(摘自“人民政府办公厅网站”2016年12月5日)

安徽省贯彻落实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规划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推动皖西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和跨越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基本思路。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四化同步、富民优先，保护优先、合理开发，大胆探索、改革创新，积极扶持、自力更生，弘扬老区精神，加快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着力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着力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着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着力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加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着力推进扶贫攻坚，努力推动老区加快发展，使老区人民过上富裕美好生活，与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发展目标。

到2020年，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具备地方特色的产业体系初步形成；扶贫攻坚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贫困地区与其他地区发展差距扩大趋势得到扭转，绝对贫困现象全面消除，城乡居民收入增幅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幅，农民人均收入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交通、能源、水利、信息设施的支撑能力进一步增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取得显著成效，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取得阶段性成果；城镇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城乡发展一体化步伐加快；突出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经济社会发展活力迸发，与全省同步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

主要发展指标

指 标	单位	2014 年	2020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630.6	4300
财政收入	亿元	372.9	750
三次产业比重	%	17:51.1:31.9	14:52:34
旅游业总收入	亿元	482	1125
粮食总产量	万吨	664	700
城镇化率	%	41.8	49.8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99	100
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3	90 以上

县城以上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	%	89	95 以上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247	[1500]
林木蓄积量	万立方米	6170	7238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1375	3580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8669	15400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9.5	14.1

注：[]中数据为6年累计数。

（三）实施范围和空间布局。

《规划》确定的实施范围为湖北、河南、安徽3省的10个市、62个县（市、区），其中涉及我省六安、安庆两市全境，总面积3.34万平方公里，2014年末常住人口1110.1万人，分别占全省的24.0%和18.2%。

按照《规划》空间布局要求，着力打造六安核心发展圈，壮大安庆沿江发展组团：

六安核心发展圈包括六安市全境，以六安中心城区为龙头，依托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承接产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等平台，积极推进合六工业走廊建设，加快提升农产品加工、采矿冶金等产业的发展水平，积极培育纺织服装、汽车及零部件、机电家电、新型建材、旅游休闲、健康养老等产业，打造若干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加强与武汉城市圈、中原经济区、皖江城市带的互动融合，有序承接产业转移，建设全省重要农副产品基地、矿产资源加工基地和休闲旅游度假目的地。

安庆沿江发展组团包括安庆市全境，以安庆中心城区为龙头，发挥长江沿岸的区位优势和大别山腹地的资源优势，依托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平台，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石油化工、纺织服装、汽车及零部件、船用设备、仓储物流、文化旅游和健康养老等产业，加强与武汉城市圈、环鄱阳湖城市群合作，推动与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建设全省先进制造业和文化旅游基地以及现代化历史文化名城。

二、主要任务

（一）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立足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加快调结构、转方式，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壮大优势主导产业，推动产业发展保持中高速、产业结构迈向中高端。

1. 提升加工制造业水平。整合开发霍邱铁矿、金寨钨矿等优势矿产资源，适度开采利用钾长石、大理石等矿产资源，坚持原矿开发与深加工相结合，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精深加工水平和安全生产水平，力争2020年采矿冶金产业产值达到700亿元左右。大力发展羽绒、麻、蚕茧等精深加工以及医用、汽车用等纺织品，支持华茂、鸿润、凯旋大麻等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做大做强棉纺、家纺和服装产业，力争2020年纺织服装产业产值达到1600亿元左右。提升装备制造业发展水平，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装备基础件、海工装备、数控机床、专用车辆、节能装备等领域，推动形成产业集聚，支持应流集团、星瑞齿轮、江淮电机、安柴、环新、鸿庆精机等龙头企业做优做强。坚持园区化、规模化、一体化发展化工产业，重点发展乙烯深加工、丙烯深加工、LPG深加工、氰化物深加工等产业链，推进安庆化工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引导企业、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加速集聚，培育壮大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构建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新格局。加快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促进“互联网+”新业态、新经济发展。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支持建设一批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重点）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一批高技术产业孵化基地，提高科技成果推广产业化水平。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企事业单位设立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完善公共安全服务体系，支持建设一批技术服务支撑平台。（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牵头，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土资源厅等参与）

2.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引导大中型金融机构重心下沉，加快向县域和乡镇延伸分支机构和服务网点。支持农村商业银行增资扩股，建立健全现代商业银行制度。鼓励徽商银行开展普惠金融试点。争取政策支持，在符合条件的县（市）设立2家村镇银行，稳妥开展农民合作社内部资金互助试点。支持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担保机构和典当公司。推进“信贷+担保”“信贷+保险”等贷款产品，推广产业链金融模式。加强基础金融服务，力争2017年底实现基础金融行政村全覆盖。总结推广金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试点经验，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完善商业网点布局，推进城市商业中心、特色商业街区、商贸功能区和专业店等建设，加快建设社区便民服务设施。依托交通枢纽、重要商品集散地和产业集聚区，建设吉宝冷链物流园、六安城南现代物流园、金寨大别山农产品物流园等一批综合物流园区和专业化物流园区。完善物流基础设施，加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专业市场和货物配载中心建设。依托安庆沿江港口优势，申报建设保税物流中心。支持符合条件的县建设全国流通领域现代物流示范县。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信息技术、检验检测、电子商务、节能环保、商务咨询、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健康养老、社区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建设一批服务业产业园区和集聚区。（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环保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工商局、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质监局、省政府金融办、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合肥海关、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安徽保监局等参与）

3. 有序承接产业转移。发挥区位独特、劳动力资源丰富等优势，健全产业承接推进机制，加快承接长三角等沿海发达地区和武汉、合肥等周边大城市劳动密集型产业、农产品加工业、装备制造业和加工贸易产业转移。围绕加快优势产业集聚和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吸引关联产业入驻发展，建设一批新型工业化产业基地、产业集群专业镇。促进服务外包集聚发展，支持申建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和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推进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园区整合、扩容、转型升级，完善产业配套条件，提升综合服务水平，打造产业转移平台。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环境影响评价以及节能评估审查制度、水土保持方案制度等，严禁高耗能、高耗水、高排放、高污染落后产能转入。（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环保厅等参与）

（二）大力发展现代农业。

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着力提升特色农业规模化、产业化、标准化水平，打造全国重要的粮食和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

1.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积极开展粮食绿色增产模式攻关，深入推进粮食生产三大行动，强化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中低产田和低丘岗地改造，重点推进寿县、霍邱、舒城、金安、怀宁、枞阳、望江、桐城等粮食生产大县（市、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力争到2020年建成高标准农田800万亩以上。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稳定耕地面积，规范耕地占补平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支持发展现代种业，重点推广一批高产稳产水稻、小麦新品种。加大对种粮大户支持力度，稳定促进粮食生产的各项补贴政策。（省农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粮食局等参与）

2. 大力发展特色农林业。加快油菜高产示范片创建，全面推广“双低”油菜优质品种和轻简化栽培技术，到2020年建成优质油菜基地280万亩。大力发展油茶、核桃、油用牡丹等木本油料基地。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畜牧业，推进畜禽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重点扶持皖西白鹅、霍寿黑猪、大别山黄牛、寿县波尔山羊、安庆六白猪和枞阳媒鸭等地方品种资源保种，完善动物疾病防控体系，推进健康养殖，支持建设一批畜禽标准化示范场。加快“菜篮子”水产品基地项目建设，在安庆湖泊群、六安水库群推广生态自然增殖技术，发展有机渔业和休闲渔业，到2020年水产品产能达到70万吨。推进茶产业振兴，围绕六安瓜片、霍山黄芽、岳西翠兰、潜山天柱剑毫、太湖天华谷尖等精品茶叶，大力推进主产茶区无性系良种繁育推广和标准高效茶园、茶厂清洁化建设，到2020年茶产业产值达到50亿元。实施蔬菜标准化生产，支持和发展霍山、金寨、岳西等山区高山蔬菜基地，加快推进寿县、霍邱、舒城、裕安、岳西等县区直供合肥蔬菜基地建设，创建国家级和省级蔬菜标准园。扩大石斛、灵芝、天麻等药材的原种繁育和原产地栽培规模。改造提升金寨、岳西、太湖等桑蚕基地，适度扩大生产规模。支持苗木花卉、毛竹、板栗、杞柳、食用菌、魁麻等特色农产品规模化发展，建设一批农业标准化示

范区,培育具有大别山地理标志的农产品品牌。积极培育工业原料林,全面进行低产低效林改造。大力发展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产品采集等林下经济。完善农业生产保障体系,扩大特色农业保险覆盖面。(省农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林业厅、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安徽保监局等参与)

3. 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加快构建以龙头企业为核心、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为基础、农民专业合作社为纽带的新型现代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扶持一批产业化联合体,力争到2020年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分别达到8000家、13000家和198家。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推进龙头企业集群集聚,引导农产品加工业向主产区、优势产区、特色产区、重点销区落地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产值年均增长8%左右。健全农村市场体系,建设一批农产品集散中心、专业交易市场和加工配送中心,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示范行动和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试点,支持六安创建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示范区。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深化科技特派员行动,培训新型职业农民,推进安庆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支持六安申报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加强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平台。新建一批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扶持一批现代林业示范区建设。(省农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林业厅、省商务厅、省工商局、省质监局、省粮食局、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供销社等参与)

(三) 加快发展旅游业。

统筹协调旅游资源开发,把旅游业培育成支柱产业,建设全国知名的红色旅游胜地和重要的文化、生态、休闲旅游目的地。

1. 深度开发旅游产品。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加大独山、汤家汇、小旬特支等重要革命旧址保护和修缮力度,推动金寨、霍山、裕安、岳西等地加强红色文化遗址保护,打造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革命传统教育基地。重点建设天柱山、天堂寨生态养生之旅等国际旅游线路,培育多彩大别山之旅等国内精品线路。大力发展休闲度假旅游,争取到2020年,打造万佛湖、悠然蓝溪等至少2处5A级景区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2条城市旅游休憩带、2条特色旅游商业街。大力发展森林旅游产业,扶持一批森林旅游人家。加强对皋陶文化、楚文化、淮夷文化、桐城文化、佛教禅宗文化等文化旅游资源的保护和利用,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演艺娱乐、出版发行、文化节会等文化产业,打造一批有代表性的文化旅游精品景区,推进旅游与文化、体育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实施乡村旅游富民工程,在试点贫困村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建设一批特色乡村旅游名镇名村。扶持开展运动休闲、赛事观赏、山野户外和民俗民间体育等旅游项目及活动。实施旅游商品品牌建设工程,加大对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和老字号旅游纪念品、特色手工艺品开发支持力度。(省旅游局牵头,省扶贫办、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委、省林业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厅、省体育局、省旅游集团等参与)

2. 优化旅游发展环境。积极推进大别山旅游扶贫快速通道等旅游交通干线建设,加快改善旅游城市、景区间的交通衔接,实施交通干线与3A级以上景区“最后一公里”通达工程。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等重点加油站点的旅游服务功能,完善旅游标志标牌体系。加强A级景区和连片乡村旅游区的游客中心、道路、停车场、厕所、供水供电、垃圾污水处理和安防消防等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智慧旅游平台建设,推动建立包含旅游景点大数据预警分析系统、智能化电子导游、电子门票、旅游商品电子商务平台,以及旅游网站、手机APP、微信、微博等综合信息化平台。加强各类旅游标准实施和动态监管,推进旅游目的地系统和旅游服务标准化建设,支持开展国家级旅游标准化试点,创建一批标准化和名牌旅游企业。大力推进旅游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完善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诚信等级评定、“黑名单”曝光制度,建立健全旅游投诉统一受理机制、违法信息共享机制。(省旅游局牵头,省公安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体育局、省工商局、省质监局等参与)

(四) 优化城镇体系。

按照“统筹规划、中心带动、突出特色”的原则,提升城镇功能,优化城镇形态,提高城镇品质,构建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县城和重点镇为基础的现代城镇体系。

1. 做大做强中心城市。强化六安、安庆两大区域中心城市在城镇化发展中的引领作用，积极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集聚发展和辐射带动能力。合理确定城市开发强度，划定城市开发边界，科学定位城市功能。规划到 2020 年，六安市、安庆市中心城区人口规模分别达到 80 万人和 140 万人。完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推进大容量地面公共交通系统建设。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到 2020 年，新建建筑按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完善排水防涝设施，加快城市河道水系综合整治和排涝泵站建设改造。限期关闭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自备水井，保障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2016 年底前完成中心城区备用水源建设。以城中村、旧住宅小区、棚户区、老厂区和商业中心（街区）等为重点，改造提升老城区，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城市现有各类棚户区、燃气老旧管道、供水管网和雨污分流改造。加大城市节水力度，推动节水型城市建设。加快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推进安庆、金寨创建国家试点，促进地下交通、停车场、商业设施等多种形式的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推进六安利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水利厅等参与）

2. 促进县城提质扩容。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县城，以“三治、三增、三提升”为重点，深入开展规划提升、整洁、畅通、拆违、绿化提升、出口整治“六项行动”，将县城建成特色明显、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中小城市。以中心城市近郊县、产业强县、资源富集县为重点，支持县域发挥比较优势，积极参与区域产业分工协作，培育优势特色产业，壮大县域经济，增强产业集聚能力和对农村经济的带动能力，促进人口和产业向县城集中。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支持怀宁等有条件的县有序改市。鼓励金寨县开展县域经济科学发展体制创新试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民政厅、省环保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林业厅、省文化厅、省卫生计生委等参与）

3. 加快发展小城镇。按照市政标准改造和完善小城镇通信、道路、给排水、环保等基础设施，提升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增强城镇功能。鼓励小城镇根据自身特点，因地制宜发展工业、旅游休闲、农副产品加工、物流商贸等特色产业，形成产业集聚优势。以差异化、特色化、品质化为方向，积极扶持苏埠、源潭等 27 个全国重点镇和条件较好的省重点镇加快发展。加快叶集、姚李、杭埠、炎刘、复兴等全国发展改革试点镇建设。推进扩权强镇改革试点。加快安庆临江城镇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环保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厅、省卫生计生委、省旅游局等参与）

（五）深入推进美好乡村建设。

以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为核心，以村庄建设、基础设施完善和环境整治为突破口，努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农民幸福生活美好家园。

1. 提高村庄规划建设水平。全面实施《村庄规划编制标准》，完善专家点对点指导和规划评估等制度，优化村庄空间布局，合理控制村庄聚集规模，加强村庄风貌管控。积极开展宜居小区、村庄和绿色农房等示范创建。优先将金寨、霍山、舒城、岳西等县纳入省级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县，完善农村社区治理机制，畅通多元主体参与农村社区建设渠道，提升农村社区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按照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的标准，采用改造提升、拆迁新建、旧村整治等多种模式，加快美好乡村建设，到 2020 年建成省级中心村 2000 个左右。（省美好乡村办牵头，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委等参与）

2. 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2015 年解决规划范围内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十三五”期间，进一步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加快小型水利工程改造提升，解决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瓶颈，完善乡村水利基础设施。推动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进一步提升农村电网供电的可靠性和供电能力。大力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改善农村地区交通条件。支持发展农村沼气。优先倾斜安排农村危房改造指标，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条件的重点优抚对象优先列入农村危房改造计划，到 2020 年全面完成农村分散供养五保户、低保户、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牵头，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委、省电力公司等参与）

3. 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实施舒城、霍邱、怀宁、太湖等县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力争到2020年30%的行政村完成环境综合整治任务。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三年治理行动，从2015年起，优先选择城市水源地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其他生态敏感区域的乡村，实现村庄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全覆盖。加强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营，到2020年实现美好乡村省级中心村生活污水达标处理。深入推进“三线三边”治理，逐步向县乡道路、城乡结合部、集镇所在地延伸。加大乡村绿化力度，到2020年创建500个森林村庄，农村绿化覆盖率达到70%。加大农村改厕力度，做好粪便无害化处理。（省文明办、省环保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美好乡村办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委、省水利厅、省林业厅、省旅游局等参与）

（六）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加快构建功能完善、安全高效、保障有力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1. 完善综合交通网络。加快重大交通项目建设，构建内联外畅的综合交通网络。积极推进客运专线、城际铁路、能源运输通道和主要铁路枢纽建设，支持铁路专用线、疏港铁路和铁路物流中心建设。重点推进商合杭、合安九客专，六安景铁路，合六城际铁路，合九铁路电化等项目建设。适时开展上海至南通至南京至合肥至六安至信阳至西安（安康）、上海至南京至合肥至武汉、武汉至安庆至温州快速客运铁路以及随州至麻城至安庆、北沿江铁路等项目规划研究，争取列入国家规划。优化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加快城际快速通道建设，提高路网整体承载能力和服务水平。重点推进岳武高速及东延工程、望东长江公路大桥及北岸连接线、德上高速寿县至枞阳段、合安高速改扩建。加快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进一步优化干线公路路网结构，基本实现国道达到二级及以上等级。重点推进国道G105、G206、G237、G312、G328、G346、G529、省道S102等一批国省干线公路改建项目。加强公路危桥改造、安保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县乡道改造、连通工程建设等，完善农村公路网络。继续推动市、县客运站升级改造，支持有条件的货运站场向物流中心或物流园区转型。实施长江、淮河干流航道整治和引江济淮航运工程，改善皖河、丰乐河等支流航道条件，建设临淮岗复线船闸，提升航运能力。加快推进六安港霍邱港区码头、寿县港区正阳关作业区，以及安庆港皖河农场作业区、长风港区二期等项目建设，培育安庆皖江航运枢纽。迁建安庆民航机场，推进六安、岳西等通用机场建设，提高通航能力和应急保障水平。（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牵头，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环保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等参与）

2. 加快水利工程建设。积极开展长江安庆河段整治，启动华阳河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加快推进淮河干流正阳关至峡山口段、王家坝至临淮岗段行洪区建设、淮干一般堤防加固和淮河行蓄洪区建设，加快实施沿淮行蓄洪区等其他洼地治理工程。着力推进重要支流、中小河流、山洪沟治理，研究开展菜子湖、白荡湖、陈瑶湖、城西湖、城东湖、姜家湖、瓦埠湖等湖泊综合治理。加快病险库闸站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建成下浒山大型水库工程，推进淠史杭、花凉亭、钓鱼台、长春、五丰河、乌石堰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加快推进山洪灾害易发地区预警预报系统建设。完善水资源配置体系，加快实施引江济淮工程，推进临淮岗工程蓄水综合利用，推动下浒山等重要水库灌区建设，提高现有大中型水库水资源利用能力，加强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改善抗旱水源条件，增强应急供水保障能力。（省水利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环保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参与）

3. 强化能源支撑。积极推进华电六安电厂三期、国电舒城电厂、桐城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加快金寨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建设一批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和小水电代燃料工程。鼓励开发区建设光伏集中应用示范区，在荒山、荒坡、荒滩等未利用地和水面建设光伏电站，支持金寨、霍邱、寿县、舒城、岳西等县建设光伏电厂。加快建设舒城庐镇、怀宁龙池、望江陈岭等风电项目，争取金寨、寿县、枞阳、岳西等县风电项目列入国家核准计划。充分利用秸秆和林木资源、城乡生活垃圾等，建设枞阳秸秆发电、寿县垃圾发电等一批生物质能发电项目。支持金寨创建100%可再生能源示范县。建设石店、双岭、安庆三扩建等500千伏输变电工程，以及古

碑、石岗、茗南、渡江、大枫等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增强输配电能力。2020 年前，完善天然气供应网架，确保市、县（市、区）和重点乡镇使用天然气。积极争取中石化开工建设怀宁国家原油战略储备库项目。（省能源局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省国资委、省电力公司等参与）

4.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移动通讯网络升级工程，稳步推进 4G 移动通信网络建设。着力完善贫困地区信息基础设施，2015 年基本解决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义务教育学校和普通高中、职业院校的宽带接入问题。加快宽带网络建设，推进城市光纤网络和农村宽带网络建设，到 2020 年宽带网络全面覆盖城乡，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100Mbps，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20Mbps，95% 以上行政村实现光纤到村。加快数字电视网络双向改造，推进六安、安庆市中心城区的交互式数字电视平台建设，开展交互式数字电视业务，推进移动多媒体系统建设。推进六安、安庆智慧城市建设。实施一批综合性网络应用工程、公益性信息服务工程、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工程，加快重大应用网络平台建设。（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商务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气象局、省通信管理局等参与）

（七）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按照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实施重点生态工程，加大污染防治力度，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建设长江和淮河中下游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

1. 加强生态建设。大力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加大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力度，积极开展重要生态保护区、水源涵养区、江河源头区生态自然修复和预防保护，支持创建“水生态文明城市”和“水环境优美乡村”。在长江防护林、抑螺防病林、天然林保护等项目建设上给予重点扶持，到 2020 年完成人工造林 250 万亩。加快推进森林城市、森林城镇、森林长廊创建。推进大别山国家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实施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加大岳西鹞落坪、金寨天马等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力度，争取岳西牯井园、潜山板仓晋升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到 2020 年自然保护区面积达到 300 万亩。加强大别山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建设一批种质资源保护示范区。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快坡耕地综合整治，促进大别山区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保护和建设。加强沿江、沿淮调蓄洪区生态保护，实施太湖花亭湖、六安淠河国家湿地公园和霍邱东西湖、望江武昌湖、桐城嬉子湖等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加强矿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矿企尾矿库闭库、复垦以及废弃采矿场生态修复，加快绿色矿业和绿色矿山建设。加强沿淮低洼滩区和湖区、采矿塌陷区等地区生态恢复治理。加快霍山、岳西等国家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建设。扎实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县、乡镇、村）建设工作。（省环保厅、省水利厅、省林业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农委等参与）

2. 强化环境保护。实施长江、淮河、史河、淠河、杭埠河、丰乐河、皖河、华阳河、巢湖等流域水污染防治和综合治理，建立水环境监测联动机制。完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大中型水库上游饮用水水源地生态保护，保障大别山水库群水质稳定在Ⅱ类，加强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强化水源地库区一线及淠河总干渠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加快建设瓦埠湖、黄大湖等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试点。实施城市中水回用工程，加快雨污分流改造、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进度。推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等制度，积极支持燃煤电厂脱硫脱硝、热电联产、废水治理等重点工程建设，加强重点排污企业监管，鼓励企业对落后工艺实施技术改造。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严格实行环境空气质量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双考核”制度，突出工业污染、机动车尾气、扬尘等重点领域大气污染治理，全面加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控制。加快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0 年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40%。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规范化管理，推进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初步实现餐厨废弃物分类收运和资源化利用。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程，开展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快种植业清洁生产步伐，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制度，加强畜禽养殖场废弃物处理和储存设施建设，开展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创建。（省环保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国土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委、省水利厅、省林业厅、省能源局等参与）

3. 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行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和用水效率控制红线。开展节水型机关、节水型企业、节水型社区、节水型学校等建设,实施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工程,进一步提高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建设节水型地区。推进重点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强化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环保审查,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低碳行动。以霍邱、叶集经济开发区国家级园区循环化改造试点为引领,推进各类产业园区加快实施循环化改造,支持申报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和示范县。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鼓励建设城乡再生资源回收站、分拣中心和集散市场,扶持再生资源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发展农业循环经济,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循环利用、秸秆高值利用和农田残膜回收利用。开展黄连木、盐肤木和省沽油等生物质能源基地建设,探索发展生物柴油等新能源产业。积极开展低品位、共伴生、难选冶矿的综合利用。(省发展改革委、省国土资源厅、省水利厅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环保厅、省农委、省林业厅、省商务厅、省能源局等参与)

(八)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

着眼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发展教育、医疗、文化等社会事业,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1.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支持新建、改扩建一批乡镇、村幼儿园和农村小学增设附属幼儿园,到2020年基本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实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程,积极推进农村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加快建设农村学校教师周转房,到2020年中小学办学条件基本接近国家标准。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统筹化解普通高中债务,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推进职业教育市级统筹,支持整合职教资源,推进教产合作、校企一体办学模式改革,建设一批省级示范特色职业院校、示范特色专业、开放共享型实训基地和示范职教集团,重点支持每个县(市、区)办好1所中等职业学校,建立适应发展需求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在实施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提升计划中,对老区高校给予倾斜支持。积极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和接受残疾学生融合教育普通学校办学条件。继续实施国家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努力增加老区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人数。积极推进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重点为乡镇卫生院及以下的医疗卫生机构培养从事全科医疗的卫生人才。鼓励地方政府和师范院校根据当地乡村教育实际需求加强本土化培养,采取多种方式定向培养“一专多能”乡村教师。落实乡村教师支持政策,鼓励免费师范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逐步对城乡经济困难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予以资助。按照中央部署,逐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将农村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部纳入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实施范畴,优先认定资助对象。(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计生委等参与)

2.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强市级医院建设,鼓励设置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综合医院、急救中心以及儿童、肿瘤等专科医院,支持安庆市发展成为省级区域医疗次中心,支持六安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向三级专科医院发展。加大对传统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投入,支持安庆市中医院创建三级中医医院。加强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在每个街道办事处范围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相应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支持每个县重点办好1所县医院和1所县中医院,每个乡镇办好1所卫生院,每个村建设1个标准化卫生室。加强以县急救中心为龙头、院前急救网络医院和中心卫生院急救站(点)为支撑的农村急救体系建设。完善疾病防控体系,有效提高安庆市血吸虫病综合防治水平,控制碘缺乏病等地方病危害。支持省第二人民医院、省中医院、蚌埠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等城市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争取为每个村培养1名全科医生或具有全科素质的村医,落实鼓励全科医生长期在基层服务政策。推动远程医疗服务向老区延伸,建立完善远程会诊和辅助诊断支持平台,初步建立覆盖所有业务和管理的一体化医院信息系统。加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加大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设施、设备和资金扶持力度,支持寿县、霍邱、潜山、岳西等县开展县级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资源整合试点。(省卫生计生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等参与)

3. 加快发展文化事业。深入推进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公共电子阅览室、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等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努力提高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加快市县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剧院（剧场）、数字影院等公共文化设施和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建设一批中心村农民文化乐园。深入推进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组织开展阅读推广、广场文艺天天演等公益性文化活动。鼓励社会力量捐助和兴办公益性文化事业。支持金寨县创建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舒城县创建全国先进文化县。加强国家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历史文化传统街区保护。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建立传统村落名录，支持建设太湖蔡畈、宿松大地古民居等一批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推进皖西传统村落整体保护和利用。加强黄梅戏、大别山民歌和舒席、柳编、茶叶、豆腐、挑花制作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建设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传统民俗活动场所、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加大对六安汉代王陵墓地、寿春城、薛家岗等大遗址保护利用的支持力度。按照“四个一”标准加强县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尽快实现新建社区体育设施和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全覆盖，支持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场在非教学时间向公众开放，健全群众体育组织网络、协会网络和社会体育指导员网络。（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体育局、省旅游局等参与）

4. 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项目建设，争取2020年前实现全覆盖。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服务业、小微企业，不断增加就业岗位。帮扶重点群体就业，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基层、中小企业就业，帮助零就业家庭等城乡困难群体就业。加强技能人才培养力度，重点培养农产品加工、家庭服务业等技能人才，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支持建设一批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实训基地，规范发展中介服务，积极开展对外劳务合作，有序组织劳动力输出。鼓励自主创业，优化创业环境，统筹整合各类创业培训（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基地和农民工创业园等创业平台资源，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支持城乡各类群体创业带动就业。进一步完善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加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与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结算办法，扎实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不断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逐步完善城乡困难群众、特殊群体、优抚对象的社会保障机制，提高优抚对象的保障能力，建立健全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建立基本公共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建设，完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加快社会福利体系建设，落实儿童、残疾人福利政策，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健全社会募捐管理、慈善信息公开等配套措施。完善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政策，支持缴存职工解决基本住房问题。（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委、省地税局等参与）

（九）加大扶贫攻坚力度。

以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主线，以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增加贫困群众收入为核心，打好扶贫开发攻坚战，确保扶贫对象同步实现全面小康。

1. 创新扶贫开发机制。按照扶持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第一书记）精准、脱贫成效精准的要求，完善贫困村、贫困户建档立卡工作，建立扶贫开发信息平台，逐村逐户制定脱贫规划和帮扶措施，提升扶贫资源精准化配置水平。研究建立区域扶贫攻坚和精准扶贫相衔接的机制。把扶贫成效作为对市县考核的主要内容，取消贫困县地区生产总值考核，根据扶贫开发绩效对贫困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分类考核。建立贫困县约束和退出机制。建立健全定点帮扶机制，推进“单位包村、干部包户”制度，强化驻村工作队帮扶，确保每个建档立卡贫困村都有定点帮扶单位、每个建档立卡贫困户都有帮扶责任人，实现驻村工作队对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加大扶贫资金投入，优先安排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环境、民生工程项目建设。完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和使用制度，合理设置资金分配因素，简化拨付流程，加大监管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省扶贫办牵头，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环保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委、省水利厅、省统计局、安徽调查总队等参与）

2. 打造多元扶贫载体。深入实施大别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从2015年起,在95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全面实施整村推进,促进一批贫困村率先脱贫。大力实施产业扶贫,引导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建档立卡贫困户建立利益联接有效机制,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大力实施光伏扶贫,支持金寨、岳西等县无劳动力、无资源、无稳定收入来源的贫困户和无集体经济收入或集体经济薄弱、资源缺乏的贫困村建设户用光伏电站和村级光伏电站。积极开展乡村旅游扶贫、电商扶贫、构树扶贫等试点。安徽产业发展基金有关子基金要按照定位,支持大别山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积极开展智力扶贫,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深化“雨露计划”实施方式改革,提升贫困户新生劳动力就业技能和创业能力。通过对贫困户评级授信、建立风险补偿金、购买保险等措施,为授信贫困户提供5万元以下、3年期内免担保、免抵押扶贫小额信用贷款。完善扶贫贴息贷款政策,规范发展贫困村资金互助组织。鼓励和支持贫困地区县域法人金融机构新增存款主要用于发放当地贷款。大力实施以工代赈、易地搬迁、库区移民避险解困等工程,改善贫困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推进扶贫开发 with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及社会保险、救助、福利制度有效衔接,编织兜住贫困人口基本生活安全网。(省扶贫办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委、省林业厅、省商务厅、省卫生计生委、省旅游局、省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保监局、省农信社、省电力公司、省信用担保集团等参与)

3. 大力开展社会扶贫。鼓励和引导各类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自愿选择贫困村、贫困户结对帮扶。落实财税、金融等优惠政策,引导各类资源要素向贫困地区配置、市场主体到贫困地区投资兴业。支持军队、武警部队和民主党派、工商联、群团组织参与扶贫开发。鼓励高校毕业生到贫困地区开展扶贫工作。创新社会扶贫参与方式,利用“扶贫日”、扶贫志愿行动、构建信息服务平台、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推动形成社会各界关注扶贫、参与扶贫、支持扶贫的浓厚氛围。(省扶贫办牵头,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资委、省地税局、省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省工商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残联、省国税局等参与)

(十) 加快改革创新步伐。

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体制机制,持续优化发展环境,进一步激发发展的活力和动力。

1. 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机制。建立健全城乡规划协调机制,统筹县域城镇、村落布局,促进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推进寿县国家“多规合一”试点建设,积极开展省级试点。加快推进城乡客运网络化和线路公交化。统筹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管理。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小城市和建制镇落户限制,有序放开中等城市落户限制。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促进城乡居民在就业、就学、就医等方面享受同等待遇。积极开展农村综合改革试验。2016年底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推进金寨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慎重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试点工作。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林业要素市场建设,推进经济林确权流通。鼓励叶集开展城乡一体化机制探索。积极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监督和收益分配制度。(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土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委、省水利厅、省林业厅、省卫生计生委、省政府金融办等参与)

2. 完善投融资机制。以政府投资提效、企业投资激活、社会投资扩大为重点,加快形成多元投入格局。加大不同层级、部门政府投资尤其是涉农资金统筹力度,健全投资决策机制,规范项目实施和后评价管理。改进创新企业投资管理方式,大幅清理、减少、规范项目前置审批及相关中介服务,推进企业投资项目网上“并联”核准,完善备案管理。积极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重点在公共服务、资源环境、生态建设、基础设施等领域,进一步放开市场准入,鼓励和吸引社会投资特别是民间投资参与建设运营。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健全配套政策体系,完善特许经营价格和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完善多层次、多元化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系,积极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等方式拓宽城市建设融资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发行融资、并购重组,发

行企业（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专项债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等。鼓励县域内各金融机构创新金融服务县域经济模式，适度下放贷款审批权，探索扩大抵押品范围，发展普惠金融。深入推进金寨农村金融综合改革试点。（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政府金融办牵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电力公司、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安徽银监局、安徽证监局、安徽保监局等参与）

3. 探索生态文明建设机制。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管控作用，坚持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统筹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严格土地用途管制，确保各类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加强林地保护，建立健全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制度，推进市县两级建立地方公益林补偿机制。争取将大别山库区湿地纳入国家湿地补偿范围。进一步完善大别山区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积极争取中央财政大别山区域生态补偿政策支持。探索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健全矿产资源开发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长效机制，加快保证金制度实施和监测体系建立。深化水价、天然气价格改革，推进环境保护费改税。健全水资源有偿使用和地下水管理与保护制度。推进水权交易制度建设，建立水权交易市场和节约用水机制。积极探索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积极推进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试点。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环保厅、省物价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省水利厅、省林业厅、省地税局、省国税局、安徽保监局等参与）

4. 构建开放合作新机制。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畅通东西向开放通道，支持优势企业和骨干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开发开放，科学有序开发长江岸线资源，深化与长三角一体化建设。加强与珠三角、环渤海及中西部地区在能源、劳务、农产品、旅游、产业转移和经贸交流等领域的合作。推进与皖江城市带、合肥经济圈、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中原经济区、武汉城市圈、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等周边地区融合发展。加强与湖北、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协作互动，积极开展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资源开发利用、产业发展、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合作，推动建立健全区域合作机制。推动国家级开发区、有条件的省级开发区与国内外发达地区的政府、开发区、战略投资者共建合作园区或合作联盟。支持沿江地区建设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加快建设六安“无水港”，促进安庆市一类水运口岸扩大对外开放水平，积极推进保税监管场所建设，支持申建海关、海关特殊监管区和进境指定口岸等。（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合肥海关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环保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委、省旅游局、安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等参与）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成立由省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的促进皖西革命老区振兴发展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规划》实施和皖西革命老区建设中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六安、安庆两市及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是《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相应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结合本地实际，切实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完善工作机制。涉及的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按程序报批。省直有关单位要密切与国家部委的沟通衔接，积极争取政策、资金等方面的支持。要按照职能分工，制定支持皖西革命老区的具体政策措施，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密切协作配合。省直有关单位和六安、安庆两市要通过联席会议、专项工作小组等形式，加强协调合作。

（二）加强政策扶持。

加大省财政均衡性转移支付力度，不断增强老区财政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省财政对舒城等10县（区）每年各补助2000万元用于基础设施、现代农业、生态环保和库区移民建设政策延长到2017年。倾斜安排革命老区、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和产粮（油）大县资金。进一步加大贫困地区大病救助、低保资金转移支付力度。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建设资金和国际金融组织、外国

政府优惠贷款资金支持。进一步加大对公路、铁路、水路、民航、水利、电网等建设项目的投入力度。对按规定享受比照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地区，中央安排的公益性建设项目，取消县以下（含县）以及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设区市级配套资金。由省财政厅会同相关部门对舒城等10县（区）以补助或奖励方式建设的交通、水利、生态环保等基础设施项目，补助或奖励标准在原基础上提高15%。实施差别化的土地政策，在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方面加大对老区的倾斜力度。对符合单独选址和省级预留计划指标使用条件的重大项目，优先安排用地计划指标。支持老区培育和建立引智基地，优先安排引才引智项目。在安排双向挂职、科技帮扶等各类干部挂职时，优先考虑老区需求。每年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等名额分配向老区倾斜。

（三）加强项目建设。

六安、安庆两市及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省直有关单位要坚持经济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责任化，按照督新建保开工、督续建保竣工、督竣工保达产、督储备保转化“四督四保”要求，加快推进老区重大项目建设。两市及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切实承担起项目建设的主体责任，健全领导联系和分层分级调度机制，完善项目服务保障，着力提高项目开工率、竣工率、达产率和转化率。省直有关单位要按照职能职责，对老区重大项目在规划布局、审批核准、资金安排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积极做好与国家相关部委的对口衔接，加强协调调度和工作指导，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四）加强督促检查。

省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省直有关单位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围绕《规划》目标开展统计监测，协调解决皖西革命老区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推动目标任务落实。适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摘自“安徽省政府办公厅网站”2016年1月25日）

相关阅读：

安徽省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重大项目

<http://xxgk.ah.gov.cn/UserData/DocHtml/731/2016/1/25/567863245161.html>

关于扎实推进绿色发展着力打造生态文明 建设安徽样板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深入实施创新型生态强省战略，加快建设绿色江淮美好家园，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一）总体要求。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牢固树立并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的战略位置，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协同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为途径，以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为重点，以培育生态文化为支撑，以绿色美好家园建设、绿色产业培育、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生态保护建设、污染综合治理、生态文明风尚塑造等六大工程建设和皖江、淮河、新安江、巢湖流域示范创建为抓手，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全面促进资源节约利用，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实现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着力打造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徽样板，建设绿色江淮美好家园。

（二）主要目标。到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国土开发新格局基本确立，经济发展质量效益、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在全社会得到推行，“三河一湖”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模式成为全国示范样板。

——国土空间开发新格局基本确立。经济、人口布局更趋协调，全省空间开发强度、城镇空间规模得到有效控制，城镇化、农业发展和生态安全三大战略格局基本确立，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取得重要突破，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自然秀美。

——资源利用更加高效。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全省用水总量控制在270.84亿立方米以内，万元GDP用水量比2015年下降2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35，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

——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全省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不低于80%，省辖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高于94.6%。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森林覆盖率达到30%以上，林木绿化率达到35%，湿地保有量达到1580万亩，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增强，生态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生态文明重大制度基本确立。基本形成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化等制度基本建

立,资源总量管理、全面节约、有偿使用、生态补偿、环境治理、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等制度更加健全。

——生态文明新风尚有效形成。生态文明成为社会主流价值观,生态文明教育全面普及,生态文化体系基本建立,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普遍推行,生态文明意识深入人心。创建一批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示范典型。

二、强化主体功能定位,打造绿色美好家园安徽样板

(一) 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

1. 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按照国家部署,研究并完善财政、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境、考核等配套政策。

2. 编制实施安徽省国土规划纲要,推进国土综合整治。

3. 构建平衡适宜的城乡建设空间体系,适当增加生活空间、生态用地,保护和扩大绿地、水域、湿地等生态空间。

4. 督促各市县编制本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或实施方案,落实主体功能定位。扎实推进黄山市、金寨县、霍山县、岳西县、石台县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争取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升格为国家级。

5. 积极开展“多规合一”试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城乡、土地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多规合一”,统一编制市县空间规划,逐步形成一个市县一个规划、一张蓝图。

(二) 大力推进绿色城镇化

6. 认真落实《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安徽总体方案》和《安徽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省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础,以绿色规划为引领,合理确定城市规模,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空间开发格局。

7. 尊重自然格局,加强地域历史文化传承创新,打造具有徽风皖韵的美好城市。

8. 科学确定城镇开发强度,开展划定城市开发边界试点,加强城乡规划“三区四线”(禁建区、限建区、适建区,绿线、蓝线、紫线、黄线)管理。

9. 全面提升城镇供排水、防洪除涝、雨水收集利用、供热、供气、环境等基础设施水平,推进管理智能化,推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实施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全面推进绿色建筑行动,提升新建建筑按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比例,推动绿色建筑由单体示范向区域示范拓展。建立完善以风景林、防护林为主体的城镇生态保护屏障。持续推进城镇园林绿化提升行动和绿道建设,建设园林绿化精品示范工程。开展森林城市、城镇创建。

(三) 加快美丽乡村建设

10. 着力推进美丽乡村试点省建设,研究编制安徽省美丽乡村建设“十三五”规划,全面开展美丽乡村乡镇建设、中心村建设、自然村环境整治,打造与城市特色各异、功能互补的农民幸福家园和美丽宜居乡村。编制村庄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地质灾害易发区村民搬迁等专项规划,制定农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和农村重要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加快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建设。开展森林村庄、宜居小镇(小区、村庄)、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绿色农房等示范创建。

11. 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和休闲农业,建设一批农业清洁生产示范点,发挥国家、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示范点的示范带动作用,打造一批休闲农业知名品牌。

12. 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文明村镇。

专栏1 绿色美好家园建设工程

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示范工程,推行低影响开发模式,采用渗、滞、蓄、净、用、排等多种生态化技术,强化对城市径流雨水的排放控制与管理,构建城市可持续、健康的水循环系统。

城镇园林绿化提升。结合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和绿道建设，重点实施城镇园林绿化、城镇公园建设、道路绿化、水系绿化、单位小区绿化等建设工程，构建分布均衡、结构合理、环境优美的城镇园林绿地系统。到2020年，设市城市（含县级市）全部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80%以上县城达到国家园林县城标准。

森林城市、城镇创建。以省辖市、县、乡镇建成区和规划区为重点，建设城市成片林、城市森林公园和各类公共绿地，加强城乡接合部、城镇出入口通道森林长廊、森林景观建设。到2020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10个、省级森林城市50个、省级森林城镇600个，建成森林长廊示范段7000公里。

绿色建筑推广。重点实施建筑能效提升工程、绿色生态城市综合试点、建筑产业现代化综合试点城市和示范基地建设。到2020年，全省新建建筑按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比例达到60%。

绿色乡村建设。重点实施村庄建设、农民安居、环境整治、农村民居防震保安、村内道路硬化、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等工程。到2020年，全省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80%，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35%，创建森林村庄4000个。

三、创新驱动“调转促”，打造绿色转型升级安徽样板

（一）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

13. 建立健全符合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科研活动特点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发挥市场对绿色产业发展方向和技术路线选择的决定性作用。加强绿色科技创新研究平台和成果转化载体建设，建设一批生态文明领域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验室和实验基地。

14.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工程》，面向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战略需求，重点开展能源节约、资源循环利用、新能源、新材料、生态环保等领域基础研究和关键应用技术研究。加强环境基准和标准、污染成因及机理、预警防控等技术研究，探索提出我省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解决方案。

15. 坚持招才引智和本土培育相结合，重点引进和扶持生态文明建设急需的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完善人才激励保障机制。

（二）全面推动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

16. 以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为抓手，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健康发展。采用先进适用节能低碳环保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积极发展观光、休闲度假、乡村旅游等旅游产品，培育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等文化新业态。大力发展现代金融、第三方物流、科技信息、电子商务、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发展健康、养老等消费产业。

17. 严格执行国家投资及产业政策，严禁以任何形式核准或备案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对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引导有实力的企业加快“走出去”步伐，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支持海外并购，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市场开拓能力的骨干企业。

18. 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加快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水能、地热能，不断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开展新能源示范城市和绿色能源示范县建设。提高电煤在煤炭消费中的比重，提高电能终端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提高非化石能源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三）发展绿色产业

19.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突出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三大重点领域，实施节能环保技术装备产业化、半导体照明产业化、节能环保汽车及家电产业升级壮大等重点工程。在工业领域，滚动实施节能环保产业“五个一百”专项行动。

20. 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整车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设合肥、芜湖市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市。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开展工业产品生态设计试点示范、工业机电产品再制造试点示范，加强绿色产品研发应用。

21. 积极培育新能源装备制造业, 加快清洁能源、新能源的新材料、新装备研发和推广, 建设合肥、芜湖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示范区和金寨百分百可再生能源示范县。

22. 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 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建立完善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工作衔接机制。大力发展特色林产业, 加快森林旅游业发展。

专栏2 绿色产业培育工程

“五个一百”专项行动。在全省工业领域, 滚动实施节能环保产业“五个一百”专项行动, 壮大100户节能环保生产企业、推介100项节能环保先进技术、推广100种节能环保装备产品、实施100个节能环保重点项目、培育100家节能环保服务公司。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重点实施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 加快推进充电设施项目建设, 创建国家级新能源汽车质量检测中心和运行数据中心。到2020年, 全省新能源汽车生产能力达到20万辆以上, 基本建立覆盖全省的充电设施服务网络。

清洁能源建设。加快推进抽水蓄能电站、秸秆电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装置、风电及配套电网、光伏电站、地热能供暖制冷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项目建设。完善全省天然气长输管道布局, 加快内河LNG接收站项目建设, 实施乡镇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 实现天然气长输管网“县县通”和中心城市、重点工业园区双气源供气。

农产品安全保障。建设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 加强认证监管, 到2020年, 分别认证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1200、2500和2700个。

特色林产业。大力发展木本油料、竹子、苗木花卉等特色林产业, 重点实施林下特色养殖、林下培育中药材、特色林产品采集等林下经济示范项目。力争到2020年, 全省木本油料种植面积达到470万亩, 竹林面积达到600万亩, 林下经济产值翻两番。

四、节约集约利用资源, 打造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安徽样板

(一) 强力推进节能减排

23. 发挥节能与减排的协同促进作用, 严格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 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低碳行动, 实施重点产业能效提升计划, 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和能效“领跑者”制度。开展工业领域能效提升行动, 制定并实施高耗能行业产品能耗限额标准体系, 持续提升重点用能行业产品能效水平。实施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 建立完善全省节能发电调度管理系统, 落实环保电价政策。加快绿色建筑建设, 实施建筑能效提升工程, 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 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完善公共建筑能耗监管体系, 出台实施方案推进浅层地热能、空气能、光伏发电在建筑中的规模化应用, 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深入开展“车、船、路、港”百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和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科技专项行动。鼓励使用高效节能农业生产设备。积极发挥公共机构示范引领作用, 在全省创建500家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能效“领跑者”单位, 建设全省公共机构节能降耗资源节约监管体系。严格落实污染减排目标任务, 制定安徽省总量减排规划和年度减排计划。强化结构、工程、管理减排, 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 实行倍量替代, 严格控制新增量。

(二) 着力推动低碳循环发展

24. 主动控制碳排放, 探索建立低碳发展评价指标体系, 研发并推广应用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技术, 综合运用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节约能源和提高能效、增加碳汇等多种手段, 提高排放控制水平。积极开展低碳发展试点示范创建, 形成一批各具特色的低碳城市和低碳城镇, 建成一批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低碳园区和低碳社区, 推广一批具有良好减排效果的低碳技术和产品, 推动形成绿色低碳安徽发展模式。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改造,

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持续培育一批循环经济示范样板，全面推广循环经济典型模式，初步建立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示范城市创建，编制规划，建设覆盖全省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持续推进省级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建筑垃圾处置和再生利用试点、污水再生利用城市试点。推进煤矸石、矿渣等大宗固体废弃物及秸秆等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

（三）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25. 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用水需求管理，坚持以水定产、以水定城，严格水资源论证制度，促进人口、经济等与水资源相均衡，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用水户取用水管理规范化建设，严格用水计划和用水定额管理，落实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进各类节水载体建设，加快工业企业节水技改、农业高效节水示范推广、城市管网改造和节水器具推广，以及非常规水源开发利用，严控无序调水和人造水景观。

26. 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实行用地规模总量控制，建立完善低效用地盘活利用激励机制，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督查，开展模范县市创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实施领导干部任期耕地保护责任离任审计。加强矿山土地复垦，确保矿山损毁土地复垦率达到100%。加快推进绿色矿业和绿色矿山建设，推行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建立重要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综合利用率监测考核体系，积极申报国家级绿色矿山建设试点，建设绿色矿业示范区。

专栏3 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工程

低碳发展试点示范建设。深入推进池州市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建设，加快合肥经开区等国家低碳工业园区建设，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商店、宾馆、饭店等机构开展低碳商业试点创建，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全面推进低碳社区试点建设，实施低碳产品推广、工业生产过程温室气体控排示范、碳捕集利用封存示范等一批减碳示范工程。

循环经济试点示范建设。加快铜陵市、阜阳市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建设，霍邱经开区等国家级园区循环化改造试点建设，滁州报废汽车循环经济产业园等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再制造试点建设，合肥、芜湖、淮北等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建设，淮南市、马鞍山慈湖高新区、铜陵有色等国家级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示范基地和骨干企业建设。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多样设置回收网点，构建便民利民的回收网络，开展智能回收试点、回收分拣集聚区建设试点。建设各类中转和存放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回收与利用环节有效衔接。

垃圾分类处置及再生利用。以合肥、淮北、铜陵市试点为引领，推动全省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及资源化利用，到2020年，省辖市基本实现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以淮南、蚌埠、宿州市试点为引领，推动全省建筑垃圾规范化管理和再生资源利用，到2020年，省辖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70%以上。

五、保护修复生态系统，构建绿色秀美山川安徽样板

（一）构筑生态安全屏障

27. 根据区域功能和发展导向，构建稳固的区域生态屏障，保障全省生态安全。建设农田林网、骨干道路林网，推进石质山造林绿化，构建皖北及沿淮平原绿色生态屏障。建设皖江绿色生态廊道，推进江淮丘陵区造林绿化，加强环巢湖生态绿带、城市森林、城郊绿地、水源涵养林、洲滩地抑螺林建设，建设长江防护林工程，构建皖江城市带和合肥经济圈绿色生态屏障。大力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加强自然保护区和湿地公园建设，构建皖西大别山区水资源保护绿色生态屏障。大力开展封山育林和森林抚育，有效提高森林质量，构建皖南山区绿色生态屏障。

（二）保护和培育森林生态系统

28. 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和森林采伐限额制度,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加强森林防火和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完善减灾控灾和监测预警体系。全面完成国有林场改革任务,完善国有林场经营管理体制。完善集体林权制度配套改革,建立健全县级林权交易平台、收储中心和林业融资担保机构。启动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新一期林业血防及天然林保护工程,加强公益林建设,加快推进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全面推进林业提质增效行动,创新林业生态与产业发展机制和经营模式,打造具有现代林业特色和示范效应的省级现代林业示范区。

(三) 保护和恢复湿地与江河湖生态系统

29. 开展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严格实施重要河流、湖泊、水库生态环境保护,实行水域占补平衡。完善生态水量应急调水措施,逐步建立江河湖泊生态水量保障机制。保护地下水资源,严格地下水水位水量双控管理,突出抓好沿淮淮北地区地下水保护和超采区综合治理,建立淮北地区地下水监测评价系统,逐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编制实施安徽省水土保持规划,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构建水土保持综合防护体系。

30. 启动湿地生态效益补偿和退耕还湿。加大沿江、沿淮、沿湖湿地恢复和崩岸治理力度,开展青弋江、裕溪河、水阳江、皖河、秋浦河等重要支流治理,新建一批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风景名胜區。

31. 加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在两淮矿区实施土地复垦、交通水系治理、沉陷区地下充填治理,探索农业建设、水产养殖、旅游发展等综合治理新模式。继续推进采煤沉陷区村庄搬迁工程,加快新建村庄(小区)基础设施建设。

(四) 保护生物多样性

32. 编制安徽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划定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范围,开展生物多样性资源本底调查和评估,逐步建立全省生物多样性保护观测体系。加强珍稀濒危和极小种群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实施水生生态养护,恢复江湖鱼类生态系统完整性。建立省级种质资源库,加强外来入侵物种的监测和控制。加大力度保护和建设自然保护区,完善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体制机制,新建一批省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定期开展全省自然保护区专项执法检查,从严控制自然保护区内的建设活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五)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33. 建设气候变化风险及极端天气和气候事件预测预报和综合预警系统,科学评估气候承载力,健全气候变化风险管理机制,提高农业、林业、水资源等重点领域和生态脆弱地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加快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应对气候变化统计核算体系、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强化应对气候变化科技支撑,加强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研究。

专栏4 生态保护和建设工程

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推进。推进黄山市、池州市、岳西县、霍山县、宁国市等国家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以及潜山县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工程试点建设,积极探索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实施、制度建设、投入机制、科技支撑等方面的经验,保护好黄山、齐云山、九华山、天柱山等秀美山川。

长江防护林体系建设。管理培育好现有长江防护林,加强中幼林抚育和低效林改造,调整防护林体系的内部结构,完善防护林体系基本骨架。

森林防火及病虫害防控体系建设。在皖西大别山区和皖南山区建设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建设森林重点火险区防火视频监控系统,使森林火灾监控率达到50%以上。

天然林资源保护。对全省191万公顷天然林资源进行全面有效管护,加强公益林建设和后备森林资源培育。到2020年,生态公益林面积达到2800万亩。

退耕还林、封山育林。在 25 度以上坡耕地和重要水源地 15—25 度坡耕地，继续实施退耕还林。到 2020 年，全省退耕还林面积达到 345.75 万亩，封山育林面积达到 1100 万亩，森林蓄积量达到 2.7 亿立方米。

湿地保护与恢复。对过度利用、遭受破坏或其他原因导致功能降低、生物多样性减少的湿地，进行综合治理；开展湿地可持续利用示范。

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强化小流域、坡耕地综合治理，构建以大别山区、皖南山区、江淮丘陵区为重点的水土保持综合防护体系。到 2020 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00 平方公里，实施生态修复面积 2000 平方公里。

六、全面推进污染防治，打造蓝天碧水净土安徽样板

（一）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34. 实施《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制定年度工作计划，严格实行环境空气质量和大 气污染防治工作“双考核”制度，突出重点领域大气污染治理。深入开展工业污染治理，持续推行清洁生产，加快重点行业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建设，全面完成重点行业、区域、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强化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治理城市扬尘，严格执行《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严格执行《安徽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全面淘汰黄标车。加强秸秆禁烧监管。加强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联治，实现城市 PM_{2.5} 监测与控制全覆盖。

（二）加强水污染防治

35. 实施《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巢湖、淮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专项规划和项目，制定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做好淮河流域枯水期污染联防联控工作。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推进涵养区、源头区等水源环境整治，加强供水全过程管理，划定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贯彻落实环保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的《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2013—2020 年）》，实施瓦埠湖、太平湖、黄大湖、焦岗湖、佛子岭水库等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

（三）加强土壤、重金属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36. 制定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强化工业污染场地治理，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逐步建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体系。编制安徽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规划，强化源头防控，严禁在重点区域新、改、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引导涉重企业集中生产、集中治污，推进重金属废水、废气深度处理。加强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强化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管理。建立健全化学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危险废物等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工作机制。

（四）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37. 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程，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加快巢湖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试验区建设，探索建立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技术与管理模式。重点开展耕地质量提升及节肥行动、粮食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及节药行动，建设化肥减量达标综合示范区、主要粮食作物绿色防控示范区、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推进示范区。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制度，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优化渔业养殖模式和品种结构，开展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创建。

（五）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38. 以“三线三边”（铁路沿线、公路沿线、江河沿线及城市周边、省际周边、景区周边）为突破口，大力开展垃圾污水治理、建筑治理、广告标牌治理、矿山治理和绿化提升行动，打造一批环境优美的沿线、沿边风景线、景观带和城乡社区，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加快推进全省“三区两线”（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景观区、县级以上城市规划区等重要居民集中生活区，重要交通干

线、河流和湖泊沿线)范围内的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治理。强化城镇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雨污分流改造、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实现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和稳定运行。

专栏5 污染综合治理工程

空气清洁。加快实施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清洁生产技术改造、燃煤锅炉节能环保提升、余热余压利用、秸秆综合利用、港口运输机械及车辆“油改气”等项目。

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持续实施淮河流域、巢湖流域工业污染防治、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饮用水水源地污染防治等项目,加快推进引江济淮等跨流域、跨区域调水项目。到2020年,全省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70%以上。

土壤保护。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建立分类、分级管控措施,实施“以奖促保”,对土壤环境质量得到有效保护和改善的县(市、区)实施奖励。开展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建设占用耕地剥离耕作层土壤再利用等试点工作。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实施测土配方施肥、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现代农业示范建设、秸秆还田等项目。力争到2020年,全省主要农作物肥料利用率、农药利用率均达到40%以上,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重点实施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污泥处置、生活垃圾收转运、生活垃圾封场整治、生活垃圾焚烧、餐厨及建筑废弃物垃圾处理处置等项目。到2020年,全省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95%以上、生活垃圾基本实现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40%,县城污水处理率达95%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0%以上,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45%、生活垃圾处理率达95%,所有重点镇均具备污水、垃圾处理能力。

七、加强法治建设,构建系统完整的安徽特色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一)健全法规规章和标准体系

39. 及时清理与生态文明建设相冲突或不利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加快推进《安徽省节约能源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等修订工作和安徽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湖泊管理与保护、建筑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等领域地方性法规的制定工作。

40. 清理和修订现有的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地方标准,研究确定节能环保技术标准目录,建立完善与我省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标准体系。严格落实《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按照国家要求完善我省水资源节约保护标准体系。加快制定修订能耗、地耗、污染物排放、环境质量等方面标准。

(二)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41. 根据中央部署,稳妥推进水流、森林、山岭、荒地、滩涂等所有自然生态空间统一确权登记,逐步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

42. 根据中央部署,推进划定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边界工作,实现能源、矿产资源等按质量分级、梯度利用。

43. 完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动建立规划水资源论证制度,严格执行取水许可证制度。制定水流产权确权试点方案和河湖水域岸线管理办法,健全完善河湖长效管理体制机制。

44. 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制度。调整和完善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将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耕地占补平衡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等

纳入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完善矿产资源规划制度，明确各类限制区、禁止区的管理要求和准入条件，严格准入管理。

（三）严守能源资源环境生态红线

45. 强化能耗强度控制，健全节能目标责任制。合理确定全省能源消费总量目标，层层分解落实。

46.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管理，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和责任机制。

47.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将大气、水、土壤等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作为各级政府环保责任红线，相应确定污染物排放总量限值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48. 健全森林、湿地资源监管体制，严守全省林地、森林、湿地、物种等四条林业生态红线，管控面积 8205 万亩。制定天然林保护规章。

49. 稳步推进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工作。

50. 探索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对资源消耗和环境容量超过或接近承载能力地区，实行预警提醒和限制性措施。

（四）严格环境监管制度

51. 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实行企事业单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对严重污染环境的工艺、设备和产品实行淘汰制度。优化环评分级审批制度，强化规划环评。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制定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建立企业违法排污行为举报奖励制度。健全环境风险防控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制定并实施综合防治方案，建立健全大气、水、土壤等污染区域联防联控新机制。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立健全环境监管执法长效机制，出台全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责任规定，强化基层执法队伍、环境应急处置救援队伍建设。实施网格化环境监管，全面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厉惩处违法犯罪行为。

（五）健全生态补偿机制

52. 探索建立多元化补偿机制，结合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有序推进地区间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巩固和完善全国首个跨省流域新安江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稳步推进大别山区水环境生态补偿工作。

53. 研究制定安徽省建设项目占用河湖水域补偿办法。

54. 建立健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长效机制。

55. 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稳步提高公益林补偿标准，推进市、县两级建立地方公益林补偿机制。争取国家在我省扩大湿地生态效益补尝试点范围。

56. 制定出台环境污染损害评估技术指南和技术规范，建立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评估制度。

（六）完善经济政策

57. 加大各级财政资金投入，统筹有关资金，对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重点领域污染治理、生态修复与建设、生态文明领域统计监测能力建设等加大支持力度，对巢湖流域、黄山市、蚌埠市、宣城市等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给予倾斜支持。建立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财政保障机制，编制大气污染防治年度滚动预算计划，保障秸秆焚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投入。“十三五”期间全面推开政策性森林保险。按照中央统一部署，积极推进环境保护费改税，逐步将资源税征收范围扩展到占用各种自然生态空间。

58. 深化水价改革，在全省设市城市（含县级市）全面实施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推进天然气价格改革，实行增量气与存量气价格并轨，建立健全居民生活用气阶梯价格制度。

59. 完善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60. 推广绿色信贷、能效信贷,探索排污权抵押等融资模式。在环境高风险领域建立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探索开展巨灾保险制度建设。

(七) 推行市场化机制

61. 加快推行节能低碳产品和有机产品认证、能效及环保标识认证管理等机制。

62. 制定安徽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建设全省排污权核定与交易动态管理平台,在“十三五”期间,努力实现全省新建工业项目通过交易获得主要污染物排污指标。

63. 建立重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制定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实施方案,建立碳排放权交易核查体系和市场监管体系。探索并稳步推进用能权交易制度建设。积极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加快污染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推动建立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环境事故保险赔偿的治污新机制。

64. 探索并稳步推进水权交易制度建设。

(八) 加强统计监测能力建设

65. 强化统计部门与相关部门联动,建立健全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指标统计体系,逐步推进各项资源环境要素的统计监测核算能力建设。

66. 根据国家统一部署,积极探索省级资源产出率指标计算方法,逐步建立循环经济统计制度。完善温室气体排放基础统计,建立健全与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相匹配的基础统计体系,探索建立符合我省实际的温室气体排放监测与核算体系。加强国家城市能源计量中心(安徽)能力建设,加快全省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体系建设。

67. 健全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定位监测网络体系,开展森林、湿地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评价。

68. 加强检测体系建设,制定生态检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加快节能检测、机动车尾气检测、环境空气质量等检测机构建设。

69.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建设,按照企业风险等级实施差别化管理。

(九) 完善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

70. 实行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成员生态文明建设一岗双责制,健全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干部政绩考核体系。按照安徽省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工作要求,适时修订省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强化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科技创新等指标约束。

71. 探索设计我省自然资源资产负债核算基本框架,推动建立分工明确、统一协调的自然资源监测和统计体系,开展编制主要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核算账户试点。

72. 探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73. 建立领导干部任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制度、生态环保督察制度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

八、弘扬生态文化,打造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安徽样板

(一) 提高全民意识

74. 积极培育生态文化、生态道德,使生态文明成为社会主流价值观,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组织开展各类生态文明主题宣传活动,普及生态文明法律法规、科学知识,报道先进典型,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

75. 加强资源环境国情和生态价值观教育,将生态文明教育融入中小学教学活动,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教学内容。

76. 将生态文化作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的重要内容,整理出版生态文化系列科普读物等一批文化作品,打造生态文化教育培训基地,充分利用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农民文化乐园等开展讲座、展览,宣传生态文化。

(二) 开展“三河一湖”生态文明示范创建

77. 着力构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皖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统筹城乡建设、产业布局、岸线资源开发，加强流域生态系统修复和环境综合治理，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重点培育智能化、绿色化新兴产业。加快宣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以绿色承接为核心，积极开展合作共建，为探索建立跨地区产业承接合作机制提供典型示范。

78. 着力构建人水和谐、绿色共享的淮河生态经济带。以现代综合运输体系建设为保障，以流域水质改善为重点，以国家级绿色生态食品基地为依托，加快流域综合治理和沿淮生态走廊建设，积极培育后发地区绿色发展优势。加快蚌埠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以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为核心，为老工业基地城市绿色转型发展提供典型示范。

79. 着力构建山水相济、人文共美的新安江生态经济示范区。积极探索发展观光与休闲农业、健康养老产业、低碳排放高技术产业，深入推进跨地区跨流域生态补偿试点，推动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加快黄山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以探索建立世界一流大黄山国家公园为目标，为生态环境优质区绿色发展提供典型示范。

80. 着力构建城水共生、宜居宜业的巢湖流域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以流域综合治理为核心，创新区域联动机制，加强流域水生态治理和生态修复，建设环湖生态产业带和特色城镇，大力发展绿色低碳高技术产业、休闲农业和绿色农产品基地，为我国大江大湖综合治理和区域可持续发展提供典型示范。

81. 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为核心任务，扎实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县、乡镇、村）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安徽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标准和管理办法，创建一批国家和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82. 积极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创建，加快推进合肥、芜湖等国家和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形成符合我省水资源和水生态条件、各具特色的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模式。

（三）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83. 持续推进安徽省节俭养德全民节约行动，倡导勤俭节约的消费观。在党政机关、企业、学校、社区、家庭等领域广泛开展俭以养德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定期公布绿色标识产品目录，引导公众优先选择绿色标识产品。严格执行国家关于限制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深入推进限塑工作，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贯彻落实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不断提升绿色采购在政府采购中的比重，全面推行绿色办公。严格限制发展高耗能、高耗水服务业。

84. 开展绿色低碳出行行动。推进国家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系统示范省建设，按照绿道标准改造建设步行和自行车道。优化公共交通工具结构，逐步提高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比例，鼓励城市公共交通向周边延伸，对具备条件的城乡、城际客运实施公共交通化改造。

（四）鼓励公众积极参与

85. 加强生态决策民主化，最大限度地保护公众的环境利益和生态环境。建立政府部门与公众、企业有效沟通协调机制，及时准确披露各类环境信息，强化公众环境知情权、监督权。健全举报、听证、舆论和公众监督等制度，在建设项目立项、实施、后评价等环节，提高公众参与度。积极培育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各类社会组织，引导其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其开展生态文明公益活动，积极稳妥开展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的公益诉讼。

专栏 6 生态文明风尚塑造工程

巢湖流域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重点实施环巢湖生态保护修复二至四期工程，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一期、亚行贷款巢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一期、二期等工程。探索完善巢湖流域综合治理体制机制体系，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创新区域联动机制。

黄山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重点实施新安江流域综合治理、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太平湖生态环保、绿色质量提升等工程，探索建立国家公园体制，培育发展生态文化，建立健全国有林场经营管理体系。

蚌埠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重点实施资源节约循环高效利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环境治理、基础设施改造、海绵城市建设、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等六大工程。探索建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用途管制制度、淮河流域水污染联防联控和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及生态文明建设市场化机制，探索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蚌埠模式。

宣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重点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重点流域综合治理、能源结构优化、节能环保产业壮大、美丽乡村建设提升、生态文化培育等六大工程。探索建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用途管制制度、跨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和跨地区的产业合作机制。

节俭养德全民节约行动。持续组织开展绿色低碳产品推广、低碳节能绿色流通、绿色照明、人人节水、节约一粒粮、一张纸献爱心、曝光泔水缸等重点行动，引导绿色消费，培育绿色生活方式。

低碳绿色出行。重点实施公共交通设施、充换电站（桩）设施及移动支付体系建设项目，步行和自行车交通设施建设改造、公共自行车系统建设等项目。到2020年，全省城区人口100万以下、100至300万、300万以上城市，万人公共交通车辆拥有量分别达到12、16、17标台以上。

九、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一）强化统筹协调。成立省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省委、省政府负责同志任组长，省有关部门为成员单位，统筹协调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大事项和重点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协调配合，形成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合力。

（二）抓好贯彻落实。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年度工作计划，进一步细化目标，分解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省政府将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和措施落实情况纳入各市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各地各部门在编制相关规划过程中，要注重与本实施方案的衔接，充分体现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各市、县要结合实际，抓紧研究制定本地区实施方案，加大财政投入，健全规章制度，强化行政执法，保障重点工程和项目建设。结合生态文明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开展定期检查或专项检查，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摘自《安徽日报》2016年8月3日）

“十三五”期间生态文明建设主要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4年指标值	2020年目标值
1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5.97	约束性,国家下达
2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6.79	约束性,国家下达
3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完成	约束性,国家下达
4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587.64	569.33
5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万亩	—	[106.275]
6	全省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217.99	270.84
7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	[25%]
8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12	0.535
9	省辖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88.1	约束性,国家下达
10	细颗粒物(PM2.5)未达标省辖市年均浓度下降	%	—	约束性,国家下达
1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67.9	74.5
12	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比例	%	9.8	0.9
13	省辖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89.2	高于 94.6
14	森林覆盖率	%	28.65	30以上
15	森林蓄积量	亿立方米	2.22	2.7
16	湿地保有量	万亩	1563	1580
17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71.4	不低于 80
18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平方公里	367.8	[2000]
19	实施生态修复面积	平方公里	400	[2000]
20	主要农作物肥料利用率	%	34—35	40以上
21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	34	40以上
22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71.02	90
23	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个数	个	386、1410、1708	[1200]、[2500]、[2700]
24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	90.19	95以上
25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99.51	100
26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	40
27	县城污水处理率	%	90.88	95以上
28	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72.01	90以上
29	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	33.8	45
30	建制镇生活垃圾处理率	%	77.94	95
31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	—	80
32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	—	35
33	矿山损毁土地复垦率	%	—	100
34	新建建筑按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比例	%	20	60
35	城区人口 100 万以下、100 至 300 万、300 万以上城市,万人公共交通工具拥有量	标台	—	12、16、17 以上

注:“〔 〕”代表五年累计变化。

2016年1-10月全省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情况

1-10月份,全省利用省外资金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全省亿元以上在建省外投资项目5047个,实际到位资金8259.6亿元,同比增长10%;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127.8亿美元,同比增长8.3%。

一、全省利用省外资金主要特点

(一) 当月新建大项目数量大幅攀升。10月份当月,全省新建10亿元以上项目18个,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63.6%;实际到位资金29.9亿元,同比增长9.5%。当月新建20亿元以上项目4个,分别为中国中铁在蚌埠经开区投资23亿元的蚌埠龙子湖西岸滨湖新区项目;苏州枫彩集团在六安金安区投资30亿元的大别山四季生态观光园项目;江苏海德石化集团在马鞍山和县投资20.5亿元的海德石油化工项目;华电国际在芜湖三山区投资39.2亿元的华电芜湖电厂二期项目。

(二) 三产增幅持续走低。1-10月份,全省亿元以上利用省外资金项目三次产业实际到位资金分别为395.5亿元、5100.5亿元、2763.7亿元,占比分别为:4.8、61.8、33.4。一产利用省外资金继续保持强劲增长势头,同比增速达到40.9%;二产同比增速为12.9%;值得关注的是,三产同比增速自年初以来持续走低,1-10月份三产到位资金增幅仅为2.1%,低于全省7.9个百分点,占全省比重由去年同期的36.1%下降到33.4%,主要原因是商业同比增速为-5.2%,比重下滑2.6个百分点。

(三) 皖江示范区引资增速三季度以来首次低于全省。1-10月份,皖江示范区在建亿元以上项目3365个,实际到位资金5452.9亿元,同比增长9.7%。值得注意的是,三季度以来,皖江示范区增幅基本与全省持平,本月略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皖北六市在建亿元以上项目1400个,实际到位资金2404.8亿元,同比增长14.0%;皖西大别山革命老区在建亿元以上项目250个,实际到位资金389.6亿元,同比增长25.1%,增速继续保持迅猛势头。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保持平稳增长,在建亿元以上项目2273个,实际到位资金3343.1亿元,同比增长11.5%。

(四) 江苏在皖投资增幅较大。1-10月份,在皖投资资金排名前十的省份位次与三季度相比,广东今年来首次超过北京跃居第三位。但来源地排名前十的省份整体投资增速放缓,在建亿元以上项目4514个,实际到位资金达7353.5亿元,同比增长8.5%,低于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占比89.0%,比前三季度下降0.3个百分点。与此同时,沪苏浙在皖投资亿元以上项目2855个,实际到位资金4026.2亿元,同比增长9.6%,也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但值得注意的是,江苏省除了继续保持来源地第一的位次,亿元以上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同比增幅也继续领跑沪苏浙,达到17.1%,分别高于上海7.3个百分点、浙江14.7个百分点。

二、全省利用境外资金的主要特点

(一) 外资加速向产业链高端环节转移。1—10月,制造业吸收外资73.3亿美元,同比增长21.3%,其中,家电及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吸收外资同比分别增长5.8倍、69.7%。服务业(房地产

除外)增长3.2%,其中高技术服务业的仓储物流、文化娱乐、科技信息业吸收外资分别增长4.3、1.7、1.5倍。

(二) 新兴产业引资拉动作用明显。1—10月,战略性新兴产业吸收外资25.8亿美元,同比增长10.4%,拉动全省吸收外资增长2.1个百分点,占全省吸收外资总额20.2%,较上年同期提高0.4个百分点。

(三) 主要来源地投资快速增长。1—10月,前十位国家/地区(以实际投入外资金额计)实际投入外资118.6亿美元,同比增长14.6%,高于全省平均增幅6.3个百分点。其中,德国、法国、韩国实际投资分别增长292.5%、101.0%、59.8%。

(四) 开发区等引资主体增速不均衡。1—10月,省级以上开发区吸收外资70.0亿美元、同比增长6.5%,环比增长1.3个百分点,但仍有33个省级以上开发区吸收外资负增长、18个省级开发区吸收外资为零。县域吸收外资48.3亿美元、同比增长10.8%。皖江示范区吸收外资89.1亿美元、同比增长8.8%,皖北六市吸收外资35.2亿美元、同比增长7.3%。

三、省级跟踪调度重点招商引资项目进展情况

1-10月,省级层面跟踪调度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进展顺利,内资75个项目,完成年度投资438.33亿元,累计完成投资827.46亿元。其中,续建项目54个,年度完成投资379.85亿元,占年度计划121.2%;新开工项目12个,开工数占年度计划80%,新开工项目年度完成投资54.97亿元,占年度计划73.3%。本月无新开工项目。25个外资项目,1-10月份完成投资132.0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301.48亿元,到位资金较多的市有合肥市60.55亿元,马鞍山市17.53亿元,芜湖市16.17亿元,滁州市16.09亿元。

附件 1

1-10月份各市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情况统计

单位:亿元/万美元

名 称	省外资金					境外资金							
	项目数 (个)	总投资	到位 资金	增长 (%)	累计资金 到位率 (%)	外商直接 投资	增长 (±%)	项目数 (个)	增长 (±%)	合同 外资	增长 (±%)	外商 其它 投资	对外 借款
合肥市	578	3657.3	1204.9	7.5	65.5	246347	8.2	82	-4.7	178238	202.4	1682	0
淮北市	235	793.0	332.9	4.2	76.8	55918	5.5	2	-71.4	715	-96.0	0	0
亳州市	181	761.5	283.5	24.1	78.6	61827	5.6	3	-57.1	7134	-51.4	0	0
宿州市	289	953.1	449.2	1.0	86.8	59735	8.4	8	0.0	3177	-73.1	0	0
蚌埠市	211	1401.5	607.2	10.7	67.8	136538	8.5	9	-18.2	41977	175.4	0	0
阜阳市	283	1148.8	383.0	29.8	67.6	16863	6.7	4	-20.0	5580	531.2	0	0
淮南市	201	1230.4	349.0	20.7	65.0	21498	7.7	3	0.0	4902	-41.4	0	0
滁州市	334	1280.0	579.2	11.7	70.2	92139	10.0	12	-7.7	21247	-25.4	0	0
六安市	143	762.2	293.8	1.8	69.3	31229	6.7	8	-27.3	13679	-56.6	0	0
马鞍山市	445	1628.1	628.3	15.9	66.9	182458	8.7	23	35.3	8884	-71.4	0	0
芜湖市	566	3411.1	1089.8	8.1	77.0	211399	9.2	30	66.7	23258	-44.9	0	0
其中:江北集中区	35	337.8	104.6	5.7	72.7								
宣城市	351	1246.9	599.1	2.6	77.5	72922	8.2	8	-33.3	7184	9.1	0	0
其中:广德县	100	290.5	113.0	-1.4	80.3	21940	12.3	1	-50.0	912	324.2	0	0
铜陵市	254	1177.3	437.2	25.0	77.8	22774	6.8	8	300.0	-391	-	0	0
池州市	407	1099.6	337.8	13.3	63.2	31267	3.9	10	100.0	7859	69.2	0	0
其中:江南集中区	71	211.4	54.6	-32.2	60.5								
安庆市	360	1441.8	475.3	1.8	83.5	16802	15.9	8	-11.1	4851	-65.4	0	0
其中:宿松县	25	114.3	41.0	-7.3	85.3	1114	2001.9	2	100.0	1310	1210.0	0	0
黄山市	209	728.8	209.6	3.0	79.9	12937	-19.1	3	-25.0	-383	-	0	0
总 计	5047	22721.4	8259.6	10.0	72.5	1277818	8.3	221	1.4	327911	13.7	1682	0

附件 2

1-10 月份全省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来源地情况

单位:亿元/万美元

序号	省外资金					境外资金						
	省/市	项目数(个)	总投资额	到位资金	比重(%)	国别/地区	项目数(个)	增长(±%)	合同外资	增长(±%)	外商直接投资	增长(±%)
1	江苏省	1172	3942.6	1590.1	19.3	香港	86	-12.2	139225	0.8	725171	8.9
2	浙江省	1136	3729.4	1477.6	17.9	英属维尔京	0	-100	1482	-60.1	86130	3.7
3	广东省	518	3136.7	1089.7	13.2	台湾	37	-5.1	67600	283.1	82062	25.1
4	北京市	419	4042.3	1085.4	13.1	德国	8	100	15393	340.4	64941	292.5
5	上海市	547	2417.3	958.6	11.6	日本	3	-70	12587	27.3	59929	35.1
6	福建省	220	1008.4	382.2	4.6	美国	20	25	7845	-83.9	51238	-30.1
7	山东省	172	658.5	268.8	3.3	新加坡	6	200	34097	1687.1	50861	28.5
8	河北省	83	627.8	186.3	2.3	爱尔兰	0	-	0	-100	32743	15.9
9	湖北省	115	441.6	172.3	2.1	韩国	11	-15.4	2872	-64.9	17433	59.8
10	河南省	132	366.5	142.6	1.7	法国	3	50	2470	538.2	15484	101
十地合计		4514	20371.1	7353.5	89.0	十地合计	174	-7.0	283571	14.1	1185992	14.6
省外资金总计		5047	22721.4	8259.6	100	全省合计	221	1.4	327911	13.7	1277818	8.3

附件 3

1-10 月份全省利用省外资金和境外资金结构

单位:亿元/万美元

产业/行业	省外资金				境外资金					
	项目数 (个)	总投资	到位 资金	比重 (%)	项目数 (个)	增长 (±%)	合同 外资	增长 (±%)	外商直接 投资	增长 (±%)
一产	344	864.5	395.5	4.8	9	-43.8	32806	-17.8	25247	8.3
二产	3418	14089.0	5100.5	61.8	102	-8.9	164428	-2.6	874370	26.1
采矿业	41	203.9	52.4	0.6	2	同期为 0	147	同期为 0	3945	40.9
水电气生产供应业	242	1398.0	606.4	7.3	12	0	22763	28.9	131385	62.3
建筑业	46	216.3	102.4	1.2	1	-66.7	5417	208.7	6257	19.3
制造业	3089	12270.9	4339.2	52.5	87	-10.3	136101	-8.9	732783	21.3
装备制造	936	3790.3	1321.1	16.0	24	0	24456	91.8	187891	69.7
农产品加工	355	983.2	405.1	4.9	7	-22.2	4567	-91.4	68625	-21.4
冶金	52	352.3	110.0	1.3	4	-55.6	481	-83.4	53342	584.3
化工	456	2245.9	659.0	8.0	0		9075	-73.3	18372	-85.4
纺织服装	211	456.4	206.4	2.5	5	150	30762	694.5	57410	8.6
家电及电子信息	430	2544.2	840.6	10.2	17	41.7	24289	39.2	106358	-20.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34	674.6	298.2	3.6	13	0	9286	-47.9	90375	161.6
金属制品业	167	556.6	208.7	2.5	4	-33.3	821	-76.4	27246	-19.8
其他制造业	248	667.3	290.1	3.5	13	-40.9	32342	718.0	123164	583.1
三产	1285	7767.9	2763.7	33.5	110	22.2	130679	64.0	378201	-18.4
房地产	37	206.3	59.0	0.7	3	50	14420	79.7	186817	-32.8
仓储物流	113	786.9	295.2	3.6	1	0	636	-77.8	12048	431.0
商业	543	3491.8	1213.9	14.7	72	18	97938	93.1	102032	-10.1
金融业	19	98.6	39.3	0.5	3	50	1952	-70.9	18448	-3.5
文化娱乐	127	778.9	297.9	3.6	3	200	677	154.5	10116	165.8
科技信息	120	693.6	263.4	3.2	25	47.1	13497	166.8	34565	153.4
社会公共服务(其他)	326	1711.8	595.0	7.2	3	-40	1559	-73.8	14175	-57.3
总计	5047	22721.4	8259.6	100.0	221	1.4	327913	13.7	1277818	8.3

(摘自“安徽省合作交流办公室网站”2016年12月8日)



资料来源: <http://www.ahwang.cn/anhui/20161031/1573931.shtml>

安徽16地市“五大发展见行动”计划

合肥 优化创新生态 进军“创新之都”

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计划到2020年基本建成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全国性产业创新中心。

积极创建国家级合肥滨湖新区；加快构建中心城区、副中心、产业新城、新市镇、小城镇、美丽乡村协调发展的新型城镇化格局。

高水平打造国家级巢湖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

充分发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双节点”城市功能；全面参与长江经济带建设；开展国际化城市外语标识体系建设；建设区域性国际物流中心，打造长三角国际化创新创业中心。

建立健全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

芜湖 人才优先 当好皖江发展排头兵

进一步搭建人才成长和施展才华的平台，营造鼓励创新、支持创业的良好氛围，充分激发人才特别是青年人才的创新活力。制定领跑计划、新动能计划、新生代计划、云智计划、超车计划“五大计划”。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深入推进人才特区、创业特区建设，就要面向国内外广泛延揽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

力争“十三五”期间，引进300个创新创业团队、1000名领军人才、10000名高端人才，形成100个优质上市资源，打造领先中部、位居全国前列的人才高地。

蚌 埠 创新引路 冲刺“第一方阵”

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着力推动以理念创新为先导、科技创新为核心、体制创新为突破、产业化创新为重点的全面创新。

把提高整体效能作为协调发展的基本要求；持续推进城市大建设，支持县域、重点镇建设。

持之以恒推进水、土、气环境综合整治；继续实施绿满珠城行动和林业增绿增效工程；积极对接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

加快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建设；加快推进蚌埠民航机场等重点项目建设；积极谋划和搭建“蚌新欧”班列、航空港口等新的平台。

一年贫困村出列，三年人脱贫、县摘帽，再用两年巩固提升。



黄 山 抓好新型工业化 “旅游+”两条主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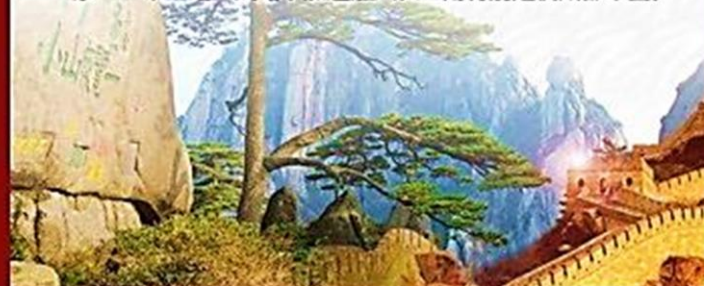
主攻产业发展和实体经济培育，突出抓好新型工业化、“旅游+”两条主线，补齐短板，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提高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将黄山建设成为美丽中国先行区。

坚持创新驱动，做大特色产业，做强实体经济，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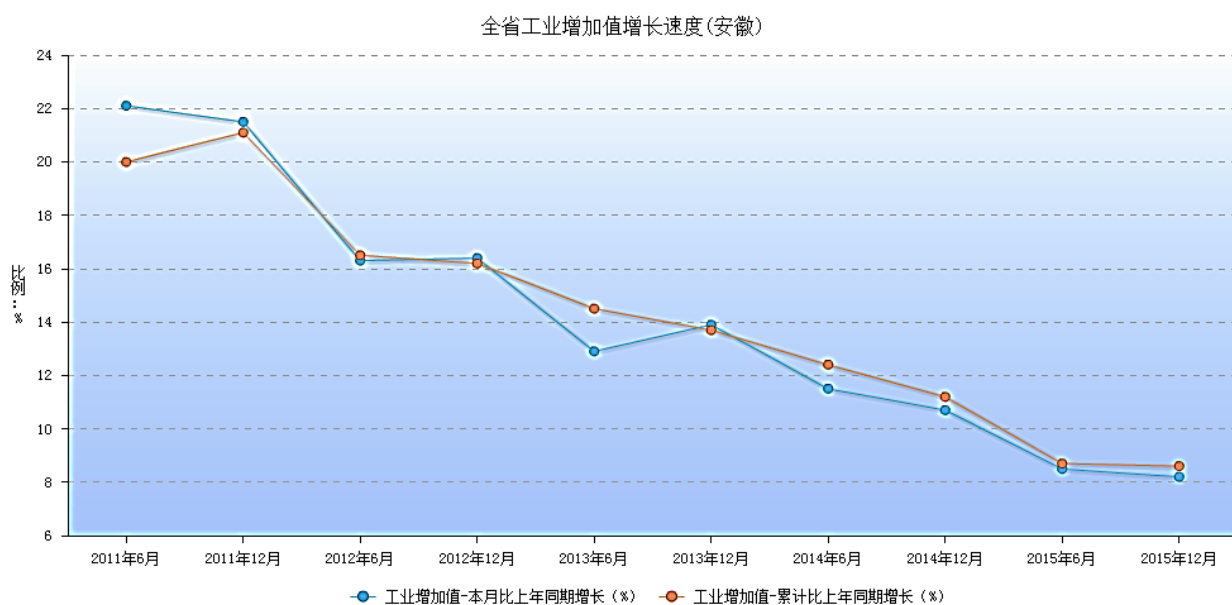
提升人民群众的整体素质，延续徽文化的优良传统，倡导诚信包容的时代文化，营造清朗清明的政治生态，树立起“梦幻黄山、礼仪徽州”的崭新形象。

以徽商“走出大山、勇闯天下”的精神，主动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加速融入长三角特别是杭州都市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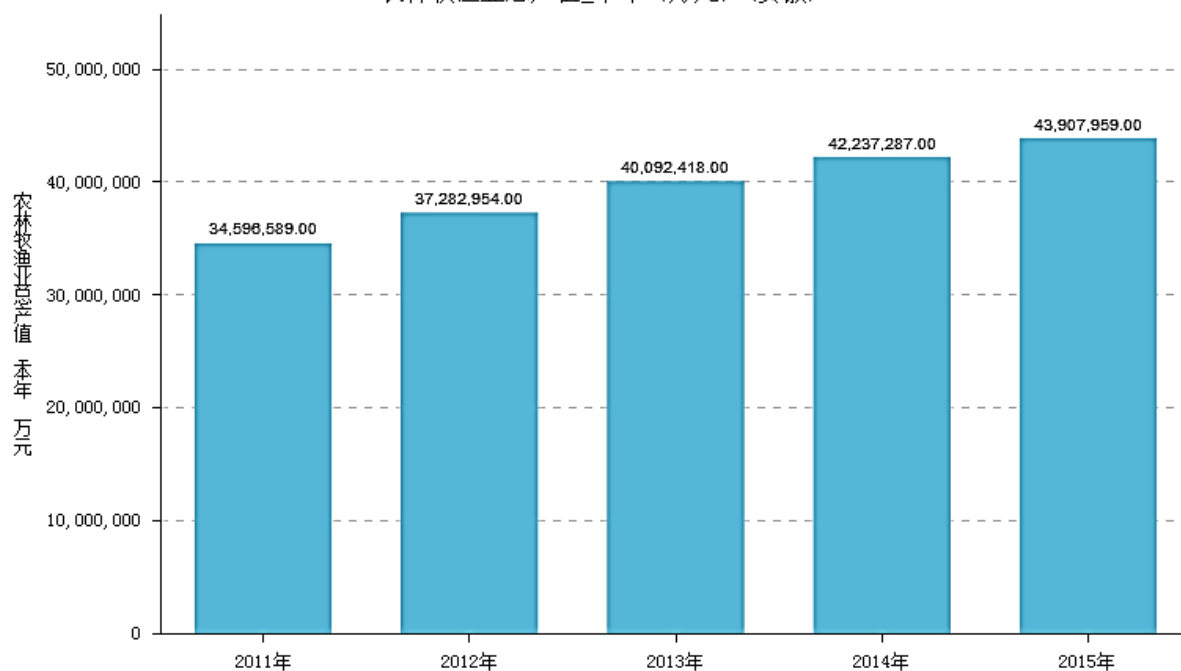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http://ah.ifeng.com/a/20161205/5204636_0.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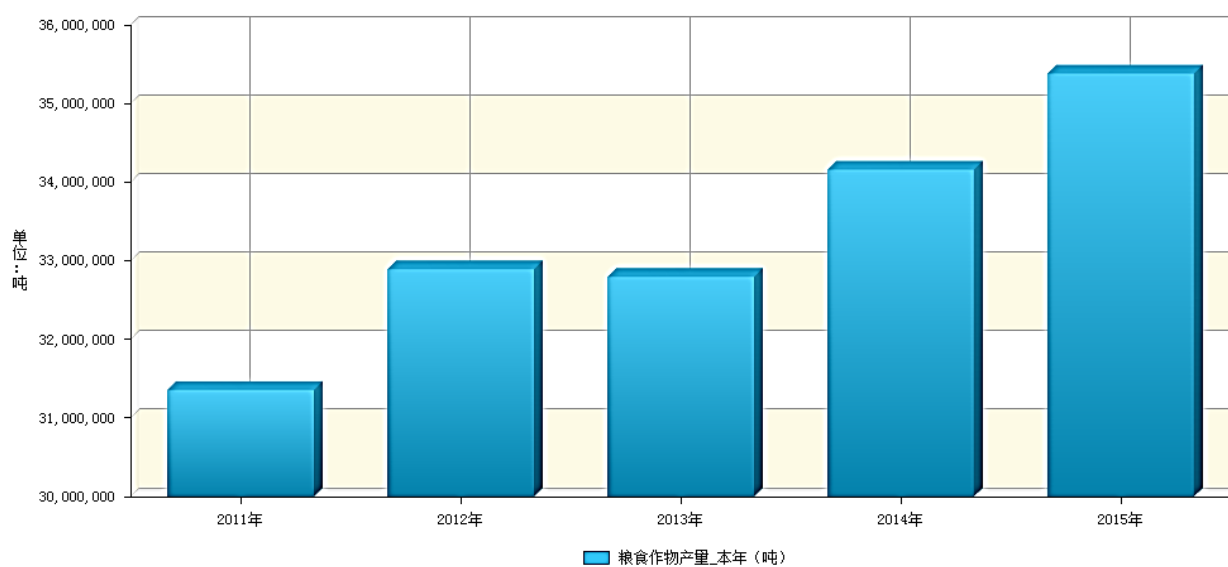
安徽“十二五”期间经济数据统计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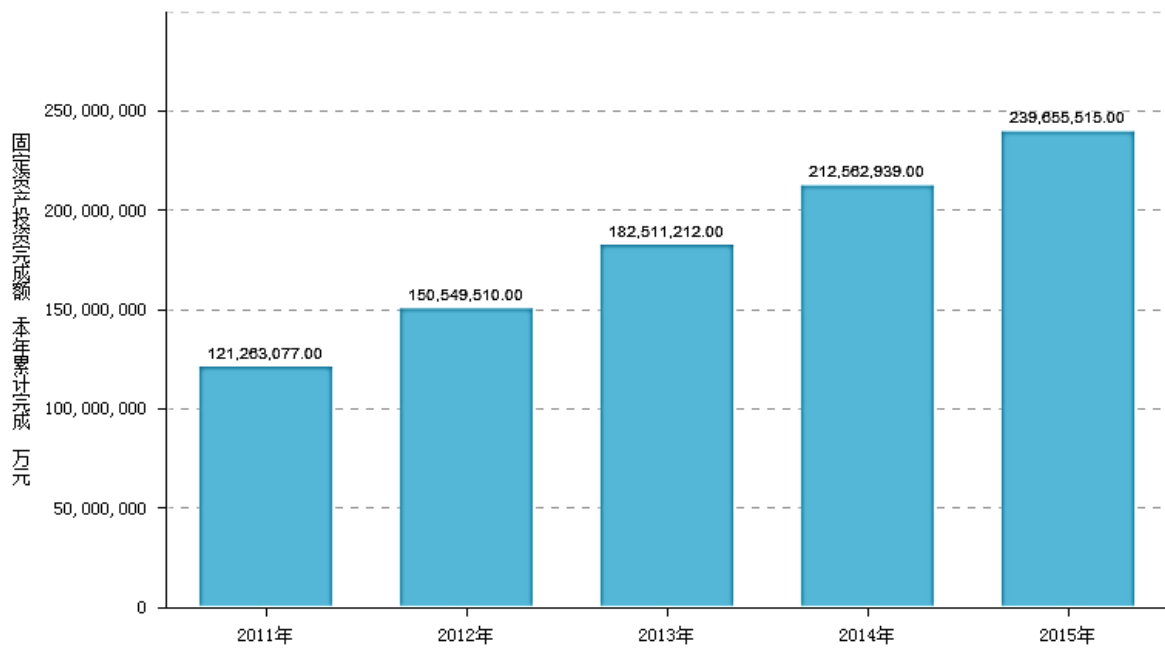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_本年（万元）（安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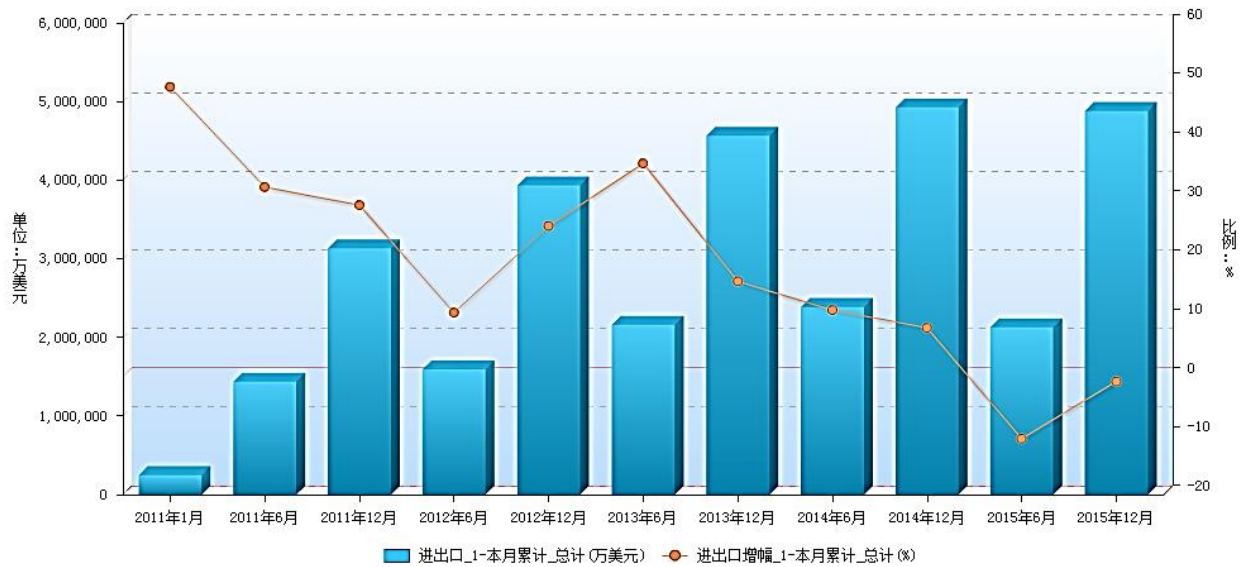
粮食作物产量(安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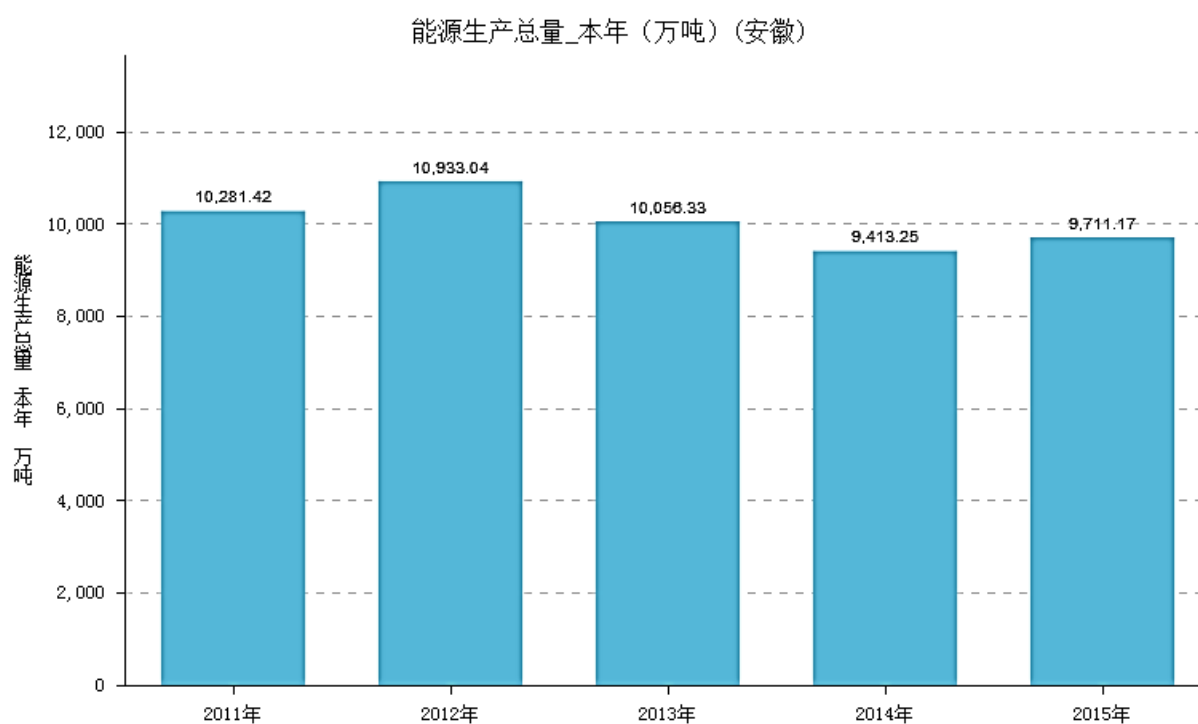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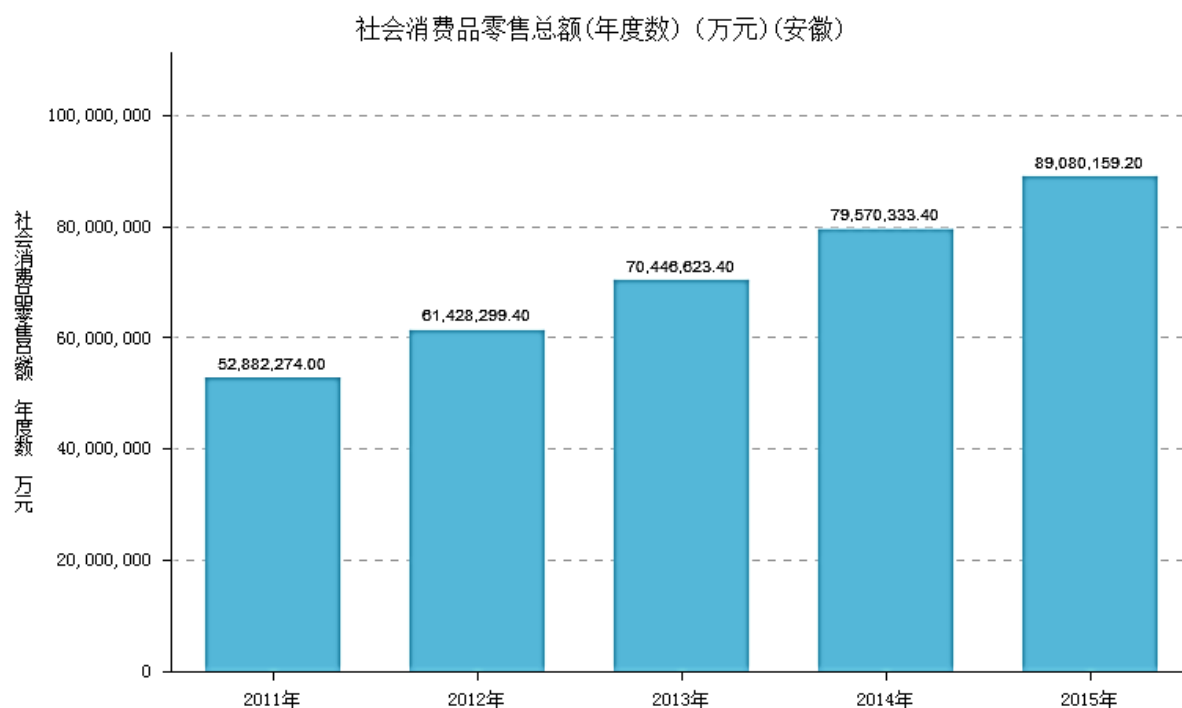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_本年累计完成(万元)(安徽)



进出口总额(安徽)





资料来源：安徽省统计局网站 <http://data.ahjtj.gov.cn/>